



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Aluminum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68

2012年度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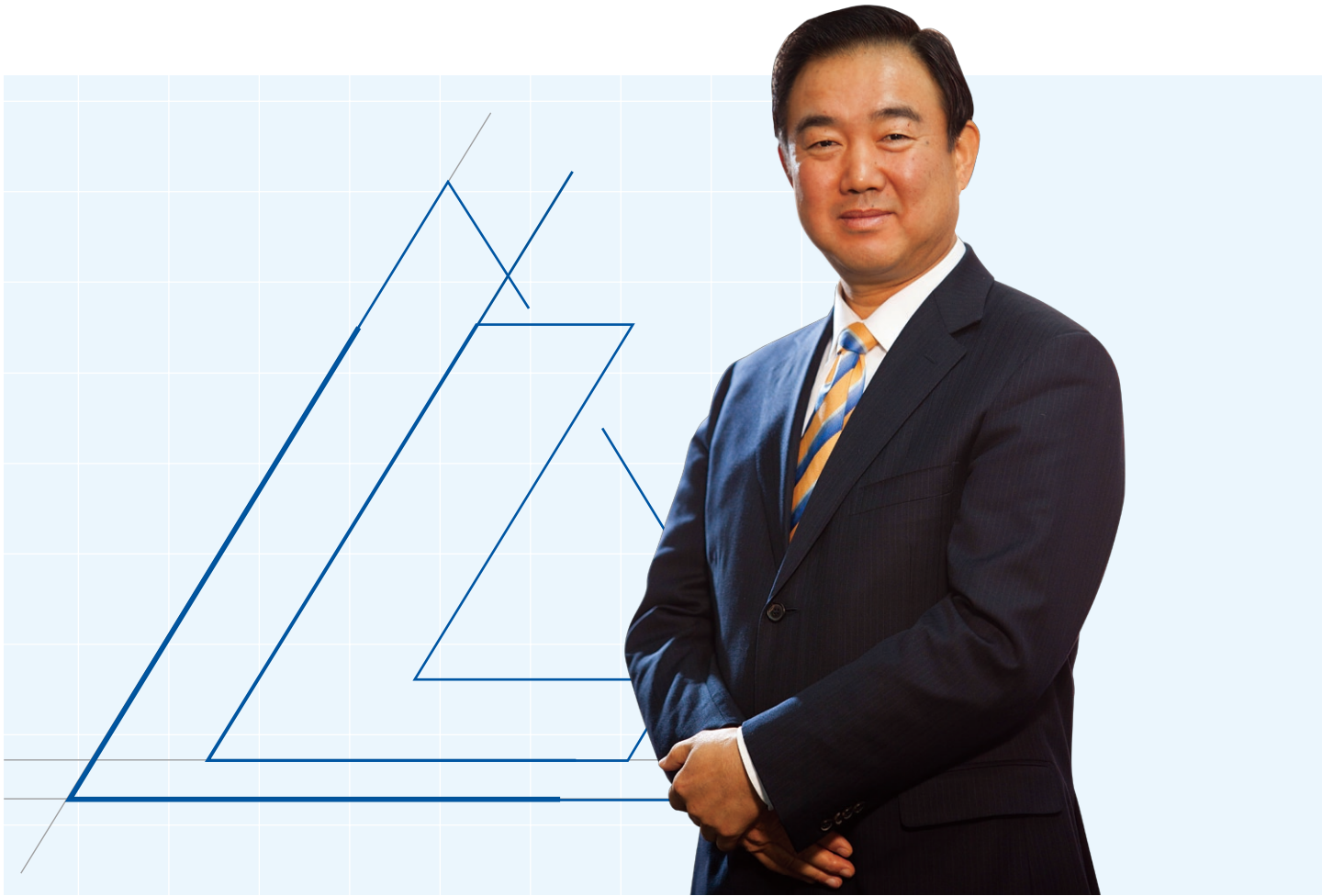




目錄

董事長致辭	2
總裁致辭	4
財務資料概要	5
公司簡介	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0
2012年大事記	27
董事會報告	30
監事會報告	42
企業管治報告	44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55
人力資源	60
獨立核數師報告	61
合併綜合收益表	62
合併資產負債表	63
公司資產負債表	65
合併權益變動表	67
合併現金流量表	69
財務報表附註	70
名詞解釋	182
公司資料	186

董事長致辭



尊敬的股東：

2012年，是中鋁國際具有重要里程碑意義的一年。在國際資本市場持續低迷的背景之下，中鋁國際逆市而上，在香港聯交所成功上市，成為中國有色工程技術第一股。以此為契機，公司積極應對複雜嚴峻的市場形勢，堅定信心，多措並舉，全面完成了年度經營目標，各項工作取得了長足進展，書寫了穩健運營、創新發展的嶄新篇章。

2012年，公司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64.66億元，與上年度相比增長了35.0%；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11.07億元，同比增長36.9%；基本每股收益為人民幣0.45元。全年新簽合同額為人民幣367億元，同比增長27.0%。

董事長致辭

2012年，在全國勘察設計企業排行榜上，中鋁國際名列「營業收入前100名」第11位、「境外收入前50名」第4位，並在美國《工程新聞紀錄》(ENR)和中國《建築時報》聯合評選的「中國承包商和工程設計企業雙60強」中當選為「最具總承包實力的工程設計企業」。這些成績來之不易，彌足珍貴。在這裏，我謹代表公司董事會，向長期以來關心、支持中鋁國際的投資者、客戶和合作夥伴，致以最誠摯的感謝，向辛勤工作在全球各地的員工和默默奉獻的家屬，致以親切的慰問和良好的祝福！

2013年，我們迎來了中鋁國際成立後的第一個十年，這也是中鋁國際實現「十二五」發展目標承前啟後的關鍵一年。當前，國際經濟形勢依然錯綜複雜、充滿變數，世界經濟低速增長態勢仍將延續，潛在通脹和資產泡沫壓力加大，給企業經營帶來難以預料的困難和風險。中鋁國際將審時度勢，迎難而上，積極在逆境和挑戰中尋找市場機遇，拓寬發展空間。要牢牢堅持為顧客創造價值的理念，著力提升技術、產品和服務，著力提升管理水平、競爭能力和盈利能力，著力提升企業的價值、文化和品牌，堅定不移地朝著具有國際競爭力的產業技術服務集團的目標前進。

2013年，中鋁國際將進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結構，深入實施戰略轉型和結構調整，科學統籌兩種資源兩個市場，繼續推進自主科技創新，力爭在市場化、國際化方面邁出重要步伐，以良好的經營業績來回報股東和各界人士，以企業的和諧與進步來促進員工的全面發展，以推動行業健康有序發展來踐行企業公民的社會責任。

「一元複始，萬象更新」。更好的教育、更穩定的工作、更滿意的收入、更可靠的社會保障，這些美好的期待化為現實，需要全社會的共同努力和每一個人的辛勤付出。中鋁國際願意與各行各業的機構和人士一道，放飛夢想，攜手同行，不斷擴大各個領域的交流與合作，共同推動事業向前發展，共同開創更加美好的未來！

張程忠
董事長

總裁致辭

尊敬的股東：

秉承「優質服務、價值立業」的宗旨，2012年，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在嚴峻複雜的市場形勢面前，創新發展思路，搶抓市場機遇，以深入細緻、卓有成效地工作走出了一條市場化、開放型改革之路，實現了跨越發展、科學發展。全年，公司資產總額、營業收入、實現利潤都創出歷史新高，企業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開始邁入國際資本市場的舞台，公司市場應變能力、綜合實力和市場競爭力明顯增強，公司在業界的知名度不斷攀升，成為中國同類企業中「最具總承包實力的工程設計企業」。

展望2013，中鋁國際需要破解的難題更多，面臨的挑戰更大，以優異業績回報客戶、回報股東、回報社會的要求更加迫切。在「做大多元業務、做精有色業務、做久品牌工程」思想的指導下，我們提出2013年公司經營目標是：新簽業務合同額、營業收入、實現利潤繼續保持快速增長，重大質量安全事故為零。同時，加快成員企業研發中心的建設，加大對重大科研項目的投入力度，多出成果，提升公司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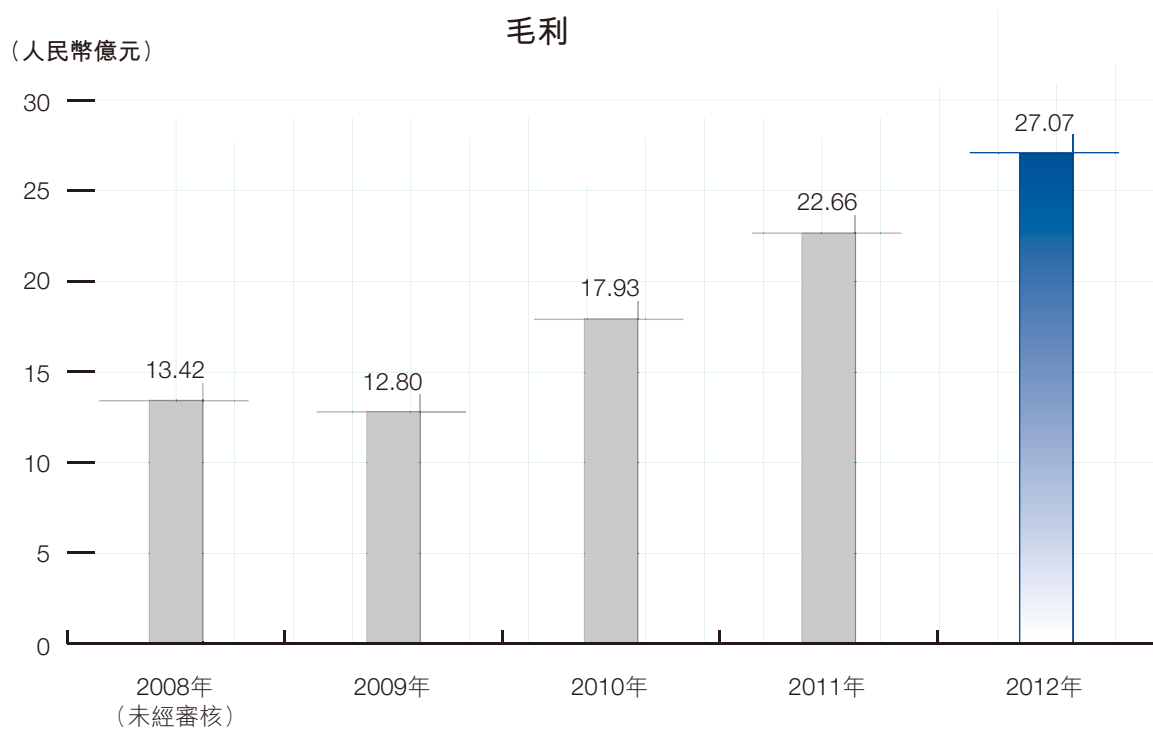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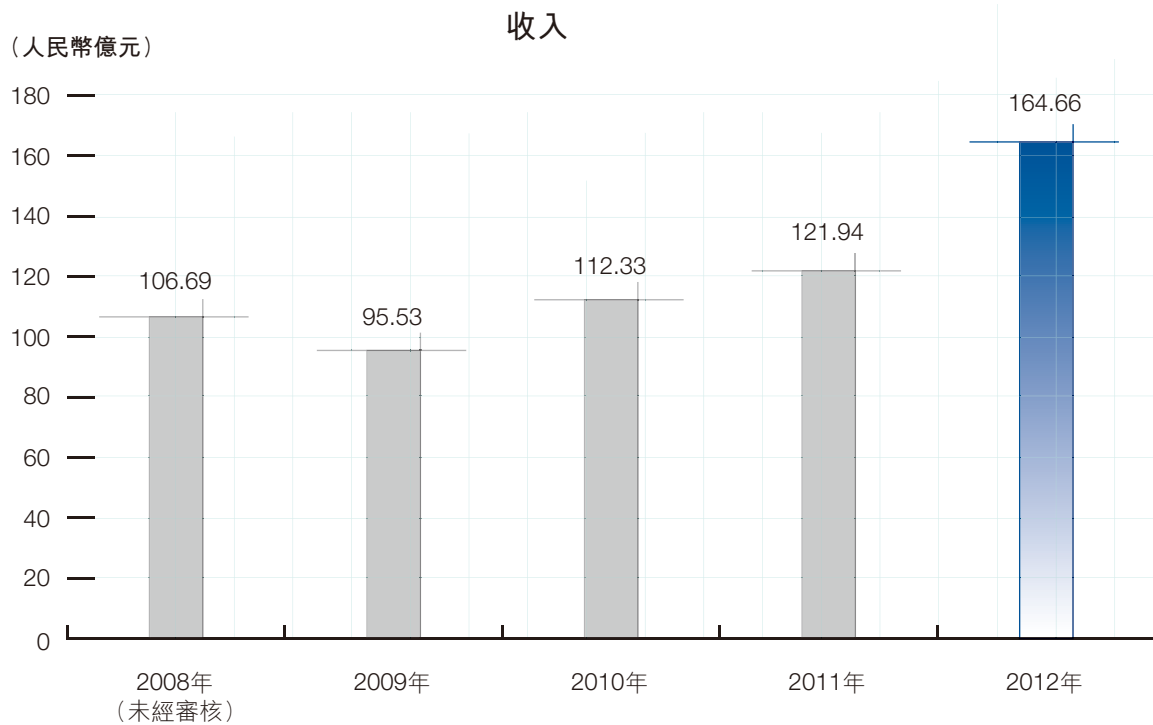
圍繞上述目標任務，中鋁國際2013年將重點突出兩大發展方向：一是堅持科技創新，搭建創新平台，牢牢佔據技術制高點；二是堅持國際化經營，在做大國內業務的同時逐步擴大國際市場的份額。具體起來就是，繼續牢固樹立科技是中鋁國際第一競爭力的思想，以科技成果引領公司未來發展；繼續拓寬市場化改革的深度和廣度，激活企業發展活力；繼續推進服務客戶的價值理念，把為客戶創造價值根植於全體員工思想和行動的土壤；全面實施運營轉型，從根本上夯實企業管理基礎。

我們堅信：天道酬勤。只要我們堅定信心，執著追求，我們終將會如期實現我們的既定目標。

賀志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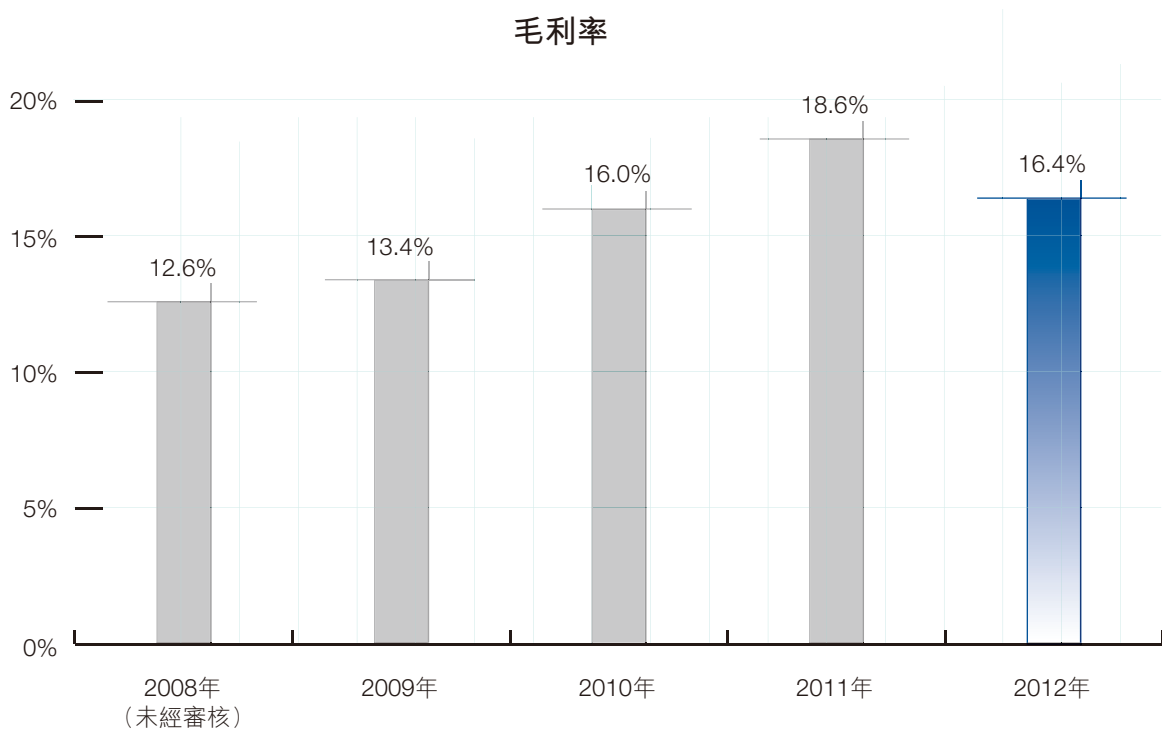
總裁

財務資料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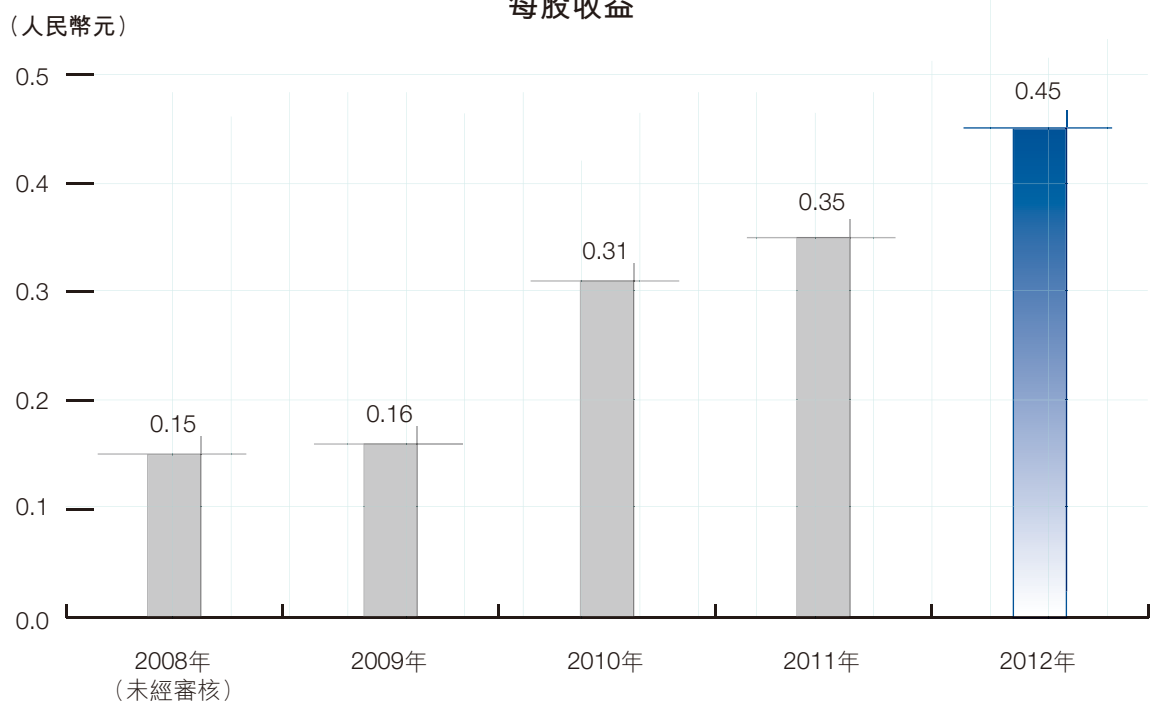


財務資料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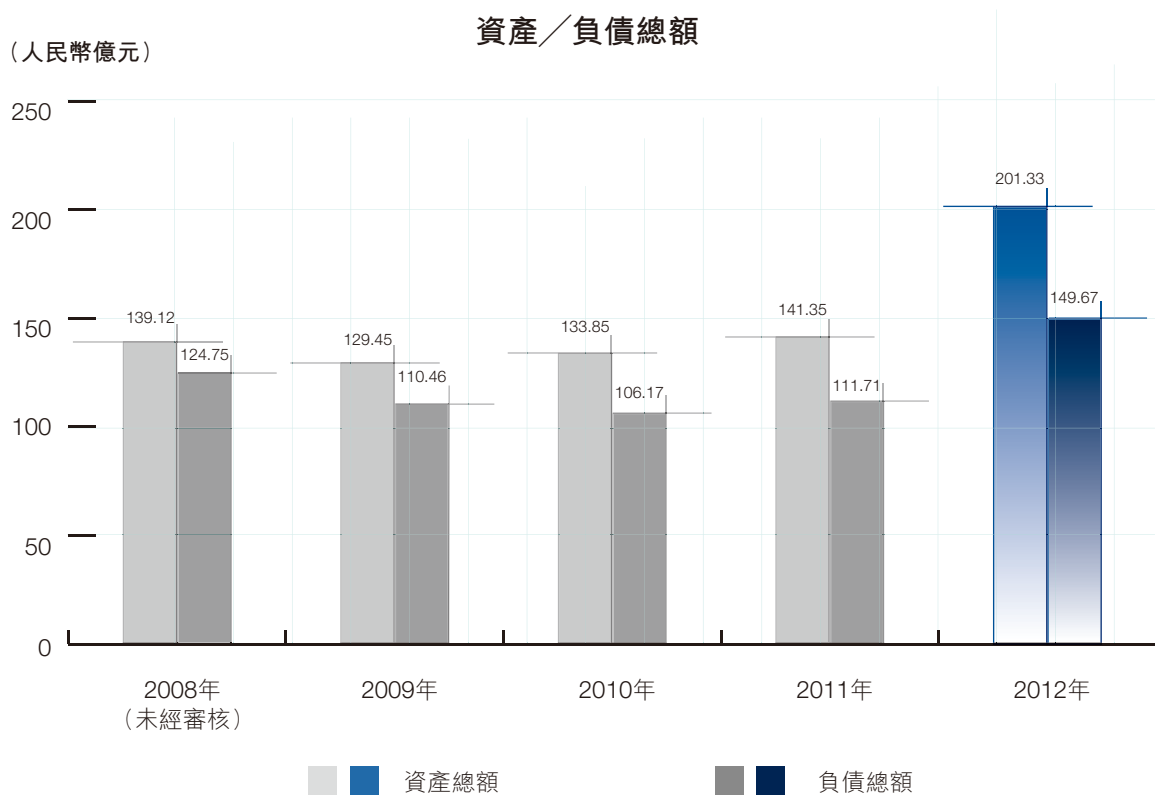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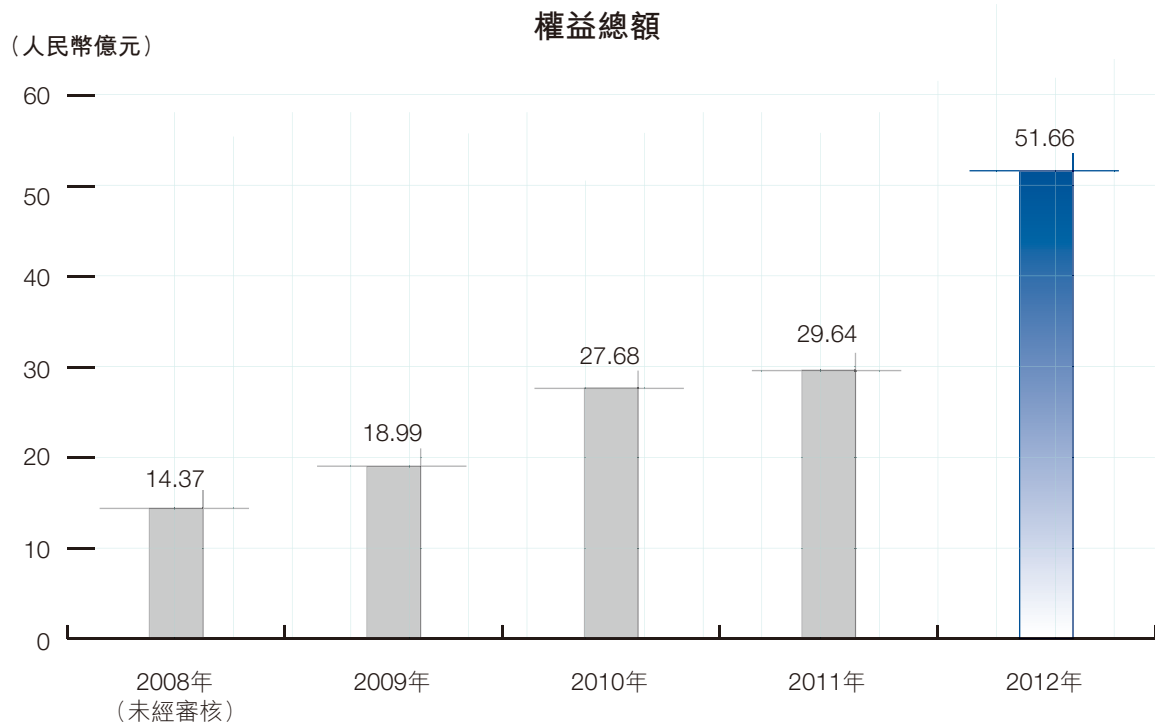
毛利率



每股收益



財務資料概要



公司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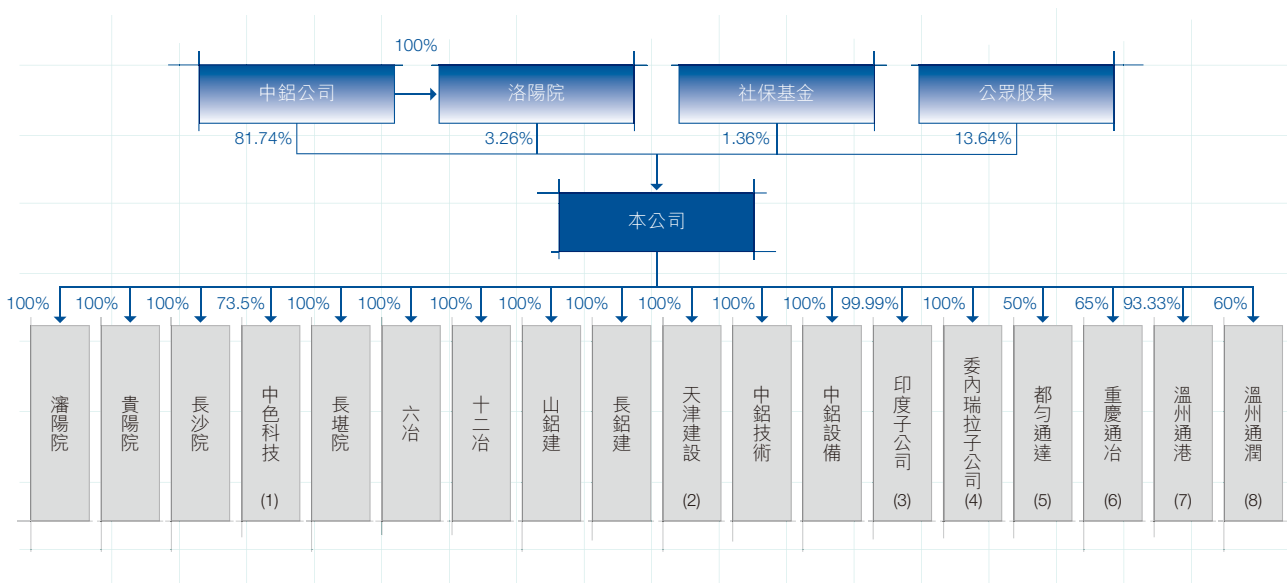
股票發行上市情況

本公司為中鋁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於2012年7月6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碼2068)，發行價每股港幣3.93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份總數為2,663,160,000股，其中香港主板上市流通股399,476,000股，佔總股份的15%。

業務情況

本集團是中國有色金屬行業領先的技術、工程服務與設備提供商，能為有色金屬產業鏈各個階段提供完整業務鏈綜合工程解決方案。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包括工程設計及諮詢、工程及施工承包及裝備製造。

公司架構



附註：

- (1) 餘下26.5%的股權分別由蘇州長光企業發展有限公司、中國有色工程有限公司、北京有色金屬研究總院及中南大學粉末冶金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持有17.5%，6%，2%及1%，以上各方均為獨立第三方。
- (2) 晉鋁建2012年12月更名為天津建設。
- (3) 即：中鋁國際工程(印度)私人有限責任公司，餘下0.01%的股權由本公司員工張家志持有。
- (4) 即：中鋁國際委內瑞拉股份有限公司。
- (5) 餘下50%的股權分別由六冶及貴陽院持有30%及20%。
- (6) 於2011年11月成立及其餘下35%股權由十二冶持有。
- (7) 餘下6.67%的股權由六冶持有。
- (8) 餘下40%的股權由長沙院持有。



本集團EPC承建的廣西華銀鋁業
有限公司項目三台連體焙燒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行業概況和分類業務情況

2012年行業概況

據中國有色金屬工業協會統計，2012年中國十種主要有色金屬生產和消費仍然保持平穩增長，其中產量為3,691萬噸，同比增長9.3%；中國有色金屬行業固定資產投資額5,516億元，同比增長15.5%，其中，礦山、冶煉、加工三個領域投資分別增長13.4%、-5.0%、44.6%，除冶煉板塊略有下降之外，礦山和加工領域增長迅速，表明有色金屬工業固定資產投資額仍在增長，但同時在轉變發展方式和優化產業結構。



業務經營情況

報告期內，國際國內經濟形勢的複雜性和不可預見性顯著增強，國內各行業產業結構調整、企業轉型升級步伐加快，工程基建市場競爭激烈。面對多變的經營環境和競爭壓力，本集團依靠公司綜合平台優勢，以央企品牌和融資渠道為抓手在激烈的工程建設市場競爭中搶抓先機，除了保持有色金屬領域設計和工程建設的領先地位，還加強政企聯合，積極與多地政府部門進行了業務聯繫和項目洽談，儲備了大量市政設施建設、安置住房建設及公路等行業外工程項目，在基礎設施建設和民用建築領域大幅提升了本公司的品牌知名度，也為2013年行業外市場拓展作了一定鋪墊，並呈現出了以下幾個亮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一 是提升競爭能力，拓寬業務領域。公司為適應新興產業發展趨勢和業務拓展需要，改善資質資格條件，分別增加了有關專業的諮詢、評估、設計、施工資質，或將原有資質升級，獲取了新領域的準入證。同時，將節能、環保、安全技術轉化為產品和服務，通過產業化培育新的業務板塊和經濟增長點表現出了良好的發展前景。
- 二 是業務結構外向型特點突出。有色行業外相關領域業務大幅增長，並呈現多樣化特徵，涉及城中村改造、保障房建設、市政設施建設、道路建設等多個領域，集團實施戰略轉型和結構調整取得明顯成效。
- 三 是各項在建項目進展順利，為集團盈利提供保障。2012年12月26日，由公司EPC總承包的越南林同氧化鋁廠順利投產，這是越南歷史上第一個正式投產的氧化鋁生產廠。重慶兩江公租房項目提前簽署回購協議，已經回籠投入資金超過人民幣4億元，並將後續項目轉換為條件較為優厚的施工合同，完全規避了項目的資金投入風險，實現了公司首個BT項目投資與回購的閉環運作，為集團在此領域的開拓和項目運作積累了寶貴經驗。集團在委內瑞拉的第一個EPC總承包項目—ALCASA鋁工業產能恢復改造項目，設計完成約80.0%，採購完成約78.5%，相關設備製造完成50.9%，各項工作按計劃程序推進。
- 四 是實施海外業務區域布局，加快網絡佈點。根據海外開發工作規劃，逐步打造東南亞、南美、中東、中亞四大海外業務基地，集團相繼在委內瑞拉、沙特阿拉伯、印度註冊成立了分公司或子公司，在越南設立了代表處，逐步建立國際信息網絡和經營網絡，為以資源能源富集地區作為目標市場進行深度開發創造了條件。同時，積極開拓委內瑞拉、挪威、土耳其、俄羅斯、巴西、哈薩克斯坦等國際市場。在發掘潛在客戶、開展前期跟踪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為2013年項目落地打下了基礎。



江西德興銅礦選礦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合同情況

2012年新簽合同總額人民幣367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27.0%。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未完工合同總額人民幣465億元，比2011年末增長45.0%。

科研情況

科技平台建設情況

「國家鋁鎂電解裝備工程技術研究中心」獲得國家批准建立並正式啟動，2個企業技術中心經審核獲批成為省級企業技術中心，目前公司已擁有1個國家級工程技術研究中心和6個省級技術中心，在研的國家「863」重大科技專項4項，國際化合作項目1項。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擁有全國工程勘察設計大師6人，全國有色金屬行業勘察設計大師22人。

專利申請和授權情況

2012年，本集團共申報專利588件，授權專利497件，其中國際專利申請6件，授權18件。主編和參編各級技術標準和規範56項，其中國家級標準30項。施工企業的科技創新邁出可喜步伐，申請專利48件，授權專利12件，申報獲得省部級工法52項，增加了建安施工的科技含量。截至2012年12月31日，集團累計申請專利5,216件，累計授權專利3,491件，其中國際專利申請133件，授權30件。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重大科研項目推進及取得成果

一批科技成果脫穎而出。國家863項目「600kA大型預焙陽極電解槽技術開發」的12台試驗槽全部啟動，並通過了國家科技部的中期檢查；「粉煤灰生產氧化鋁技術」中試生產線流程打通，在低品位氧化鋁礦石綜合利用技術開發上取得突破；「銅鎳礦富氧側吹熔池熔煉技術開發」達到國際領先水平；「鋁合金／鎂合金氣滑鑄造成套設備與工藝技術」具備應用推廣條件；「礦山安全在線監測與預警應急三維智能系統」技術性能和社會效益良好，被國家工信部、國家安監總局和有色協會列入安全生產新型實用裝備指導目錄，為今後的推廣應用奠定了基礎。

獲獎情況

2012年集團完成「鋁電解槽陰極導電結構創新節能技術」等15項省部級科技成果鑒定(或評價)。「鉛高效清潔冶金及資源循環利用關鍵技術與產業化」等11項科技成果獲得國家科技進步二等獎1項，行業協會頒發的省部級科學技術一等獎3項，二等獎6項，三等獎1項。「深圳中航廣場大廈岩土工程勘察與設計」等6個項目獲得中國有色金屬行業部級優秀工程勘察獎一等獎3項，二等獎2項，三等獎1項；「長沙黃花國際機場冷、熱、電三聯供能源站」等12個項目獲得中國有色金屬行業部級優秀工程設計獎一等獎8項，二等獎4項；「攀鋼集團鈦業有限責任公司15kt/a海綿鈦項目可行性研究報告」等16個項目獲得中國有色金屬行業部級優秀工程諮詢獎一等獎9項，二等獎6項，三等獎1項。4項工程榮獲國家優質工程銀獎，15項工程榮獲省部級優質工程。

科技研發投入情況

2012年度集團繼續加大科技研發投入強度，科技研發支出人民幣9.51億元，佔當年營業收入總額的5.8%，比上年的投入比例增加1.4個百分點。

二、經營業績與討論

概覽

2012年，本集團的盈利水平大幅提升。全年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1.48億元，比2011年的人民幣8.46億元增長35.8%；歸屬於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11.07億元，比2011年的人民幣8.08億元增長36.9%。

營業收入

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工程設計及諮詢、工程及施工承包以及裝備製造業務。

2012年，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64.66億元，比2011年的人民幣121.94億元增長35.0%。主要原因為：業務訂單充足，工程及施工承包業務和工程設計及諮詢業務增長速度較快，在建項目增加，並陸續進入施工高峰期，收入相應增長。

分部收入如下：

	2012年		2011年		與上年相比
	(人民幣千元)	(佔扣除分部間 抵銷前合計 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扣除分部間 抵銷前合計 收入百分比)	增長比例
工程設計及諮詢	2,140,445	12.8	1,595,172	12.8	34.2
工程及施工承包	13,569,084	81.1	9,863,055	79.2	37.6
裝備製造	1,024,076	6.1	1,002,385	8.0	2.2
小計	16,733,605	100.0	12,460,612	100.0	34.3
分部間抵銷	(267,633)		(266,167)		
總收入	16,465,972		12,194,445		35.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損失)淨額

2012年，本集團實現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損失)淨額人民幣1.06億元，比2011年的人民幣0.52億元增長103.1%。主要原因是由於集團獲得的政府補貼和外幣匯兌收益增加所致。

經營開支

2012年，本集團經營開支為人民幣150.60億元，比2011年的人民幣110.75億元增加36.0%。主要原因為：生產經營規模增長導致經營開支同步增加。

經營利潤

2012年，本集團經營利潤為人民幣15.12億元，比2011年的人民幣11.71億元增長29.1%。主要原因為：營業收入大幅增長，部分被材料成本、設備成本和分包成本的增長所抵銷。

財務費用淨額

2012年，本集團財務費用淨額為人民幣0.69億元，與2011年的人民幣0.73億元基本持平。

所得稅

2012年，本集團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2.93億元，與2011年的人民幣2.51億元相比增長16.7%。主要是由於稅前利潤增加。我們的實際所得稅稅率由2011年22.9%減至2012年的20.3%，主要是由於(1)附屬企業中享受優惠所得稅率的企業在當年實現的利潤佔集團利潤總額的比例增加；(2)科技研發投入增加，抵減的所得稅增加；(3)享受優惠所得稅率的附屬企業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分部經營業績

下表列示於所示期間我們每個業務分部的毛利及分部業績：

	2012年		2011年		增長額	
	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業績 (人民幣百萬元)	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業績 (人民幣百萬元)	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業績 (人民幣百萬元)
工程設計及諮詢	937.50	472.64	787.92	308.92	149.58	163.72
工程及施工承包	1,524.50	932.08	1,176.74	712.16	347.76	219.92
裝備製造	264.25	106.13	323.82	161.22	(59.57)	(55.09)
小計	2,726.25	1,510.85	2,288.48	1,182.30	437.77	328.55
分部間抵銷	(19.69)	0.92	(22.25)	(11.28)	2.56	12.20
總計	2,706.56	1,511.77	2,266.23	1,171.02	440.33	340.75

工程設計及諮詢

我們的工程設計及諮詢業務的主要分部業績數據如下：

	2012年		2011年		變動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分部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分部收入的百分比)	
分部收入	2,140,445	100.0	1,595,172	100.0	34.2
銷售成本	(1,202,943)	(56.2)	(807,252)	(50.6)	49.0
毛利	937,502	43.8	787,920	49.4	19.0
銷售及營銷開支	(125,032)	(5.8)	(114,580)	(7.2)	9.1
行政開支	(373,861)	(17.5)	(365,837)	(22.9)	2.2
其他收入及其他損益－淨額	34,028	1.6	1,417	0.1	2,301.4
分部業績	472,636	22.1	308,920	19.4	53.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分部收入。2012年工程設計及諮詢業務扣除分部間抵銷前收入為人民幣21.40億元，與2011年的人民幣15.95億元相比增長34.2%，主要是由於以中國市場為主的有色金屬行業的投資和消費仍在增長，設計及諮詢業務的市場需求繼續上升，我們的設計諮詢收入也大幅增加。

銷售成本。2012年工程設計及諮詢業務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2.03億元，與2011年的人民幣8.07億元相比增長49.0%，主要由於本分部於2012年收入增長致令僱員福利和分包成本增加所致。

毛利。2012年工程設計及諮詢業務的毛利為人民幣9.38億元，與2011年的人民幣7.88億元相比增長19.0%，毛利率仍保持在40%以上。

銷售及營銷開支。2012年工程設計及諮詢業務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為人民幣1.25億元，與2011年的人民幣1.15億元相比增長9.1%，主要是由於營業稅隨著業務增長而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2012年工程設計及諮詢業務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3.74億元，與2011年的人民幣3.66億元相比增長2.2%，主要是由於公司投入的研發費用增長所致。

分部業績。由於上述原因，我們工程設計及諮詢業務的年內分部業績為人民幣4.73億元，比2011年的人民幣3.09億元增長53.0%，為本集團貢獻31.3%的經營業績。

工程及施工承包

我們的工程及施工承包業務的主要分部業績數據如下：

	2012年		2011年		變動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分部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分部收入的百分比)	
分部收入	13,569,084	100.0	9,863,055	100.0	37.6
銷售成本	(12,044,584)	(88.8)	(8,686,318)	(88.1)	38.7
毛利	1,524,500	11.2	1,176,737	11.9	29.6
銷售及營銷開支	(294,488)	(2.2)	(244,282)	(2.5)	20.6
行政開支	(347,122)	(2.6)	(270,702)	(2.7)	28.2
其他收入及其他損益－淨額	49,189	0.4	50,410	0.5	(2.4)
分部業績	932,079	6.9	712,163	7.2	30.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分部收入。2012年工程施工及承包業務扣除分部間抵銷前收入為人民幣135.69億元，與2011年的人民幣98.63億元相比增長37.6%，主要是由於我們的訂單充足，新開工項目增加；在建項目陸續進入施工高峰期，收入相應增長。

銷售成本。2012年工程施工及承包業務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20.45億元，與2011年的人民幣86.86億元相比增長38.7%，與分部收入的增長幅度基本一致。

毛利。2012年工程施工及承包業務的毛利為人民幣15.25億元，與2011年的人民幣11.77億元相比增長29.6%，毛利率仍保持在10%以上。

銷售及營銷開支。2012年工程施工及承包業務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為人民幣2.94億元，與2011年的人民幣2.44億元相比增長20.6%，主要是由於營業稅和運輸費隨著業務增長而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2012年工程施工及承包業務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3.47億元，與2011年的人民幣2.71億元相比增長28.2%，主要是由於僱員福利和公司投入的研發費用增長所致。

分部業績。由於上述原因，我們工程施工及承包業務的年內分部業績為人民幣9.32億元，比2011年的人民幣7.12億元增長超過三成，為本集團貢獻61.7%的經營業績。

裝備製造

我們的裝備製造業務的主要分部業績數據如下：

	2012年		2011年		變動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分部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分部收入的百分比)	
分部收入	1,024,076	100.0	1,002,385	100.0	2.2
銷售成本	(759,826)	(74.2)	(678,563)	(67.7)	12.0
毛利	264,250	25.8	323,822	32.3	(18.4)
銷售及營銷開支	(11,218)	(1.1)	(12,620)	(1.3)	(11.1)
行政開支	(170,136)	(16.6)	(150,112)	(15.0)	(13.3)
其他收入及其他損益－淨額	23,233	2.3	132	–	17,500.8
分部業績	106,130	10.4	161,222	16.1	(34.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分部收入。2012年裝備製造業務扣除分部間抵銷前收入為人民幣10.24億元，與2011年的人民幣10.02億元基本持平。

銷售成本。2012年裝備製造業務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7.60億元，與2011年的人民幣6.79億元相比增加12.0%，主要由於材料成本增加所致。

毛利。2012年裝備製造業務的毛利為人民幣2.64億元，與2011年的人民幣3.24億元相比減少18.4%。毛利率由2011年的32.3%減少至2012年的25.8%，主要是由於成本增長幅度超過收入增長幅度。

銷售及營銷開支。2012年裝備製造業務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為人民幣0.11億元，與2011年的人民幣0.13億元相比基本持平。

行政開支。2012年裝備製造業務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70億元，與2011年的人民幣1.50億元相比增加13.3%，主要是由於我們提升研發能力令研發開支增加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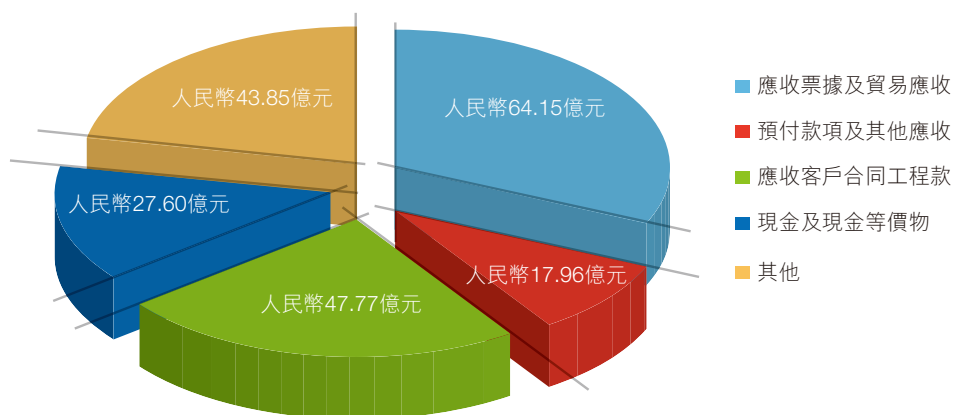
分部業績。由於上述原因，我們裝備製造業務的年內分部業績為人民幣1.06億元，與2011年的人民幣1.61億元相比減少34.2%，為本集團貢獻7.0%的經營業績。

資產和負債狀況

2012年末，本集團資產總額人民幣201.33億元，負債總額人民幣149.67億元。

資產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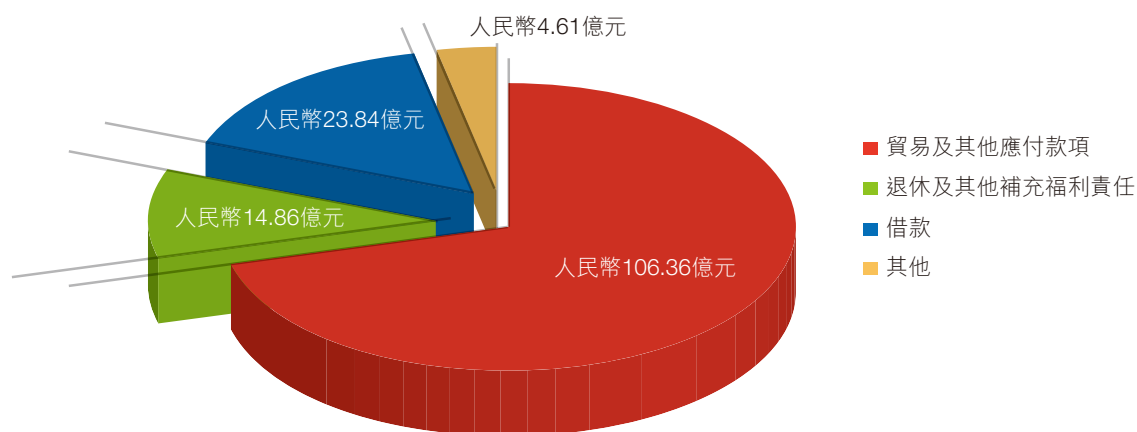
在資產構成中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64.15億元，佔資產總額的31.9%；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項人民幣47.77億元，佔資產總額的23.7%；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27.60億元，佔資產總額的13.7%；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人民幣17.96億元，佔資產總額的8.9%；其他資產人民幣43.85億元，佔資產總額的21.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負債結構：

在負債構成中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人民幣106.36億元，佔負債總額的71.1%；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人民幣14.86億元，佔負債總額的9.9%；借款人民幣23.84億元，佔負債總額的15.9%；其他負債人民幣4.61億元；佔負債總額的3.1%。



三、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資金資源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7.60億元，比201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54億元增加人民幣6.06億元。主要因為：(i)由於公司上市和新增銀行借款等增加現金人民幣21.73億元；(ii)支付生產經營活動所需資金令現金減少人民幣12.86億元；(iii)購置固定資產等投資支付現金人民幣2.78億元。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55.31億元，其中票據和貿易應收款為人民幣51.99億元；預付款和其他應收款為人民幣16.03億元。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29.65億元，其中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為人民幣102.93億元；短期借款為人民幣21.93億元。淨流動資產為人民幣25.66億元，比2011年12月31日的淨流動資產人民幣8.4億元增加人民幣17.26億元，主要因為：銀行存款及現金淨增加人民幣6.06億元，集團業務增長帶來的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增長人民幣25.22億元；部分被增長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所抵減。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流動比率為1.2，比截至2011年12月31日的流動比率1.09增加0.11，短期償債能力增加。

借款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借款餘額為人民幣23.84億元(其中短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為人民幣21.94億元，長期借款為人民幣1.90億元)，比201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03億元增加人民幣10.80億元。上述借款全部為人民幣借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本性支出

2012年，本集團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4.87億元，比2011年的人民幣5.28億元減少7.8%。其中，人民幣0.70億元用於建造設計及諮詢業務分部的生產設施；人民幣2.81億元用於工程承包及施工分部的生產設施和裝備購置；人民幣1.36億元用於裝備製造分部的生產設施和裝備購置。資金來源主要包括自有資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本集團資產抵押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資產抵押事項。

或有負債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或有負債。

四、風險因素

本集團經營活動面對各式各樣的財務風險，如運營風險(包括成本超支風險及項目延誤風險)及匯率波動風險等。管理層監察此等風險以確保能及時、有效地採取恰當的措施。

成本超支風險

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財政年度，本集團相當部分的收入來自工程總承包的約定價款合同。該等合同的條款規定我們按約定價款總額完成項目，因而導致我們有成本超支的風險。我們對完成項目的成本估計涉及多項假設，包括未來經濟狀況、勞工及原材料的成本和供給、分包商表現、設備使用率及適用於項目的建設和技術標準。然而，該等假設可能並不準確。根據在特定合同中協議的條款，我們在部分項目中在一定程度上承擔原材料價格波動的風險。此外，惡劣天氣、技術性問題及無法取得必須的許可證及批文等原因造成的延誤，以及履行合同固有的其他變量及風險，導致即使我們投標時已計入勞工、原材料以及其他成本上漲的因素，也可能會造成我們的實際整體風險與成本明顯有別於原先的估算。成本超支均可導致項目的利潤低於預期或造成虧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項目延誤風險

於日常運營過程中，本集團可能無法按照相關合同載列的時間表完成項目。項目會因多個原因而延誤，包括有關市場環境、中國及其他有關司法權區的政策及法規、資金供應的情況、與業務夥伴、技術及設備供貨商和其他承包商、僱員、地方政府和社區的糾紛、天災、電力及其他能源供應以及技術或人力資源供應等。我們的海外工程及施工承包項目還可能受到中國與相關外國政府關係的任何不利變化、戰爭或國際關係的其他重大不利發展等因素影響。此外，我們可能不時需就合同進行額外工作或「由業主導致的變更」的工作。於項目業主在設計方案確定之後因非技術原因對設計做出變更時，則必需進行「由業主導致的變更」的工作。此過程可能會導致對於該等工作是否屬於原來項目規格所列工作範圍的爭議；或是引起客戶應當就額外工作付出多少款額的爭議。即使客戶同意就額外工作或「由業主導致的變更」的工作付款，我們也可能須在業主認可設計變更及支付款項前，長時間投入資金墊付該項工作的成本。另外，任何額外工作造成的延誤，可能會影響項目的進度及我們按時完成特定合同項目的能力。我們也可能因未獲項目業主認可的設計變更或合同爭議而產生成本。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業務於中國進行，因而我們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財政年度，我們的收益及銷售成本絕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然而，我們在海外經營部分工程及施工承包業務，並且可能對海外項目作出重大股權和其他投資。我們以外幣計值的資產和負債預計會隨著我們海外業務的進一步擴張而大幅增加，尤其是承辦更多EPC項目。因此，我們面臨與匯率波動有關的風險。

外幣價值變動會影響我們的人民幣成本及收益，以及我們出口產品及進口設備的價格。若外幣波動導致成本增加或收益減少，均會對我們的利潤和利潤率造成不利影響。匯率的波動亦會影響我們貨幣及其他以外幣計值的資產和負債價值。一般而言，人民幣兌美元和其他相關外幣升值可導致以美元和其他外幣計值資產的外匯損失，及以美元和其他外幣計值負債的外匯收入。反之，人民幣兌美元和其他相關外幣的貶值可導致以美元和其他外幣計值資產的外匯收入，及以美元和其他外幣計值負債的外匯損失。

人民幣的匯價可能會因中國政府政策及國際經濟與政治發展轉變而改變。我們無法保證人民幣兌美元或市場上其他外幣的匯率將保持穩定。儘管國際社會對人民幣重新估價的反應普遍表示歡迎，但國際社會仍對中國政府施加重大壓力以促使其採取更為靈活的貨幣政策，這或會導致人民幣兌美元或其他外幣進一步的大幅升值。若人民幣兌此等貨幣進一步升值，可能會導致我們海外業務收益下降。匯率波動或會對我們的淨資產、盈利及任何已宣派股息換算為美元或港元的價值造成不利影響。

五、2013年業務展望

2013年，將迎來本公司成立後的第一個十年，也是公司實現「十二五」發展目標承前啟後的關鍵一年。

國際經濟形勢依然存在不確定性，世界經濟難以明顯好轉。中國仍將繼續實施積極財政政策和穩健貨幣政策，經濟運行仍面臨不少的風險和挑戰。

從工程建設市場看，國內有色金屬行業由於受產能過剩、環保壓力以及行業性虧損的影響，投資欲望有可能受到抑制。市政、建材、交通等工程項目競爭激烈，資金墊付需求大，項目利潤空間有可能受到擠壓。但總的來說，中國和國際新興市場仍處於重要的戰略機遇期，集團將牢牢把握發展的新機遇，審時度勢，因勢利導，做好風險防範，實現創建一流工程技術公司的目標。

為此，集團提出2013年工作的**指導思想**：以打造具有優勢特色的工程技術服務集團為目標，以市場化改革為契機，以科技創新為動力，以結構調整和運營轉型為抓手，努力提升管理水平和競爭能力，確保年度經營目標全面實現，開創集團發展的新局面。2013年重點做好以下幾個方面的工作：

積極引入市場機制，催生企業發展活力

集團將全面推進市場化改革，激發經營管理活力，提高集團發展的質量和效益。主要從以下幾個方面入手：一是**經營模式市場化**。在新的產業化項目中探索股權多元化，已有的產業化項目在運營管理中充分借鑒優秀民營企業的經驗，增強產業化項目競爭力。二是**選人用人市場化**。集團將逐步在分、子公司試點負責人公開競聘，打破行政級別限制，大力推進幹部年輕化。三是**勞動用工市場化**。在勞動合同法的框架內，選擇靈活多樣的用工方式，形成以市場手段配置人力資源、能進能出的用人機制。四是**薪酬分配市場化**。集團骨幹人員和關鍵崗位的薪酬與市場接軌，員工薪酬實行有限保底、上不封頂，真正體現按勞取酬、按貢獻取酬。五是**考核機制市場化**。要進一步完善績效考核的指標體系，增強科學性和可操作性。重點加強對建設項目和產業化項目的考核，完善風險抵押和考核獎懲制度。

統籌利用國際資源，支撐集團跨越發展

2013年，集團將充分利用香港上市後國際知名度和融資能力提高的有利條件，堅定不移地「走出去」，在國際化經營的道路上邁出重要步伐。

首先是**市場國際化**。集團將加大海外市場開發力度，向國際市場輸出先進技術、拳頭產品。抓緊跟進委內瑞拉、巴西、印度、土耳其等一批重點項目的前期工作，爭取及早簽約並開工建設。要重視發揮駐外機構的作用，並計劃在巴西、俄羅斯等地設立分公司或代表處。

其次是**資源國際化**。加強與各國行業組織、商務部門、外交機關、國際承包商、供應商、研究機構、商業銀行的聯繫和交往，廣泛獲取信息、技術、資金、人才等各種資源；加強與國際知名工程公司和技術公司的合作，通過聯合設計、技術研發、總承包積累經驗，培養和引進國際化人才；加強與國內跨國公司的合作，利用其海外運作能力和融資手段開展業務，借船出海。

第三是**經營國際化**。集團將鼓勵駐外分子公司承攬業務甚至獨立組織項目實施，並推行海外機構本土化。積極探索國際業務的經營模式，在國際市場塑造「中鋁國際」的自主品牌。

牢固樹立價值理念，推進公司市場拓展

首先，牢固樹立為客戶創造價值的理念並轉化為企業員工的自覺行動。堅持市場化原則，以滿足客戶的需求為方向和動力，改進工作方式，建立服務客戶的工作體系並加以固化。

其次，積極開拓市場，以充足的業務合同量支撐集團的可持續發展。鞏固在有色金屬行業的優勢，瞄準產業升級改造，以核心技術和專業服務搶占產業價值鏈的高端環節。繼續大力推動業務結構向相關多元化方向轉型，緊跟城鎮化步伐。利用社會融資工具，拓寬融資渠道，為拓展總承包提供支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加快建設研發平台，推進科技成果轉化

科技工作堅持以市場為導向，根據市場需求選擇科研課題，從根本上解決科研成果與市場脫節的問題，促進科研成果應用與轉化。加大對知識產權的保護力度，促進知識產權實施及產業化，使知識產權真正為企業科研、生產、經營服務。

加強科研建設基礎工作，支持子公司建設技術研發中心，並且申報成為國家級、省級工程或技術中心。積極開展與世界一流技術公司在電解鋁、氧化鋁、碳素、銅冶煉、加工等領域的實質性合作，建設國際化研發平台。在主要技術領域建立一支創新意識強、技術水平高、層次分明的技術團隊，營造重視技術、尊重人才的科研氛圍。

全面實施運營轉型，夯實企業管理基礎

推進運營轉型作為加強企業基礎管理的一個重要抓手。勘察設計企業重點解決工程勘察設計的質量問題，全面開展工程設計質量的自查自糾和管理診斷工作，找出影響工程設計質量穩定提高的突出問題和薄弱環節，狠抓落實，確保短板消缺和瓶頸突破。施工企業要重點解决好費用控制問題，要認真開展與國內外先進企業的對標工作，在設備材料採購、項目分包、招投標管理、合同管理等方面細化提升措施，全面提升工程施工及承包項目的經濟效益。

本集團全資子公司長勘院承建的邊坡支護工程



2012年大事記

- 2012年2月16日** 公司與中國西電集團公司簽署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 2012年2月** 長沙院「鉛高效清潔冶金及資源循環利用關鍵技術與產業化」技術獲得2011年度國家科技進步二等獎。
- 2012年3月31日** 由長沙院首次引進國外技術自主設計研發的基夫賽特直接煉鉛爐在江西銅業開口放渣，標誌著我國第一台基夫賽特直接煉鉛爐正式投產。
- 2012年3月** 由長沙院與中國有色金屬學會共同主辦的《稀有金屬與硬質合金》，入編《中文核心期刊要目總覽》2011年版冶金工業類核心期刊，並被選定為中國科學引文數據庫(Chinese Science Citation Database，簡稱CSCD)2011—2012年來源期刊。
- 2012年4月8日** 國家鋁鎂電解裝備工程技術研究中心啟動儀式在貴陽院舉行。該研究中心是我國首個國家級鋁鎂電解裝備系統研發和產業化平台，有利於加快關鍵裝備技術的國產化，支撐鋁鎂產業的節能減排。
- 2012年4月16日至20日** 中國有色金屬工業工程勘察系統第二十四次優秀QC成果評審會在雲南昆明召開，長勘院榮獲有色行業優秀QC成果一等獎3項、二等獎2項。
- 2012年5月2日** 中國有色金屬建設協會公布2012年度工程建設優秀QC成果評選結果，六冶獲一等獎3項、二等獎1項、三等獎2項，十二冶獲一等獎1項、三等獎2項。
- 2012年6月21日** 公司正式宣布自2012年6月22日起中鋁國際股票在香港公開發售，面向香港公眾公開招股。
- 2012年7月6日** 公司在香港聯交所正式掛牌上市，標誌著中鋁國際作為中國有色金屬工程技術第一股，成功跨入國際資本市場。
- 2012年8月27日** 在香港召開了2012年上半年業績發布會。

2012年大事記

- 2012年9月29日** 公司財務總監王軍被評為「2012中國總會計師年度人物」。
- 2012年10月26日** 溫州市鹿城區保障性住房建設工程南匯莊頭地塊奠基儀式隆重舉行。根據中鋁國際與鹿城區人民政府簽署的框架協議，鹿城區保障性住房項目首批工程三個項目投資約30億元，採用BT模式建設，由長沙院負責實施。
- 2012年10月** 國家住房和城鄉建設部建築市場監管司發布了《2011年全國工程勘察設計企業統計資料彙編》，中鋁國際在「營業收入前100名企業」中排名第11位，「境外收入前50名企業」中排名第4位。
- 2012年11月14日** 經國家工程建設質量獎審定委員會評選審定，公司吳志剛等12名同志，被評為「2011-2012年度國家優質工程獎先進個人」。
- 2012年11月16日** 中國有色金屬建設協會公布了2012年度全國有色金屬行業部級優秀工程勘察獎、設計獎和諮詢成果獎，中鋁國際下屬5家勘察設計企業榮獲部級優秀工程勘察獎5項，其中一等獎3項，二等獎2項；部級優秀工程設計獎12項，其中一等獎8項，二等獎4項；部級優秀工程諮詢成果獎16項，其中一等獎9項，二等獎6項，三等獎1項。
- 2012年11月22日** 由中國《建築時報》和美國《工程新聞記錄》(ENR)聯合舉辦的2012年「中國承包商和工程設計企業雙60強」評選活動在武漢揭榜。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名列「2012年中國工程設計企業60強」第17位，並被評為「2012年最具總承包實力工程設計企業」第一名。

2012年大事記

2012年11月

經國家工程建設質量獎審定委員會評選審定，中鋁國際、長沙院承擔EPC總承包，貴陽院、長沙院、長勘院勘察設計，六冶、十二冶、山鋁工程、長鋁建、晉鋁建參建的中國鋁業廣西分公司氧化鋁三期工程，中色科技設計、六冶和十二冶承擔施工總承包的中鋁大冶高精度銅板帶車間主廠房工程，六冶參建的國道主幹綫(GZ40)雲南水富至麻柳灣高速公路項目獲2011—2012年度國家優質工程銀質獎，貴陽院設計的哈薩克斯坦國PAVLODAR年產250Kt電解鋁廠項目獲國家優質工程銀質獎(境外工程)。

2012年12月6日

第二屆全國有色金屬行業工程勘察設計大師評選揭曉，公司新增11位全國有色金屬行業勘察設計大師。

2012年12月26日

由越南煤炭礦產工業集團公司投資建設、中鋁國際以EPC模式承包的越南林同氧化鋁廠舉行投產典禮。林同氧化鋁廠是越南第一個正式投產的氧化鋁廠，設計年產規模65萬噸。

2012年12月

第八屆中國有色金屬行業有影響力人物評選揭曉，公司總裁賀志輝光榮當選2012中國有色金屬行業有影響力人物。

董事會報告

主營業務

本集團主營業務為工程設計及諮詢、工程及施工承包及裝備製造。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3及附註20。

業績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業績載於第62頁的合併綜合收益表。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2012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載於第63頁至第64頁的合併資產負債表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載於第69頁的現金流量表內。有關本集團本年度的業績表現、影響業績及財務狀況的重要因素的討論及分析，載於本年報第14頁至第21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年度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資本結構

本集團按資本負債比率基準監察我們的資本結構。該比率乃以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乃以借款總額及其他負債(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示的借款、其他非流動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額乃按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示的權益加債務淨額減非控股權益計算。截至2012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66.6%，較截至2011年12月31日的資本負債比率69.7%有所下降，主要因為(i)隨着集團規模的增長，集團負債總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在增加，使淨債務增加人民幣32.61億元，增長47.5%及(ii)公司上市及年度項目使所有者權益總額增加人民幣21.57億元，淨債務及權益增加人民幣54.18億元，增長55.5%。

董事會報告

股本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總數為人民幣2,663,160,000元，分為2,663,16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

稅務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稅項支出包括即期及遞延所得稅。所得稅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但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稅項則在權益中確認。在此情況下，所得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公司及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營運及產生應納稅收入所在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布或實質頒布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核算，就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產生的暫時差異，計提遞延所得稅。然而，初步確認商譽所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以確認；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也不影響應課稅損益，則不予以確認。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布或實質頒布，並預期在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適用的稅率(及法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利潤，並可用於抵銷暫時差異為限予以確認。對於集團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產生的暫時差異會計提遞延所得稅撥備，但在有證據表明集團可以控制暫時差異的撥回時間，且該暫時差異在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時，不予以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

在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集團擁有結算即期所得稅資產及即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可執行權利；及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由同一稅收徵管部門對某納稅實體或不同納稅實體徵收而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的所得稅。

增值稅

本集團在銷售商品時須繳納增值稅。應付增值稅以與銷售商品相關的應稅收益並按照適用稅率扣除當期可抵扣增值稅進項稅額後確定。

營業稅

提供設計及建築服務所產生的收益須按總服務收入的3%或5%繳納營業稅。

董事會報告

儲備

本年度內本公司儲備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其中可供分配予股東的儲備情況亦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5。

利潤分派

根據《關於境外上市的股份制試點企業利潤分配問題的通知》(財會字[1995]31號)的規定，比較中國準則和國際準則下的可供分配利潤，按照孰低原則，下述利潤分配的基礎為國際準則下的可供分配利潤。

如財務報表中所示，公司2012年末可供分配利潤為人民幣14.40億元。

公司擬以2012年12月31日總股本2,663,160,000股為基數，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2元(含稅)，共計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5.33億元。公司剩餘未分配利潤留待以後年度分配。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募集資金使用

本公司上市募集資金共計港幣13.18億元。截至2012年12月31日，募集資金剩餘港幣7.68億元。資金主要用於公司產業化及海外工程等項目，符合招股章程中披露的資金用途，剩餘資金將繼續根據招股章程披露的用途使用。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主要客戶

公司2012年度前五名客戶的交易額佔公司2012年度營業收入的23.7%。

董事會報告

主要供應商

本集團2012年度前五名供應商的交易額佔本集團營業成本的7.3%。

於本年度內，就董事所知，概無董事、董事的聯繫人或本公司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的權益)於本年度內在本公司五大供貨商或客戶中擁有權益。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關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2012年12月31日之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下表列出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部分資料。

姓名	在本公司擔任的職務	委任日期
董事		
張程忠	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	2011年6月30日
張占魁	非執行董事	2011年6月30日
馬曉玲	非執行董事	2011年6月30日
賀志輝	執行董事及總裁	2011年6月30日
吳躍武	執行董事及副總裁	2011年6月30日
王軍	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	2011年6月30日
孫傳堯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1年12月22日
張鴻光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1年12月22日
蔣建湘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1年12月22日
監事		
龍朝生	監事會主席兼僱員監事代表	2011年6月30日
董海	監事	2011年6月30日
歐小武	監事	2011年6月30日
高級管理人員		
賀志輝	總裁	2011年6月30日
吳躍武	副總裁	2011年6月30日
秦奇武	副總裁	2011年6月30日
馬寧	副總裁	2011年6月30日
王軍	財務總監	2011年6月30日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各自的獨立性出具的年度確認書，並認為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本公司。

董事會報告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簡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55頁至第59頁。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與各董事訂立了服務合約，該等服務合約的主要詳情包括：(1)從2011年6月30日起計為期三年；及(2)可根據各份合約的條款予以終止。

本公司已與各監事就遵守有關法規，遵從本公司的章程及仲裁等規定訂立合約。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監事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董事及監事於合約的權益

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內的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直接或間接參與訂立各董事及監事有重大利益關係、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於本年度內或結束時仍然有效的重要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2012年度內，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彼等的聯繫人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競爭權益：

董事姓名	本公司職位	其他權益
張程忠	董事長	中鋁公司副總經理

董事會報告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之權益

於2012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股)	佔有關 股本類別 之百分比 (%) (附註1)	佔股本總數 之百分比 (%) (附註1)
中鋁公司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法團權益	2,263,684,000 (好倉)(附註2)	100%	85%
七冶建設有限責任公司	H股	實益擁有人	69,096,000 (好倉)	17.30%	2.59%
CNMC Trade Company Limited	H股	實益擁有人	59,225,000 (好倉)	14.83%	2.22%
Leading Gain Investments Limited	H股	另一人的代名人 (被動受託人除外)	29,612,000 (好倉)	7.41%	1.11%
中國西電集團公司	H股	實益擁有人	29,612,000 (好倉)	7.41%	1.11%
雲錫(香港)源興有限公司	H股	實益擁有人	29,612,000 (好倉)	7.41%	1.11%
Global Cyberlinks Ltd.	H股	實益擁有人	20,579,000 (好倉)	5.15%	0.77%

附註：

- 該百分比是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的相關類別股份數目／總股份數目計算。
- 中鋁公司於2,176,758,534股內資股中擁有實益權益，佔本公司全部股本約81.74%。洛陽院為中鋁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並於86,925,466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全部股本約3.26%。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鋁公司亦因而被視為於洛陽院持有的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OFAC承諾的遵守情況

於本公司上市過程中，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作出承諾，我們不會將全球發售的任何所得款項及透過聯交所籌集的任何其他資金運用在任何受制裁國家或與任何受制裁國家進行的任何項目上，或將全球發售的任何所得款項及透過聯交所籌集的任何其他資金運用在賠償因我們違反相關伊朗合同而導致伊朗公司產生的損失(如有)(「OFAC承諾」)。報告期內，公司將相關受制裁國家名單發給業務部門，杜絕公司與受制裁國家、地區或組織開展業務，並組織了有關法律知識的培訓。因此，本公司董事確認，本公司在報告期內遵守OFAC承諾，並將於公司今後的日常運營過程中繼續遵守OFAC承諾。

管理合約

2012年內本公司並無就有關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簽訂或存在任何合約。

關連交易

下列為本集團於2012年度內的主要關連交易：

(一) 非豁免一次性關連交易

2012年內，本集團概無根據上市規則應予以披露或獨立股東批准的非豁免一次性關連交易。

(二) 非豁免持續性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本年度進行了若干關連交易，該等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非豁免持續性關連交易。

就下述第1類非豁免持續性關連交易，本公司已於H股上市時獲得香港聯交所對該類持續性關連交易年度交易金額上限的批准，並豁免遵守有關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就下述第2類至第5類非豁免持續性關連交易，本公司已於H股上市時獲得香港聯交所對該類持續性關連交易年度交易金額上限的批准，並豁免遵守有關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就下述第1類至第5類非豁免持續性關連交易，本公司已簽署一系列總協議，各自載述劃一約束原則、指引、條款及條件，相關供貨商將據此向相關接收方提供協議內擬供應的產品及服務。總協議的一般條款載述如下：

- 一般要求：提供予本集團的產品及服務的質量須符合我們的要求；提供產品及服務的價格必須公平合理；提供產品及服務的條款及條件(包括但不限於價格)須按一般商業條款制定；
- 定價：如規定投標程序，則列明投標定價；如並無規定投標程序，則根據國家指定價格；如並無國家指定價格，則根據國家指導價格；如既無國家指定價格，亦無國家指導價格，則為市價；或倘上述各種價格概不適用或應用上述定價政策並不切實可行，則根據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協議的價格；及
- 期限：各總協議的年期可予延長或續訂，惟有關訂約方須同意有關的延長或續訂及遵守相關法律、規例及／或上市規則(視乎情況而定)的規定。

董事會報告

下表列出了該等關連交易2012年的年度上限和實際交易金額：

關連交易事項	關連人士	2012年年度 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年度 實際交易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1 由本集團提供工程服務	中鋁公司	3,700	2,515
2 由本集團提供商品	中鋁公司	200	192
3 向本集團提供綜合服務	中鋁公司	56	18
4 向本集團提供商品	中鋁公司	230	58
5 向本集團提供物業租賃	中鋁公司	11	0.66
6 向本集團提供金融服務	中鋁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中鋁財務」)	最高餘額：1,300	最高餘額：1.45

1. 由本集團提供工程服務

本公司與中鋁公司於2012年6月2日訂立工程服務總協議。根據該協議，本集團向中鋁公司及／或其聯繫人提供工程服務，包括建築工程、技術(使用權)轉讓、項目監理、勘察、工程設計、工程諮詢、設備代理及設備銷售。該協議於2014年12月31日終止，除非其中一方於任何時間向另一方發出至少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協議。

中鋁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中鋁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屬於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報告期內，此項持續性關連交易的2012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700,000,000元，而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2,514,753,526元。

2. 由本集團提供商品

本公司與中鋁公司於2012年6月2日訂立商品買賣總協議，據此，中鋁公司及／或其聯繫人可不時向本集團購買若干商品，主要包括中鋁公司一般營運所需的設備（如電解槽控制箱、環保設備及材料加工設備）。該協議於2014年12月31日終止，除非其中一方於任何時間向另一方發出至少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協議。

中鋁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中鋁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屬於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報告期內，此項持續性關連交易的2012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00,000,000元，而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192,466,307元。

3. 向本集團提供綜合服務

本公司與中鋁公司於2012年6月2日訂立商品買賣總協議，據此，中鋁公司及／或其聯繫人可不時向本集團提供若干類別的服務，包括(i)為清潔、保安及設備技術支持提供勞務，(ii)倉儲及(iii)運輸。該協議於2014年12月31日終止，除非其中一方於任何時間向另一方發出至少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協議。

中鋁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中鋁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屬於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董事會報告

報告期內，此項持續性關連交易的2012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6,000,000元，而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17,791,198元。

4. 向本集團提供商品

本公司與中鋁公司於2012年6月2日訂立商品買賣總協議，據此，本集團可不時向中鋁公司及／或其聯繫人購買若干商品，主要包括炭塊、鋁母綫、水泥、工程設備及零件。該協議於2014年12月31日終止，除非其中一方於任何時間向另一方發出至少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協議。

中鋁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中鋁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屬於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報告期內，此項持續性關連交易的2012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30,000,000元，而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57,995,260元。

5. 向本集團提供物業租賃

本公司與中鋁公司於2012年6月2日訂立商品買賣總協議，據此，本集團可向中鋁公司及／或其聯繫人租用土地及物業作辦公室、營運及住宅用途。該協議於2014年12月31日終止，除非其中一方於任何時間向另一方發出至少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協議。

中鋁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中鋁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屬於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報告期內，此項持續性關連交易的2012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1,000,000元，而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660,865元。

6. 向本集團提供金融服務

本公司與中鋁財務於2012年8月24日訂立金融服務協議，由中鋁財務向本集團提供金融服務。根據該協議，中鋁財務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包括向本集團提供存款服務、結算服務、信貸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

協議主要條款及條件載列如下：

- 中鋁財務承諾為本公司提供優質及高效的金融服務，及時通知本公司已協議的事項，以維護本公司金融資產的安全並採取適當救濟措施；
- 在金融服務協議期限內，就本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所提供的存款服務而言，本集團於中鋁財務的每日存款餘額(含應計利息)不高於人民幣13億元(僅在適當的時候經過獨立股東批准後方可生效)；

報告期內，此項持續性關連交易中存款服務的2012年年度每日存款餘額上限為人民幣13億元，在取得獨立股東批准之前，本公司在中鋁財務的每日存款餘額將保持在各個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皆低於上市規則第14A.33所載最低限額的金額。而報告期內實際日存款餘額最高金額為人民幣145萬元。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上述各項持續性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

- (1) 在本集團日常業務中進行；
- (2)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如可供比較的交易不足以判斷該等交易的條款是否為一般商業條款時，則對本集團而言，該等交易的條款不遜于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的條款；及
- (3) 是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已外聘核數師，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驗應聘服務準則3000》的「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審驗應聘」，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出具載有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審驗結果的函件。本公司已將該函件副本呈交香港聯交所。

就上述關連交易，董事亦確認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避免同業競爭協議》的遵守

於2012年6月2日，本公司與中鋁公司簽署《避免同業競爭協議》。根據該協議規定，中鋁公司對本公司作出了若干不競爭承諾，並授予本公司新業務機會選擇權、收購選擇權及相關優先受讓權。根據該協議，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審議並考慮是否行使該等選擇權及優先受讓權，並有權代表本公司對該協議下承諾的執行情況進行年度審查。

本年度內，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避免同業競爭協議》的執行情況進行了審閱，並確認中鋁公司已充分遵守該協議，並無任何違約情形。

優先購買權、股份期權安排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及中國法律並無要求本公司按持股比例向現有股東呈請發售新股的優先購買權的規定。同時，本公司目前無任何股份期權安排。

重大合約

除於本年報「關連交易」一節中披露之外，本公司或其任何一家子公司概無和控股股東或其任何一家除本集團之外的子公司簽訂重大合同，且本集團並不存在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一家除本集團之外的子公司之間提供服務的重大合同。

董事會報告

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

本集團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根據適用於企業的規定及我們經營所在地的各級地方政府的相關規定，我們為職工建立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及工傷保險。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上述社會保險嚴格按照中國國家和有關省、自治區、直轄市的規定繳納保險費。我們亦根據中國的適用法規為職工建立住房公積金。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作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始終致力於保持較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適用於2012年4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止之期間)及其先前版本《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適用於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3月31日止之期間)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並在適當的情況下採納其中所載的建議最佳常規。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44頁至第54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公眾持有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少於15%，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並符合上市時獲得的公眾持有量豁免函的規定。

重大法律訴訟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不存在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也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結或可能面臨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2012年之年度業績，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和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分別獲委任為審計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隨附的財務報表，該等報表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公司自從籌備上市之日起就一直聘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和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董事會報告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經營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載列於本年報的第5頁至第7頁。

張程忠

董事長

承董事會命

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 2013年3月14日

監事會報告

本屆監事會經2011年6月30日舉行的公司創立大會批准成立，本屆監事會共有三名監事。

2012年，本公司監事會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等法律、法規、規章、規範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及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從公司長遠利益和股東的權益出發，對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的行為認真履行監督職責。現將報告期內的主要工作情況報告如下：

一、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

1. 2012年6月2日，召開第一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監事薪酬的議案》。
2. 2012年8月24日，召開第一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期報告的議案》。

二、監事會工作情況

本屆監事會主要開展以下工作：

1. 檢查公司依法經營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成員出席了公司召開的歷次股東大會，列席了董事會召開的歷次會議，對提交董事會審議的議案進行了審閱。通過出席和列席有關會議，對公司重大決策過程以及董事會成員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行為進行了監督。監事會認為公司的重大決策過程依法合規，公司全體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能夠勤奮敬業、恪盡職守，認真執行股東大會決議，堅持依法運作，審慎決策，在執行職務中未發生任何違法、違規、違反公司章程及損害公司股東利益的情況。

2. 檢查公司的財務信息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審閱了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相關財務資料。監事會認為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會計賬目及會計核算工作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會計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布的會計制度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並未就上述各項發現問題。監事會認真審核了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經獨立核數師審核並出具無保留意見的2012年度財務報告等有關資料，認為該報告遵循了一貫性原則，準確、真實、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3. 檢查公司關連交易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審閱了本報告期內與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的關連交易的相關數據。監事會認為該等關連交易是公平、公正的，定價合理，不存在損害公司及其他股東的利益；本公司董事、總裁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嚴格遵守誠信原則，恪盡職守地行使股東賦予的各項權利，履行各項義務，至今未發現任何濫用職權侵犯損害本公司股東利益與員工合法權益之行為。

4. 檢查公司的信息披露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審閱了公司進行公開披露的相關文件。監事會認為公司按照香港聯交所的規定對相關信息進行了依法、及時、全面地披露，未發現虛假信息。

龍朝生
監事會主席

北京 • 2013年3月14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現向股東提呈其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所採用的企業管治常規概述如下：

1. 董事會

董事會按照本集團章程規定行使其職權，以公司及股東的最大利益為原則，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對股東大會負責。

1.1 董事會的組成

截至2012年12月31日，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於本報告日期的簡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55頁至第57頁。董事會各成員之間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政、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董事會結構平衡，每名董事均具備與本集團業務運營及發展有關的豐富知識、經驗及才能。所有董事深知其共同及個別對股東所負之責任。

自本公司上市以來，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所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要求，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資格完全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的規定。此外，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各自的獨立性出具的年度確認書。因此，本公司認為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上市規則》要求的獨立性。

公司董事會現任成員列表如下：

姓名	年齡	職位	委任日期
張程忠	52	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	2011年6月30日
張占魁	54	非執行董事	2011年6月30日
馬曉玲	51	非執行董事	2011年6月30日
賀志輝	50	執行董事及總裁	2011年6月30日
吳躍武	53	執行董事及副總裁	2011年6月30日
王軍	42	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	2011年6月30日
孫傳堯	68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1年12月22日
張鴻光	45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1年12月22日
蔣建湘	47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1年12月22日

企業管治報告

1.2 董事會會議

根據本集團章程的規定，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會議，董事會會議由董事長召集。

定期董事會會議應在召開前十四天發出通知，通知需列明會議召開的時間、地點及會議將採用的方式。

除公司章程規定的董事會審議關連交易事項的情況外，董事會會議應由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舉行。董事可以親自出席董事會，也可以書面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董事會。公司董事會秘書負責製作和保管董事會會議記錄。

2012年度，董事會共舉行了八次會議，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情況如下：

姓名	職位	出席／ 會議舉行次數	出席率
張程忠	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	8/8	100%
張占魁	非執行董事	8/8	100%
馬曉玲	非執行董事	8/8	100%
賀志輝	執行董事	8/8	100%
吳躍武	執行董事	8/8	100%
王軍	執行董事	8/8	100%
孫傳堯	獨立非執行董事	8/8	100%
張鴻光	獨立非執行董事	8/8	100%
蔣建湘	獨立非執行董事	8/8	100%

1.3 由董事會和管理層行使的職權

董事會和管理層的權力和職責已在公司章程中進行了明確規定，以確保為良好的公司管治和內部控制提供充分的平衡和制約機制。

董事會負責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對公司的其他重大業務和行政事項作出決議並對管理層進行監督。

公司管理層，在總裁(同時亦為執行董事)的領導下，負責執行董事會作出的各項決議，組織公司的日常經營管理。

企業管治報告

1.4 董事長及總裁

本公司董事長和總裁(即相關上市規則條文下之行政總裁)職務分別由不同人士擔任，以確保各自職責的獨立性、可問責性以及權力和授權的分布平衡。董事長由張程忠先生擔任，總裁由賀志輝先生擔任，公司章程中對董事長和總裁的職責分工進行了界定。

董事長張程忠先生領導董事會確定公司的整體發展戰略，確保董事會有效運轉，履行應有職責，並及時就所有重要的適當事項進行討論；確保公司制定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確保董事會行事符合公司及全體股東的最佳利益。總裁賀志輝先生主要負責公司的日常運營管理，包括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進行日常決策等。

1.5 委任及重選董事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每屆任期不得超過三年，可連選連任。本公司已就新董事的委任執行了一套有效的程序。新董事的提名事宜先由提名委員會商議，然後再向董事會提交建議，並由股東大會選舉通過。

本公司已與各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訂立了服務合約，該等服務合約期限為自2011年12月22日起三年。

1.6 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根據學歷、工作經驗等準則，由薪酬委員會提出建議，經股東大會批准由董事會參考董事經驗、工作表現、職務及市場確定。

1.7 董事培訓

所有董事於2012年度參與了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信息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所有董事接受培訓情況如下：

姓名	職位	接受培訓時間	接受培訓內容
張程忠	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	6小時	上市合規運作、公司治理等
張占魁	非執行董事	6小時	上市合規運作、公司治理等
馬曉玲	非執行董事	6小時	上市合規運作、公司治理等
賀志輝	執行董事	6小時	上市合規運作、公司治理等
吳躍武	執行董事	6小時	上市合規運作、公司治理等
王軍	執行董事	22小時	上市合規運作、公司治理等
孫傳堯	獨立非執行董事	6小時	上市合規運作、公司治理等
張鴻光	獨立非執行董事	8小時	上市合規運作、公司治理等
蔣建湘	獨立非執行董事	9小時	上市合規運作、公司治理等

1.8 聯席公司秘書培訓

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王軍先生及林晉龍先生於2012年度接受了相關培訓，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

1.9 董事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就董事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購買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

企業管治報告

2. 董事會下轄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四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

2.1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分別為：張鴻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蔣建湘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張占魁先生，主席為張鴻光先生。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職權賦予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指導企業內部控制機制建設；向董事會提出聘請或者更換會計師事務所等有關中介機構及其報酬的建議；審核公司的財務報告、審議公司的會計政策及其變動並向董事會提出意見；向董事會提出任免公司內部審計機構負責人的建議；督導公司內部審計制度的制定及實施；對企業審計體系的完整性和運行的有效性進行評估和督導；與監事會和公司內部、外部審計機構保持良好溝通。審核委員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D.3.1條規定履行職權。

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共召開兩次會議，具體如下：

- 2012年8月23日召開第一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會議主要內容為：(1)審議公司中期報告；(2)審計部2012年上半年工作總結及下半年工作計劃彙報。
- 2012年11月20日召開第一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二次會議，會議主要內容為：聽取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和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介紹2012年度年終審計計劃。

會議出席情況統計：

姓名	職位	出席/ 會議舉行次數	出席率
張鴻光	審核委員會主席	2/2	100%
蔣建湘	審核委員會成員	2/2	100%
張占魁	審核委員會成員	1/2	50%

2.2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分別為：孫傳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蔣建湘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馬曉玲女士，主席為孫傳堯先生。

本公司已採納由薪酬委員會向董事會作出建議的模式，以確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此等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向董事會建議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特定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並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透過參照董事會不時通過的公司目標，檢討及批准按表現而釐定的薪酬；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支付那些與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有關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若未能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會對上市公司造成過重負擔；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若未能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連絡人不得自行釐訂薪酬。

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共召開一次會議，具體如下：

- 2012年6月2日召開第一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會議主要內容為：(1)關於公司董事薪酬；(2)關於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會議出席情況統計：

姓名	職位	出席／ 會議舉行次數	出席率
孫傳堯	薪酬委員會主席	1/1	100%
蔣建湘	薪酬委員會成員	1/1	100%
馬曉玲	薪酬委員會成員	1/1	100%

2.3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分別為：張程忠先生、孫傳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蔣建湘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席為張程忠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定期審閱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及成員組合(包括其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向董事會提出修改建議；廣泛搜尋和物色適合成為董事會成員和公司總裁(可以根據需要將範圍擴大至公司高管層，本節下同)的人選，並對董事和總裁人選進行審查並向董事會作出有關挑選的建議；審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研究董事會成員和總裁的選擇標準和程序並提出建議；就董事或總裁的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包括主席)或總裁繼任計劃的有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根據本公司章程及《提名委員會議事規則》，提名委員會每年應當至少召開一次會議。鑒於2012年度未發生需要提名委員會審議的事項，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未召開會議。本公司董事認為，報告期內未召開提名委員會的情況不會對公司及股東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將於2013年度根據《公司章程》及《提名委員會議事規則》的相關規定，履行職責，按時召開專門委員會會議。

2.4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分別為：張程忠先生、蔣建湘(獨立非執行董事)先生及賀志輝先生，主席為張程忠先生。

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議重大經營決策、重大風險、重大事件和重要業務流程的判斷標準或判斷機制，以及重大決策的風險評估報告；監督、評估、檢查公司內部風險管理體系的完整性、運行效果，並向董事會提交報告；依據董事會授權審查、批准或者審核總裁提交的投資、融資、對外交易合同等事項；董事會委託辦理的其他事務。

報告期內，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兩次會議，具體如下：

- 2012年6月2日召開第一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會議主要內容為：修改公司《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議事規則》。
- 2012年8月24日召開第一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第二次會議，會議主要內容為：聘請公司OFAC專項國際法律顧問。

企業管治報告

會議出席情況統計：

姓名	職位	出席／ 會議舉行次數	出席率
張程忠	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	2/2	100%
蔣建湘	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2/2	100%
賀志輝	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2/2	100%

3. 董事對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董事會已確認其承擔編製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就年度及中期報告、股價敏感資料及其他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所需披露事項，呈報清晰及明確的評估。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必要的解釋及資料，以便董事會就本集團的財務數據及狀況作出知情評估，以供董事會審批。

本公司並無面臨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業務之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重大不確定事件或情況。

另外，本公司已就董事可能面對的法律行動及責任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

4. 遵守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所有董事及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對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專門查詢後，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於本報告期內，各董事及監事均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標準。本公司亦就有關僱員(定義見上市規則)買賣公司證券交易事宜設定指引，指引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本公司並沒有發現有關僱員違反指引。

董事會將不時檢查本公司的公司治理及運作，以符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並保障股東的利益。

5. 內部監控

本公司加強內控體系建設，保證本公司經營管理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真實完整，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促進企業實現發展戰略，達成「建設國際一流的工程技術公司」的願景及使命是本公司內控體系建設的終極目標。

本公司高度重視內部控制工作，已建立了完備、穩健的內部控制體系，以保障股東投資和公司資產。

規章制度上，本公司制定了《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審計管理辦法》、《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企業風險評估管理辦法》、《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內部審計統計工作管理辦法》、《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測評及監控管理辦法》、《中鋁國際「三重一大」決策制度實施細則》、《中鋁國際工程有限責任公司委託中介機構審計管理辦法》和《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內部審計檔案工作規範》等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組織結構上，本公司設立了紀檢監察審計部，並配備了充足的人員，負責紀檢、效能監察、監督、檢查各工程項目的招投標工作、風險管理、內控評價、經濟責任審計以及各類專項審計等具體工作。此外，本公司管理層高度重視內部審計工作崗位所需的能力水平的設定，以及對達到該水平所必需的知識和能力的要求。紀檢監察審計部共6名員工，其中有高級職稱2人，註冊會計師1人，國際註冊會計師1人。本公司還根據實際工作的需要，針對不同崗位展開多種形式的後期培訓教育，使員工都能勝任目前所處的工作崗位。

內控制度的有效執行，保證了本公司經營管理活動的正常有序開展和有效的風險控制，維護了本公司財產的安全完整，確保了本公司經營管理目標的實現。

本公司每個部門都能把有需要呈交董事會的數據順暢的呈交，公司總裁是與各部門的最高對接口，對公司各部門運作情況都能有效地呈報董事會，亦能配合及調動各部門的要求促進合理的公司決策。因此，員工發現的可能重大的情況（如需在市場披露）能夠被及時、準確、有效地傳遞到公司管理層；公司管理層的決策能夠被正確、及時地貫徹和監督執行。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已於報告期內對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等內控系統進行測試，期內未發現公司內部控制存在任何重大缺陷，或出現任何重大失誤。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目前的監控體系是有效的，並認為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彙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的資歷和經驗以及員工培訓計劃及有關預算方面是足夠的。

6. 核數師及其酬金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和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分別獲委任為審計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的核數師。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就獨立核數師為本公司所提供的審計及相關服務，本公司已付或應付的審核費用為人民幣670萬元。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作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有關其對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的陳述，載於本年報第61頁。

7. 股東大會

報告期內，本公司共召開一次股東大會。2012年6月2日，本公司召開了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公司執行董事賀志輝先生、吳躍武先生、王軍先生，非執行董事張程忠先生、張占魁先生、馬曉玲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傳堯先生、張鴻光先生、蔣建湘先生均出席上述臨時股東大會。本公司2012年度股東大會將安排董事會及有關委員會成員回答股東提問。有關將於2012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及相關資料載於之前寄送的股東通函內。

8. 與股東的溝通

本公司長期、高度、持續地重視對投資者關係的維護與發展，及時有效地向外界傳遞公司信息，增強公司信息透明度，構建了公司維護投資者關係的有效渠道。

8.1 股東權利

董事會致力於與股東保持對話，並就本公司之重大發展向股東及投資者作出適時披露。本公司之股東周年大會為股東及董事會提供溝通良機。公司召開股東大會，應當於會議召開四十五日前發出書面通知，將會議擬審議的事項以及開會的日期和地點告知所有在冊股東。擬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應當於會議召開二十日前，將出席會議的書面回覆送達公司。

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兩個或者兩個以上的股東，可以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並闡明會議的議題。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應當在兩個月內儘快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前述持股數按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日計算。

企業管治報告

如果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三十日內沒有發出召集會議的通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監事會可以在董事會收到該要求後四個月內自行召集會議；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的，連續九十日以上單獨或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召集的程序應當盡可能與董事會召集股東會議的程序相同。

8.2 股東查詢與通訊

作為促進有效溝通的渠道，本公司通過網站www.chalieco.com.cn刊發本公司的公告、財務數據及其他有關數據。股東如有任何查詢，可直接致函至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本公司會及時以適當方式處理所有查詢。

董事會歡迎股東提出意見，並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以直接向董事會或管理層提出其可能持有的任何疑慮。董事長及各委員會主席通常會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以回答股東所提出的問題。

有關投票表決的詳細程序及以投票方式表決的決議議案已載於之前寄送的股東通函內。

9.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作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始終致力於保持較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適用於2012年4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止之期間)及其先前版本《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適用於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3月31日止之期間)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並在適當的情況下採納其中所載的建議最佳常規。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44頁至第54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10. 投資者關係活動

業績路演

報告期內，本公司組織了1次半年度業績路演。2012年8月27日在香港舉行了2012年中期業績發布會，由公司管理層向分析師及投資者詳細講述公司2012年上半年業績表現及未來業務展望，並解答來自投資界人士的有關問題，與60多位投資者、分析師和5家媒體進行了深入的交流。

投資者日常來訪

公司於2012年7月6日上市後，採取邀請投資者和分析師來公司調研，以及投資者回訪的方式，與10多家投資者30多人次進行了充分的溝通和交流。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董事

非執行董事

張程忠先生，52歲，自2005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長，並於2011年6月30日獲重新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董事長。張先生主要負責本公司的整體業務策略。彼自2006年8月起擔任中鋁技術董事及自2011年7月起擔任中鋁設備執行董事。張先生自2007年2月起擔任中鋁公司副總經理，自2011年2月起擔任中國銅業有限公司董事兼總裁及中鋁上海銅業有限公司董事，以及自2011年3月起擔任雲南銅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及中鋁昆明銅業有限公司董事。張先生自2001年9月至2007年5月歷任中鋁股份副總裁及董事，自2003年2月至2009年12月歷任廣西華銀鋁業有限公司董事及副董事長。彼亦自1982年8月至2001年8月於中鋁公司山西鋁廠擔任廠長等多個職務。張先生於2008年3月獲東北大學有色金屬冶金專業博士學位。彼亦被國家有色金屬工業局評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

張占魁先生，54歲，自2011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先生主要負責監察我們的審計管理。張先生自2009年12月起擔任中鋁公司財務部主任，自2006年10月起擔任中鋁股份監事，自2010年11月起擔任中國稀有稀土有限公司財務部總經理，自2011年7月起擔任中鋁財務公司總經理。張先生自2000年10月至2002年3月及自2006年3月至2009年12月於中鋁公司曾擔任包括財務部副主任等的多個職務。彼亦自2002年3月至2006年2月為中鋁股份財務部綜合管理處經理，自2000年3月至2000年9月為中國銅鉛鋅集團公司財務部副主任兼財務部會計處處長，1999年8月至1999年10月擔任北京恩菲科技產業集團公司(北京恩菲)的副經理。彼自1982年7月至1999年8月於北京有色冶金設計研究總院曾任多個職務，包括財務處處長兼任審計處處長。於1999年10月，張先生因內部調職而由北京恩菲調往中國銅鉛鋅集團公司任職。張先生於2006年12月於北京師範大學管理哲學博士課程班畢業。張先生於2011年12月被聘為中國人民大學商學院MBA企業導師，於2011年6月被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聘為會計碩士學位研究生導師，於2008年1月被聘為嘉興學院兼職教授。彼亦獲北京有色冶金設計研究總院授予的高級會計師職稱。

馬曉玲女士，51歲，自2011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馬女士主要負責審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計劃。馬女士自2009年12月起擔任中鋁公司資本運營部主任。馬女士自2000年10月至2002年3月於中鋁公司曾任多個職務，包括資產經營部運營處處長。彼自2002年3月至2009年12月於中鋁股份曾任包括資本運營部副經理等多個職務。彼亦自1999年9月至2000年9月擔任中國稀有稀土金屬集團公司發展部資產管理處處長及自1998年8月至1999年9月擔任國家有色金屬工業局改革司上市處處長。彼亦自1987年8月至1998年8月於中國有色金屬工業總公司曾任包括政策研究室上市處處長等多個職務。馬女士分別於1983年及1987年自中國政法大學獲得法學學士學位及經濟法研究生文憑。彼亦獲中國有色金屬工業總公司授予高級經濟師職稱。馬女士自2008年9月至2010年6月為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焦作萬方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612.SZ)董事。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執行董事

賀志輝先生，50歲，自2003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並於2011年6月30日獲重新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10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總裁及自2003年12月至2010年3月為本公司副總裁。賀先生主要負責我們的日常管理及營運及特別是本公司的風險管理。賀先生自2006年8月起擔任中鋁技術董事，自2011年7月起擔任中鋁技術經理及中鋁設備經理。賀先生自1987年8月至2006年4月於貴陽院曾任包括院長等多個職務。賀先生於1982年自中南礦冶學院(現稱中南大學)獲得工業自動化專業學士學位，並於1987年5月自華中工學院(現稱華中科技大學)獲得碩士學位。彼亦獲國家有色金屬工業局授予「成績優異」高級工程師職稱。賀先生現為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株洲天橋起重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523.SZ)董事。

吳躍武先生，53歲，自2011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10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的副總裁。吳先生主要負責我們的策略規劃及安全合規。吳先生從2012年4月開始擔任中鋁置業發展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中鋁置業發展有限公司為控股股東中鋁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吳先生自2002年1月至2012年1月擔任中色科技董事，亦自2002年1月至2010年3月擔任中色科技總裁。彼亦自1982年2月至2010年3月於洛陽院擔任包括院長等多個職務。吳先生於1981年12月自中南礦冶學院(現稱中南大學)獲得金屬壓力加工專業學士學位。彼亦獲國家有色金屬工業局授予教授級高級工程師職稱，並於2004年獲國務院頒授政府特殊津貼。吳先生現為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508.SH)獨立董事。

王軍先生，42歲，自2011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王先生主要負責我們融資、稅務及風險管理的日常管理。王先生自2011年7月起擔任中鋁技術董事。自2012年8月起擔任中鋁保險經紀公司董事。王先生自2002年3月至2010年11月於中鋁公司曾任包括駐秘魯代表處總代表等多個職務。彼亦自2010年11月至2011年4月擔任中鋁礦產資源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兼財務部經理。王先生自1998年4月至2002年3月於中國鋁業集團公司和中鋁公司曾任包括財務部綜合處業務主管等多個職務。彼亦自1994年7月至1998年4月任職於中國有色金屬工業總公司財務部及北方工業大學財務處。王先生於1994年7月自北方工業大學獲得會計專業學士學位，並於2004年1月畢業於清華大學，獲得工商管理專業碩士學位。王先生獲中鋁公司授予高級會計師職稱並獲得SIFM。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傳堯先生，68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先生為我們的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自1981年11月起擔任北京礦冶研究總院包括院長等多個職位。孫先生為中國工程院及俄羅斯聖彼得堡工程科學院院士、國際礦物加工大會理事會理事、中國有色金屬工業協會專家委員會副主任、中國有色金屬學會選礦學術委員會主任及國家礦物加工重點實驗室主任。孫先生於1968年畢業於東北工學院(現為東北大學)及於1981年獲得北京礦冶研究總院選礦碩士學位。孫先生自2000年8月至2007年5月為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北礦磁材科技股份公司(股份代號：600980.SH)董事會主席。孫先生現為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0969.SZ)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先生自2012年6月開始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有色礦業有限公司(股份代碼：01258.HK)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2年6月開始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哈爾濱電氣集團佳木斯電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碼：000922.SZ)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鴻光先生，45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為我們的審核委員會主席。張先生於2008年7月加入佳兆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38.HK)及目前擔任其首席財務官、公司秘書及聯席授權代表。彼於2003年3月至2007年12月任職私人公司Boto Company Limited，並於該期間晉升為財務總監。彼於1994年7月至2003年3月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保及商業諮詢服務部及企業財務及重整部經理。彼自1996年8月起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及自2000年9月起獲美國特許金融分析師學會(前稱投資管理與研究協會)接納為特許金融分析師。張先生於1990年獲得香港大學乙級榮譽學士學位及於1992年以優異成績獲得倫敦大學碩士學位。

蔣建湘先生，47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蔣先生為我們的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蔣先生現任中南大學法學院院長。彼為長沙仲裁委員會及衡陽仲裁委員會仲裁員。彼亦為湖南省人民檢察院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及長沙市人民政府法制專家。蔣先生於2011年9月受聘為中共湖南省委及湖南省人民政府顧問。蔣先生於2001年獲得國家教學成果二等獎及湖南教學成果一等獎，及於2010年獲「湖南省最具影響力法治人物」頭銜。蔣先生於1987年獲得華中師範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及分別於2003年及2007年獲得中南大學哲學碩士學位及管理學博士學位。蔣先生自2010年12月開始擔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株洲冶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碼：600961.SH)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監事

龍朝生先生，59歲，自2011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龍先生自2005年11月至2011年6月擔任本公司董事，並自2005年11月至2010年3月擔任本公司總裁。彼亦自2006年8月至2011年7月擔任中鋁技術董事兼總裁，自2001年12月至2003年10月擔任中鋁公司人事部主任及自2000年10月至2001年12月擔任中鋁公司(籌)人事部負責人。龍先生亦於2003年10月至2005年10月擔任中鋁公司貴州鋁廠副總裁，自2001年12月至2003年9月擔任中鋁股份人力資源部總裁及自1998年9月至2000年8月擔任國家有色金屬工業局人事司副司長。龍先生自1985年2月至1998年8月於中國有色金屬工業總公司曾任包括人事教育部人事專員等多個職務。彼亦自1980年2月至1985年1月擔任北京有色冶金設計研究總院技術員及助理工程師。龍先生於1980年2月畢業於重慶大學自動控制專業。龍先生獲中國有色金屬工業總公司授予高級工程師職稱。

董海先生，57歲，自2011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董先生自2009年12月起擔任中鋁公司紀檢監察部(巡視辦公室)主任及自2009年5月起擔任中鋁公司黨組紀檢組副組長。彼自1971年1月至1986年6月於解放軍北京軍區曾任多個職務，包括工程兵舟橋85團政治處戰士、首腦工程維護大隊政治處副連職幹事及正營職幹事。董先生於2008年6月自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歐小武先生，48歲，自2011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彼自2009年12月起任中鋁公司審計部主任及中鋁股份審計部總經理。彼自2000年10月至2006年2月曾任中鋁公司包括財務部(審計部)主任等多個職務。彼亦自2006年3月至2009年11月在中鋁股份任財務部總裁及自2002年1月至2003年10月任中鋁公司貴州分公司副總經理。歐先生自1999年9月至2000年9月任中國銅鉛鋅集團公司財務部副主任兼審計部副主任。彼自1992年12月至1998年10月於中國有色金屬工業總公司曾擔任包括審計部一處處長等多個職務。歐先生於1985年7月畢業於廈門大學計劃統計專業。歐先生獲中國有色金屬工業總公司授予高級核數師職稱。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高級管理層

有關賀志輝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董事」分節。

有關吳躍武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董事」分節。

秦奇武先生，56歲，自2011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秦先生自2011年7月起擔任中鋁技術的董事。秦先生主要負責我們於中國的市場推廣的日常管理、技術管理及我們的訊息系統。彼自1982年1月起至2011年3月於長沙院擔任多個職務，包括選礦室高級工程師、礦山及黃金分院院長、副院長及院長。秦先生於1981年12月畢業於中南礦冶學院（現稱中南大學）選礦專業。秦先生獲國家有色金屬工業局授予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職稱。

馬寧先生，49歲，自2010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並於2011年6月30日獲重新委任。馬先生主要負責營運管理及承包業務的日常管理。馬先生自2011年5月起擔任都勻通達的董事。自2012年8月起擔任溫州通港建設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12年11月起擔任溫州通潤建設有限公司董事長。彼自2006年7月至2010年3月於中鋁國際瀋陽分公司擔任包括副總裁等多個職位。馬先生於1986年9月至2010年3月於瀋陽院歷任多個職位，包括熱風部工程師、淨化部主管、總設計師及副院長。馬先生於1986年7月畢業於瀋陽大學，主修環境工程。馬先生獲中鋁公司授予「成績優異」高級工程師職稱。

有關王軍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董事」分節。

人力資源

人力資源概況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員工10,596名，其中男員工7,870人，佔74%，女員工2,726人，佔26%。人員構成情況如下：

下表載列截至2012年12月31日根據業務分部分類的在崗職工情況：

	在崗職工人數	佔總數的百分比
經營管理人員	3,020	29%
工程技術人員	4,052	38%
生產操作人員	3,173	30%
服務及其他人員	351	3%
合計	10,596	100%

下表載列截至2012年12月31日根據受教育程度分類的在崗職工情況：

	在崗職工人數	佔總數的百分比
研究生及以上	764	7%
大學本科	3,736	36%
大學專科	2,693	25%
中專及以下	3,403	32%
合計	10,596	100%

員工激勵

本集團不斷適應發展需要，在明確各崗位目標的基礎上，進一步建立完善了有效的員工績效考核管理機制。通過分解本集團年度重點工作任務，明確崗位績效目標，制定績效標準，客觀準確地評價員工績效，並將考核結果與員工薪酬中績效工資的兌現掛鉤，從而激發員工潛能和工作熱情。

員工培訓

本公司為加快培育各類員工隊伍，提升職工工作技能和職業素質，根據公司發展戰略、崗位要求及個人發展需求編製全年培訓計劃，並按計劃組織各類員工培訓，通過組織各類培訓項目，全面提升各類員工的管理能力和技能水平。

員工薪酬政策

員工薪酬由基本工資、績效工資及各類津補貼組成，績效工資依據本集團業績及員工績效考核結果確定。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62至181頁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和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令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其他事項

本報告(包括意見)乃為股東而編製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3年3月14日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二十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合併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16,465,972	12,194,445
銷售成本	7	(13,759,408)	(9,928,220)
毛利		2,706,564	2,266,225
銷售及營銷開支	7	(430,738)	(371,482)
行政開支	7	(869,598)	(775,685)
其他收入	8	77,546	55,93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9	27,991	(3,978)
經營利潤		1,511,765	1,171,017
財務收入	10	94,622	43,330
財務開支	10	(163,396)	(115,858)
財務開支－淨額	10	(68,774)	(72,52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0(b)	(2,258)	(2,022)
稅前利潤		1,440,733	1,096,467
所得稅開支	11	(292,546)	(250,741)
年度利潤		1,148,187	845,72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虧損，扣除稅項		(30,274)	(166,575)
年度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30,274)	(166,575)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1,117,913	679,151
以下各項應佔利潤：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		1,106,768	808,352
非控股權益		41,419	37,374
年度利潤		1,148,187	845,726
以下各項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		1,076,494	641,777
非控股權益		41,419	37,374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1,117,913	679,151
年度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基本及攤薄	12	0.45	0.35
股息	13	532,632	326,457

第70至181頁附註構成此合併財務報表部分。

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1,577,011	1,329,329
土地使用權	17	798,030	713,515
投資物業	18	30,007	31,190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22	1,215,820	376,14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192,543	432,747
無形資產	19	220,729	250,179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0(b)	47,760	50,01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1	191,329	230,985
遞延所得稅資產	36	324,368	330,282
其他非流動資產		4,845	6,425
非流動資產總額		4,602,442	3,750,815
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1	1,000	130,364
存貨	26	712,624	617,908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22	5,198,928	3,762,21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1,603,072	1,026,439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項	25	4,776,992	2,254,791
即期所得稅預付款項		4,103	3,55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	413	3,803
受限制現金	27	275,805	202,653
定期存款	28	198,305	227,5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	2,759,653	2,154,465
流動資產總額		15,530,895	10,383,785
資產總額		20,133,337	14,134,600
權益			
股本	30	2,663,160	2,300,000
儲備	31	2,378,635	584,419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綜合權益		5,041,795	2,884,419
非控股權益		124,114	79,528
權益總額		5,165,909	2,963,947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32	79,022	20,850
長期借款	34	190,349	–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33	1,367,174	1,421,426
遞延所得稅負債	36	21,851	40,97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5	343,841	143,835
非流動負債總額		2,002,237	1,627,08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5	10,292,577	7,517,357
應付股息	37	53,080	81,681
交易性金融負債	24	1,499	–
應付客戶合同工程款項	25	211,443	388,650
短期借款	34	2,193,491	1,303,045
即期所得稅負債		94,097	132,340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33	119,004	120,499
流動負債總額		12,965,191	9,543,572
負債總額		14,967,428	11,170,653
權益及負債總額		20,133,337	14,134,600
流動資產淨額		2,565,704	840,21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168,146	4,591,028

第70至181頁附註構成此合併財務報表部分。

本財務報表已經在2013年3月14日由董事會審批，並以董事會名義簽署。

張程忠
董事

王軍
董事

公司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99,927	105,603
無形資產	19	15,603	14,873
土地使用權	17	186,565	192,69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20(a)	2,229,727	1,884,41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1	160,011	194,35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2	606,243	52,51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221	–
非流動資產總額		3,308,297	2,444,460
流動資產			
存貨	26	327,504	133,73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1	1,000	89,294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22	2,201,788	2,093,25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854,405	1,173,884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項	25	1,497,389	698,61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	413	3,803
受限制現金	27	2,788	298
定期存款	28	155,140	131,9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	1,446,156	705,761
流動資產總額		6,486,583	5,030,641
資產總額		9,794,880	7,475,101
權益			
股本	30	2,663,160	2,300,000
儲備	31	1,370,384	262,416
權益總額		4,033,544	2,562,416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36	13,640	17,869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33	14,895	14,860
非流動負債總額		28,535	32,729

公司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34	864,491	491,045
交易性金融負債	24	1,499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5	4,828,569	4,090,376
應付股息	37	–	18,457
應付客戶合同工程款項	25	15,050	186,476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33	376	230
即期所得稅負債		22,816	93,372
流動負債總額		5,732,801	4,879,956
負債總額		5,761,336	4,912,685
權益及負債總額		9,794,880	7,475,101
流動資產淨額		753,782	150,68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062,079	2,595,145

第70頁至181頁附註構成此合併財務報表部分。

本財務報表已經在2013年3月14日由董事會審批，並以董事會名義簽署。

張程忠
董事

王軍
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法定盈餘 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投資重估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		200,000	746,853	170,809	311,219	35,785	1,144,185	2,608,851	159,346	2,768,197
年度利潤		-	-	-	-	-	808,352	808,352	37,374	845,726
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總額		-	-	-	(220,056)	-	-	(220,056)	-	(220,05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稅項		-	-	-	53,481	-	-	53,481	-	53,481
綜合收益總額		-	-	-	(166,575)	-	808,352	641,777	37,374	679,151
特別股息(附註31(iv (a)))	13	-	-	-	-	-	(276,403)	(276,403)	-	(276,403)
特別股息(附註31(iv (b)))	13	-	-	-	-	-	(50,054)	(50,054)	-	(50,054)
附註1.2(a)所述附屬公司向Chinalco集團 分派股息		-	-	-	-	-	(137,211)	(137,211)	-	(137,211)
向非控股權益分派股息		-	-	-	-	-	-	-	(91,472)	(91,472)
收購非控股權益	1.2(d)	-	(1,606)	-	-	-	-	(1,606)	(64,478)	(66,084)
Chinalco集團對附註1.2(a)所述 附屬公司注資		-	6,421	-	-	-	-	6,421	-	6,421
非控股權益對附註1.2(a)列示的 附屬公司注資		-	-	-	-	-	-	-	9,967	9,967
收購共同控制下的附屬公司		-	(3,301)	-	-	-	-	(3,301)	(2,097)	(5,398)
收購附屬公司	41	-	-	-	-	-	-	-	30,888	30,888
改制重估	31	-	405,368	-	-	-	-	405,368	-	405,368
轉讓除外資產及負債(定義見附錄1.2(c)) 予Chinalco集團	2.3	-	(309,423)	-	-	-	-	(309,423)	-	(309,423)
提取特別儲備		-	-	-	-	14,181	(14,181)	-	-	-
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	(842,932)	(170,809)	-	-	(1,086,259)	-	-	-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		-	-	7,084	-	-	(7,084)	-	-	-
於2011年12月31日		2,300,000	1,380	7,084	144,644	49,966	381,345	2,884,419	79,528	2,963,947

第70頁至181頁附註構成此合併財務報表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續)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法定盈餘 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投資重估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	2,300,000	1,380	7,084	144,644	49,966	381,345	2,884,419	79,528	2,963,947
年度利潤	-	-	-	-	-	1,106,768	1,106,768	41,419	1,148,187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總額	-	-	-	(39,656)	-	-	(39,656)	-	(39,65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稅項	-	-	-	9,382	-	-	9,382	-	9,382
綜合收益總額	-	-	-	(30,274)	-	1,106,768	1,076,494	41,419	1,117,913
上市發行股份，淨額	363,160	717,657	-	-	-	-	1,080,817	-	1,080,817
非控股權益對附屬公司注資	-	65	-	-	-	-	65	3,167	3,232
提取特別儲備	-	-	-	-	6,651	(6,651)	-	-	-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	-	-	41,607	-	-	(41,607)	-	-	-
於2012年12月31日	2,663,160	719,102	48,691	114,370	56,617	1,439,855	5,041,795	124,114	5,165,909

第70頁至181頁附註構成此合併財務報表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現金	39	(964,160)	(707,241)
已付所得稅		(346,268)	(215,333)
已收利息		24,918	8,624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285,510)	(913,950)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95,554)	(295,945)
購買無形資產		(9,994)	(52,286)
購買土地使用權		(64,058)	(178,860)
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480,000)	(2,483,214)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1)		-	6,792
收購非控股權益		-	(71,486)
收取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定期存款的利息		7,113	45,573
定期存款減少		29,287	775,2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138	73,482
出售土地使用權所得款項		-	18,428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609,364	2,342,877
政府補貼		12,601	3,174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7,543	28,249
出售附屬公司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現金流入淨額		-	832
向建設一轉移合同對手方提供融資	23(ii)	(109,700)	(157,000)
已收股息		1,887	3,821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78,373)	59,68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Chinalco集團對附註1.2(a)所述附屬公司注資		-	6,461
全球發售股份收入		1,164,097	-
上市發行費用		(83,280)	-
非控股權益對附註1.2(a)所述附屬公司注資		-	9,967
已收借貸		3,165,920	1,521,045
借貸還款		(2,085,126)	(773,000)
來自關聯方的貸款及借款	35(ii)	-	52,345
員工墊資	35(iii)	101,183	-
來自建設一轉移合同對手方的預付款項	35(i)	280,000	120,000
付予Chinalco集團的股息		(15,291)	(476,884)
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10,143)	(839)
已付利息		(108,815)	(58,474)
償還關聯方的貸款及借款		(134,346)	-
償還員工墊資	35(iii)	(101,183)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173,016	400,6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609,133	(453,64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54,465	2,611,45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		(3,945)	(3,350)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59,653	2,154,465

第70至181頁附註構成此合併財務報表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及重組

1.1 一般資料

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工程設計及諮詢，工程及施工承包以及裝備製造業務。

本公司乃於2003年12月16日以中鋁國際工程有限責任公司的名義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按照中國公司法成立的一家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中國北京海澱區杏石口路99號C座大樓。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是中國鋁業公司(「中鋁公司」)，中鋁公司由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擁有，並受其控制。本公司於2012年7月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完成首次上市(「上市」)。

除另行指明外，此合併財務報告以人民幣列示。

1.2 重組

本公司成立時，中鋁公司的持股比例為95%，中鋁公司的附屬公司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鋁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為5%。2011年2月10日，中鋁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將其持有的本公司5%股權轉讓予中鋁公司，因此本公司成為中鋁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中鋁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Chinalco集團」)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首次上市(「上市」)而對工程及施工承包、設計諮詢業務及裝備製造業務(「核心業務」)的重組(「重組」)，本公司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本公司繼而於2011年6月30日變更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重組交易包括：

(a) Chinalco集團將下列附屬公司的股權轉讓予本集團：

- (i) 中國有色金屬工業長沙勘察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長勘院」)的全部股權；
- (ii) 中國有色金屬工業第六冶金建設有限公司(「六冶」)的全部股權；
- (iii) 中色十二冶金建設有限公司(「十二冶」)的全部股權；
- (iv) 山東鋁業工程有限公司(「山鋁建」)的全部股權；

1. 一般資料及重組(續)

1.2 重組(續)

- (a) Chinalco集團將下列附屬公司的股權轉讓予本集團(續)：
 - (v) 中國長城建設有限公司(「長鋁建」)的全部股權；
 - (vi) 天津晉鋁建設有限公司(現更名為“中鋁國際(天津)建設有限公司”，「晉鋁建」)的全部股權，而於晉鋁建全部股權轉讓予本集團之前，中鋁公司向非控制性權益持有人收購晉鋁建餘下31%的股權；
 - (vii)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色科技」)的60%股權。
- (b)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包括附註1.2(a)所述從Chinalco集團轉移的公司)(如適用)已根據中國公司法由國有企業改制為有限責任公司。從過往國有公司改制為有限責任公司包括瀋陽鋁鎂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貴陽鋁鎂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長勘院、長沙有色冶金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六冶、十二冶及長鋁建。
- (c) 就附註1.2(a)及(b)所述重組而言，下列資產及負債被轉讓予Chinalco集團：
 - (i) 與核心業務無關的經營資產及負債(「除外業務」)，主要包括房地產業務；及
 - (ii) 並非與核心業務直接有關的若干個別資產及負債(「除外資產及負債」)。

1. 一般資料及重組(續)

1.2 重組(續)

(d) 於重組期間本集團向非控制性權益持有人收購若干股權，收購該非控股權益的影響概述如下：

	對本公司權益 擁有人應佔權益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已收購的 非控制性權益 人民幣千元
山西鋁廠收購晉鋁建餘下31%股權(附註1.2(a)(vi))	27,804	(27,804)
收購中色科技的13.5%股權，致使本公司股權 由60%增至73.5%	(26,103)	(8,723)
收購貴陽振興鋁鎂科技產業發展有限公司的20%股權	731	(16,106)
收購蘇州有色金屬研究院有限公司的22.29%股權	(4,038)	(11,845)
	(1,606)	(64,478)

(e) 上文重組交易於2011年3月31日完成後，本公司於2011年6月30日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由於提到的公司並無正式英文名稱，故所有英文名稱均為董事盡最大能力從中文名稱翻譯而來，僅供參考之用。

2. 呈報基準

2.1 由於本公司及附註1.2(a)所述其附屬公司於重組前後受到中鋁公司的控制，且控制並非暫時，故重組乃入賬列作共同控制下的業務重組，且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採用合併會計原則編製。本公司呈列截至2011年12月31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時，乃假設現時集團架構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或自有關註冊成立／成立或收購日期(以較短者為準)以來一直存在。

2.2 財務資料並無包括上文附註1.2(c)(i)項所述除外業務的資產、負債及業績，原因是該等業務不同於本集團的業務，並擁有獨立的管理人員及會計記錄，其一直以猶如自主經營的方式融資及經營。

財務報表附註

2. 呈報基準(續)

- 2.3** 然而，財務資料包括上文附註1.2(c)(ii)所述的除外資產及負債，因為其並非獨立管理或入賬，且不能與核心業務清晰劃分。該等資產及負債於重組完成後轉移至Chinalco集團。

於2011年3月31日重組完成時轉讓予Chinalco集團的除外資產及負債概述如下：

	於2011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256,305
流動資產	80,469
流動負債	(27,351)
淨資產	309,423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下文載有編製財務資料時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除另行注明外，該等政策已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貫徹採用。

3.1 編製基準

本報告所載財務資料是遵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財務資料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經按公允價值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重估以及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按認定成本作出修正後列示。

根據中國的法律法規及作為重組的一部分，獨立合資格評估師北京中鋒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於2011年3月31日對若干附屬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土地使用權以及無形資產進行評估。該評估值在2011年3月31日重組完成後，取得有關政府部門的批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允許首次採納者使用受事件推動的公允價值作為資產及負債的認定成本，即使事件發生在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日後但於第一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出臺前，本集團於採用有關價值作第一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資料的認定成本時已選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授出的豁免。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資料需要使用若干重要的會計估計，同時也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財務資料中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程度的範疇，或有重要假設及估計的範疇，已於下文附註5中披露。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1 編製基準(續)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布大量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就編製該財務資料而言，本集團已於整個期間貫徹採用所有該等於201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列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會計年度頒布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及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與本集團有關，但未獲提早採納：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處理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的會計處理。該準則適用於2015年1月1日之後開始的申報期間，但允許提早採納。本集團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全面影響。然而，初步跡象表明該準則可能影響本集團對其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的會計處理，原因是倘其與非持作買賣的權益投資有關，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僅允許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公允價值損益。因此，例如可供出售債務投資的公允價值損益將必須直接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然而，初步跡象表明預期該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尚無決定何時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取代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及常務詮釋委員會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中對控制及綜合的所有指引。該準則自2013年1月1日後方會適用，但允許提早採納。由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追溯性的應用，故該準則或會影響自2012年1月1日起綜合入賬的實體。本集團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全面影響。然而，初步跡象表明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對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處理其他實體(包括共同安排、聯營公司、特殊目的實體及其他資產負債表外工具)所有形式權益的披露規定。該準則自2013年1月1日後方會適用，但允許提早採納。本集團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全面影響。然而，初步跡象表明預期該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提供公允價值的精確定義及公允價值計量的單一來源及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使用的披露規定。該等規定並不擴大公允價值會計的使用，惟提供於其使用已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美國公認會計準則內的其他準則規定或准許的情況下應如何運用的指引。該準則自2013年1月1日後方會適用，但允許提早採納。然而，初步跡象表明預期該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僱員福利」，取消了緩沖區法，並按融資淨額基準計算融資成本。該準則自2013年1月1日後方會適用，但允許提早採納。本集團尚未評估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的全面影響。然而，初步跡象表明預期該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沒有其他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一解釋公告預期會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2 合併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有權決定其財務和經營政策且一般擁有過半數投票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特殊目的實體)。在評估本集團能否控制另一實體時，目前可行使或轉換的潛在表決權的存在及影響因素會予以考慮。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全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在本集團控制終止之日起不再綜合入賬。如本集團不持有超過50%投票權，但有能力基於實質控制權而管控財務和經營政策，也會評估是否存在控制權。

實質控制權可來自並無擁有超過50%投票權但透過實際控制權而有權管控財務和經營政策等情況。

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全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結餘及收支予以對銷。來自集團內公司間的利潤和損失(確認於資產)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a) 業務合併

轉讓/收購附屬公司的股權被視為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以與股權集合相似的方式入賬。在將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調整一致後，所收購資產及負債以賬面值合併，不確認任何商譽。截至交易日期，所支付代價與交易日期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在權益中反映。在假設收購方與被收購方合併後的架構一直存在的基礎上，即使業務合併發生在年度中某一時點，財務資料對被收購公司的業績進行合併以反映收購方與被收購方的全年業績。相應的以往年度金額也反映收購方與被收購方的合併業績，即使該交易在以往年度並未發生。

收購法乃用作本集團非共同控制下業務合併的入賬方法。就收購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按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招致的負債及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計量。轉讓代價包括或有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收購成本予以費用化。在企業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以其收購日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在單項個別交易的基礎上，本集團可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股權益的比例應佔被收購方的資產淨值計量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

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過本集團應佔所收購可識別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該等差額入帳列作商譽。倘該等數額低於以廉價購入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則該差額會直接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附註3.8)。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2 合併(續)

附屬公司(續)

(b) 非控股權益交易

本集團將其與非控股權益進行的交易視為與本集團權益擁有者之間進行的交易。向非控股權益購買股份，所支付的任何代價與應佔被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賬面值的差額，自權益中反映。出售非控股權益產生的損益亦於權益中反映。

(c) 出售附屬公司

當本集團不再有控股權或重大影響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須重新以其公允價值計量，賬面值的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公允價值指初步賬面值。此外，先前已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有關該實體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此舉可能意味著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獨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根據或有對價間變動進行調整。成本亦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利入賬。

如股利超過宣派股利期內附屬公司的總綜合收益，或如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帳面值超過合併財務報表中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的帳面值，則必須對附屬公司投資作減值測試。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但並無控制權，且一般擁有20%至50%投票權表決權的實體。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採用權益法入賬，並於初始時按成本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收購時確認的商譽，並扣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附註3.9)。

本集團應佔收購後聯營公司的損益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而應佔收購後其他綜合收益的變動則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累計的收購後變動會根據投資賬面值而作調整。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時，本集團不會再確認額外虧損，除非其已代該聯營公司承擔責任或付款。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2 合併(續)

聯營公司(續)

本集團在報告期末確定是否有跡象表明對聯營公司投資是否有減值。如果存在減值跡象，本集團根據聯營公司的可收回金額和帳面價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減值金額並在綜合收益表中的「應佔聯營公司利潤／(虧損)」旁邊確認該金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的未變現交易收益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所佔權益比例進行抵銷。除非有關交易證明所轉讓資產已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抵銷。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一致。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產生的攤薄收益及虧損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3.3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按照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被認定為作出戰略性決定的執行董事及若干高級管理層(包括總會計師)(合稱「高級管理層」)。

3.4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列賬貨幣

本集團旗下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運作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合併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和本公司列賬貨幣人民幣呈報。

(b) 交易及餘額

重新計量項目時，外幣交易按交易或估值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以及按年末匯率折算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所產生匯兌損益，均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與借貸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的匯兌損益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損益／(虧損)－淨額」中呈列。所有其他匯兌損益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收益－淨額」中呈列。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4 外幣換算(續)

(c) 集團內公司

本集團旗下功能貨幣與列賬貨幣不同的所有實體(當中沒有嚴重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賬貨幣：

- (i) 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收益表內的收入和費用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當時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

3.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除部分按認定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外，均以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產生的費用，包括收購價、進口關稅、不可退還購買稅及將資產達致現時營運狀態及地點以用於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方計入資產賬面值內或確認為獨立資產(若適用)。被替換資產的賬面值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於其發生的財務年度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

折舊採用直線法計算，按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攤銷至其剩餘價值：

樓宇及其他設施	
—樓宇	8-45年
—臨時設施	2-3年
設備廠房及機器	8-20年
運輸設備	5-14年
傢俬、辦公室及其他設備	4-10年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設的樓宇及廠房，按成本入賬。成本包括樓宇建造成本、廠房成本及其他直接成本。在建工程直至有關資產建成並可供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折舊。當有關資產投入使用後，成本將轉撥至相關資產類別，並根據上述政策計提折舊。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會對資產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進行覆核，並作出必要調整(如適用)。

如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預計可收回款額，則資產的賬面值則即時核銷至其可收回款額(附註3.9)。

出售盈虧根據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異釐定，並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其他收益－淨額」。

3.6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指為獲得土地使用權而預付的款項，且除若干土地使用權按認定成本列賬外，其餘均按歷史成本計，並按租賃期以直線法在合併綜合收益表支銷。倘出現減值，減值將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3.7 投資物業

為取得長期回報或資本升值或兩者兼有為目的而持有的物業，及並非由本集團旗下公司佔用的物業，均分類為投資物業。除部分投資物業按照認定成本列示以外，投資物業按成本(包括相關交易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算。只有有關項目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其後續費用方會計入資產賬面值。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於產生的財務年度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列支。

若投資物業為業主自用，則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現正建設或開發以供日後作為投資物業的物業按成本入賬，直至建設或開發完成時將其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入賬。

折舊在20至40年的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並沖減資產成本。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會對資產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進行覆核，並作出調整(如適用)。

如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預計可收回款額，則資產的賬面值則即時攤銷至其可收回款額。

出售盈虧根據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異釐定，並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8 無形資產

(a) 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逾本集團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於收購日的可識別淨資產公允價值的差額。收購附屬公司的商譽計入無形資產。單獨確認的商譽會每年進行減值檢測，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商譽減值虧損不予轉回。出售實體產生的損益包括與所出售實體有關的商譽賬面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該分配是對根據經營分部識別預期會從產生商譽的業務合併中獲益的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作出。

(b) 電腦軟件

所購買的電腦軟件按購買及投入使用有關軟件所產生的成本予以資本化。該等成本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4至6年間攤銷，並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營運開支中的「折舊及攤銷」。

(c) 專利及專有技術

除部分專利及專有技術按認定成本列賬外，專利及專有技術於初始時按成本列賬，並以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5至10年攤銷。

3.9 非金融資產減值

對於沒有確定可使用年期的資產(如商譽)毋需攤銷，每年均會進行減值測試。對必須攤銷的資產而言，於事件或狀況轉變顯示可能無法收回其賬面值時，需進行資產減值測試。當資產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則就超出的數額確認減值損失。可收回金額指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就減值測試而言，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量的最低層面(現金產生單位)進行分類。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會於每個報告日期進行覆核以確定減值是否可以撥回。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10 金融資產

(a) 類別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為以下類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此項分類取決於購入該等金融資產之目的。管理層於初始時確認金融資產時釐定有關資產的分類。

(i)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指持有作買賣用途的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購入時主要用作在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此類別。衍生工具除非被指定為對沖，否則亦分類為持作買賣用途。倘若預計於十二個月內結清，在此類別的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並非於活躍市場有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款項乃計入流動資產，惟到期日為資產負債表日起計超過十二個月者則列作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主要包括資產負債表內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iii)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以及固定到期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而本集團管理層有明確意向及能力將其持有至到期日。於期後的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對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的持有意向和持有能力進行評估。如果本集團準備將較大金額的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出售，則該類金融資產應在之後的兩個完整年度報告被重分類至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核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將被歸類為非流動資產，惟到期日在資產負債表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則被歸類為流動資產。

(iv)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指定為此類別或不屬於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除非投資到期或管理層擬於資產負債表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出售有關投資，否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會列入非流動資產項下。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10 金融資產(續)

(b) 確認及計量

常規金融資產買賣於交易日(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的日期)確認。所有除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外的其他投資於初始時按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初始時以公允價值確認，而交易成本則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支銷。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回報實際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後以公允價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上市投資的公允價值根據當時買盤價計算。當個別金融資產(以及非上市證券)的交易市場並不活躍時，本集團採用評估技術確定公允價值，包括參考最近按公平磋商原則進行的交易、其他大致相同的工具、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以及期權定價模式，即盡量利用市場數據而盡可能不依賴與實體有關的數據。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倘可供出售投資已出售或減值，則於權益內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調整將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可供出售股本工具的股息於本集團確立收取款項的權利時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可供出售證券的利息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股息於本集團確立收取款項的權利時在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

本集團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就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證券而言，倘該證券的公允價值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則視為出現證券減值的跡象。若可供出售投資出現任何此等證據，則累計虧損(按購入成本與當前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減過往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的投資任何減值虧損計量)會從權益中扣除，並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合併綜合收益表中就權益工具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回撥。可供出售投資的減值虧損按投資的賬面值與按照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回報率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附註3.12)。

(c) 抵銷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負債於有法定強制權以抵銷已確認金額及於擬按淨值基準結算或同時將資產變現及償付負債時予以抵銷，而有關淨額於資產負債表內呈報。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11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倘存貨已使用、售出或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安裝時已予以資本化(如適用)，則使用移動加權平均法於相關營運開支中支銷。製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設計成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和相關的生產經常開支(依據正常營運能力)。這不包括貸款成本。可變現淨值為在通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減銷售費用。

3.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初始時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減值撥備計算。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將不能按最初應收款項的條款收回所有到期賬款時，則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提取撥備。債務人的嚴重財務困難、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以及拖欠還款，將被視為應收款項的減值跡象。撥備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以原實際利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資產的賬面值透過撥備賬扣除，而撥備金額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倘應收款項不可收回，則將應收款項與已計提的應收款項準備核銷。其後收回先前核銷的數額將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

3.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其他高度流動的短期投資。

3.14 股本

普通股歸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購股權的遞增成本扣除稅項後，在權益中列為從發行所得款項的扣減項目。

3.15 借款

借款於初始時按公允價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差額於借款期間以實際利率法在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合約或無條件權利將償還負債的日期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最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歸類為流動負債。

3.16 應付款項

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及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17 僱員福利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於中國的全職員工享有多項政府資助的退休金計劃，據此，僱員根據若干計算方式每月享有退休金。有關政府機構須負責向該等已退休員工支付退休金。本集團每月向該等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該等計劃，本集團毋須就超出上述供款的退休後福利承擔責任。向該等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亦向中國的僱員提供補充退休金津貼。由於需要本集團提供離職後福利予特定數量員工，該等補充退休金津貼被視為界定福利計劃。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就該等界定福利確認的負債，界定福利責任於資產負債表日的現值，並就未確認精算收入或虧損以及過往服務成本作出調整。界定福利責任由獨立合資格精算師每年以預計單位貸記法計算。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以到期日與有關退休金負債相當的政府證券的利率，按估計未來現金流出折現釐定。因按經驗調整而產生的精算損益以及精算假設變動，如超過界定福利責任的10%，則於產生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扣除或抵免。過往服務成本會即時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惟退休金計劃的變動以僱員有明確留任期(歸屬期)為條件則除外。在此情況下，過往服務成本以直線法按歸屬期攤銷。

本集團根據所在省、市的地方條件及慣例實行若干界定供款計劃。界定供款計劃是本集團的養老金及／或其他社會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支付固定金額予一個獨立實體(一項基金)，而倘該基金不能擁有足夠資產以支付與當期及以往期間與僱員服務相關的所有僱員福利，則本集團不再負有進一步支付供款的法定或推定責任。該等供款於發生時計入勞工成本。

其他離職後責任

本集團旗下若干公司向其退休僱員提供退休後醫療福利。預期該等福利的成本乃以界定福利退休計劃所用相同的會計政策按僱用年期計算。因按經驗調整而產生的精算損益以及精算假設變動，如超過界定福利的10%，則於產生期間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內扣除或抵免。該等責任由獨立合資格精算師每年進行估值。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17 僱員福利(續)

終止僱用及提前退休福利

終止僱用和提前退休福利是指在正常退休日之前本集團終止僱用而須支付的款項或員工自願接受裁員以換取的福利。本集團於(i)按照詳細而不可撤銷的正式計劃終止現職員工的僱用；或(ii)鼓勵自願終止僱用而提供終止僱用福利作出明確承諾時，確認終止僱用和提前退休福利。終止僱用及提前退休僱員的具體條款，視乎相關僱員的職位、服務年資及地區等各項因素而有所不同。在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後到期的福利已折現至現值。

住房福利

本集團向國家規定的住房公積金供款。此等費用於發生時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除上述住房福利外，本集團對該等福利不負有其他法定或推定責任。

獎金計劃

支付獎金的預期成本在僱員提供服務而令本集團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責任，且能可靠估算其責任時確認為負債。有關獎金的責任預期在十二個月內清償，並按清償時預期支付的金額計量。

3.18 稅項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稅項支出包括即期及遞延所得稅。所得稅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但與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稅項則在權益中確認。在此情況下，所得稅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營運及產生應納稅收入所在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布或實質頒布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核算，就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產生的暫時差異，計提遞延所得稅。然而，初步確認商譽所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以確認；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也不影響應課稅損益，則不予以確認。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布或實質頒布，並預期在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適用的稅率(及法律)而釐定。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18 稅項(續)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利潤，並可用於抵銷暫時差異為限予以確認。

對於本集團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產生的暫時差異會計提遞延所得稅撥備，但在有證據表明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差異的撥回時間，且該暫時差異在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時，不予以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

在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 本集團擁有結算即期所得稅資產及即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可執行權利；及
-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有關由同一稅收徵管部門對某納稅實體或不同納稅實體徵收而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的所得稅。

增值稅

本集團在銷售商品時須繳納增值稅。應付增值稅以與銷售商品相關的應稅收益及適用稅率計算的增值稅銷項稅扣除當期可抵扣增值稅進項稅額後確定。

營業稅

提供設計及建築服務所產生的收益須按總服務收入的3%或5%繳納營業稅。

3.19 或有事項

或有負債指過往事件可能產生的責任，其存在僅由發生或不發生一項或多項本集團無法全面控制的未來不確實事件而確認。或有負債亦可能是因不太可能須動用經濟資源或無法可靠估計責任款項而並無確認的過往事件所產生的現時責任。

除非涉及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微，否則或有負債不予確認，惟在財務資料中披露。當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有變而導致可能動用資源，或有負債將確認為撥備。

除非確定無疑否則或然資產不在財務資料中進行確認，但若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則予以披露。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20 撥備

在以下情況時確認撥備：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履行該責任可能會導致資源流出；及金額已可靠估計。日後經營虧損不確認為撥備。

如存在多項類似責任，則根據整體責任類別考慮釐定償付時導致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的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需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償還有關責任的開支的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資金的時間價值和相關責任固有風險的評估。由時間推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費用。

3.21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在本集團能夠滿足其所附的條件以及能夠收到時，予以公允價值確認。

與成本相關的政府補貼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為期內遞延收益，以對應其計劃補償的成本。

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相關的政府補貼列入非流動負債，作為遞延政府補貼，並在相關資產預計使用壽命內按直線分配，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

3.22 合同工程

合同成本於產生年度時確認為開支。當無法可靠估算合同結果時，合同收入只按有可能收回的已發生合同成本確認。當能夠可靠估算合同結果且合同很有可能盈利時，則於合同期內確認合同收入。當總合同成本有可能超過總合同收入，預期虧損將立即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採用「完工百分比法」確認為在既定期間內須確認的適當收入金額。完工階段乃依據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已產生的合同成本佔各合同預計總成本的比例計算。釐定完工階段時，就合同的未來活動年度產生的成本不計入合同成本，該等成本視其性質列為存貨或預付款項。

在建合同工程按已完成工程的成本，加按進度計算的工程完工時的預期盈利，再減按進度結算款項及撥備列示。撥備乃就預期在建合同工程產生虧損時立即確認預計虧損，並自成本中扣除。成本包括直接工程成本，由物料、直接人工成本、分包工程成本、與有關合同直接產生的借款費用、租用費用、所使用設備的維修成本及其他直接成本構成。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22 合同工程(續)

除非能可靠估算工程完工時的結果，否則概不確認利潤。在建合同工程乃按進度結算款項的價值餘額按個別工程基準釐定。對於按進度結算款項超出在建合同工程價值的項目，其餘額於流動負債而非於流動資產項下確認。有關的資產負債表項目是「應付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及「應收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本集團開具工程結算單時，會相應確認應收款項或者減少客戶預付款項的餘額，從而在應收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會有相應減少或者在應付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有相應增加。

3.23 收入確認

收入包括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建造合同及銷售物品與服務而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所示收入已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及折扣，以及抵銷本集團內部銷售。

本集團於收入金額能可靠計算，日後可能有經濟利益流入實體，且已符合下述本集團各業務之特定條件時確認收入。與銷售相關之所有或有項目解決後，收入金額方視為能可靠計算。本集團按過往業績作出估計，並考慮客戶種類、交易種類及各項安排的細節。

建造合同和服務合同相關的收入

如果合同的結果能夠可靠地估計，建造合同和服務合同相關的收入採用完工百分比法確認，並主要依據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已產生的合同成本佔各合同預計總成本的比例計算。如果合同的結果不能可靠地估計，則只有在產生的合同成本將來可能得以收回的情況下才能確認收入，並且合同成本應在其發生的年度確認為費用。

合同工程的變動、索賠及獎金以其可能帶來收入並能可靠地計算的情況下計入合同收入。

如有情況發生導致原來估計的收入，成本或距離完工的進度有變動，則會對估計作出修訂。該等修訂可能導致預計的收入或成本上升或下降，並反映在管理層得悉導致修訂情況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中。

提供服務

提供服務(主要包括技術開發、設計、諮詢及監理)的收入，於提供該等服務及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該實體時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23 收入確認(續)

產品銷售

產品銷售於向客戶轉移產品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並於客戶接受產品，且有合理保證可收回有關應收款項時確認。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在收取款項的權利確定時確認。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倘貸款及應收款項出現減值，本集團會將其賬面值減至可收回金額(即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按該工具的原實際利率折現值)，並繼續將該折現計算並確認為利息收入。已減值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使用原實際利率確認。

3.24 研究及開發

研究支出在產生時確認為費用。開發項目(涉及新產品或改良產品的設計及測試)產生的成本若符合下列條件，則確認為無形資產：

- (i) 技術上可完成該無形資產，以供未來使用或出售；
- (ii) 管理層有意完成該無形資產以供使用或出售；
- (iii) 有能力可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iv) 能展示該無形資產如何帶來未來經濟利益；
- (v) 具有足夠的技術、財力及其他資源完成該項開發並使用及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vi) 能可靠計量該無形資產於其開發時產生的支出。

不符合以上條件的其他開發支出於產生時確認為費用。先前已確認為費用的開發成本不會在往後期間確認為資產。資本化的開發成本列為無形資產，並由有關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起在其預計可使用年內以直線法攤銷。

3.25 股息分派

向本集團股權持有人作出的股息分派，於本集團股權持有人或者董事(如適用)批准股息當年於財務資料中確認為負債。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26 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指發行人因指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原有或經修訂條款支付到期款項而蒙受損失時，向持有人償付指定款項的合同。財務擔保合同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根據以下兩者較高者計量：(i)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及或然資產」釐定的金額，及(ii)初步確認之金額減去按財務擔保合同期限以直線法攤銷的累計攤銷金額(倘適用)。已被釐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擔保合同除外。

4.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制定出包括財務風險管理的全面風險管理總體方針及特定領域的管理政策。在考慮風險的重要性時，本集團從總部及各附屬公司層面識別和評估風險，並規定定期分析及適當傳達所獲取的資訊。

4.1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活動使其承受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總體風險管理程式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期性，並尋求減低對本集團財務業績產生的潛在不利影響。

(a) 市場風險

外匯風險

本集團內實體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而大部分交易乃以人民幣結算。

本集團於中國境外營運的交易一般以美元計值，並按交易日期的當天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本集團承受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提供工程承包服務所產生的以外幣(即與交易有關的營運的功能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計值的應收及應付款項、借款及現金結餘。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產生此等風險的貨幣主要為美元。

另一方面，人民幣為不可自由兌換的貨幣，而中國政府日後可能會酌情限制經常性交易使用外幣。外匯管制的變動可能令本集團無法充分滿足外幣需求。

4.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下表詳列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承擔以人民幣以外其他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外幣風險。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1年	
	美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 定期存款	23,095	682,975	47,072	44,760
貿易應收款項	715,276	46,288	236,194	74,64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42,373)	(262,730)	(799,763)	(44,283)
以人民幣計的淨風險	(904,002)	466,533	(516,497)	75,123

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人民幣兌美元升值5%產生的匯兌收益可能令純利增加／(減少)以下所列金額：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純利變動	45,200	25,825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如果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人民幣兌美元貶值5%可能會對上述貨幣產生與上述金額相同但相反的影響。

本集團已設立管理功能貨幣外匯風險的政策。本集團訂立外匯遠期合約，旨在減少美元的風險。考慮到外匯遠期合約，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兌美元升值5%將令純利增加以下所列金額：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純利變動	45,613	29,628

所列的變動指管理層對匯率於期間直至下一年度資產負債表日可能合理出現的變動所作評估。分析乃按與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時點相同的基準進行。

4.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及借款，故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絕大部分不受市場利率變化的影響。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數約人民幣2,384百萬元及人民幣1,303百萬元的借款以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借款的利率及償還期限於附註34披露。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權益證券投資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或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而該等金融資產須按公允價值列示，因此本集團承擔權益證券的價格風險。

下表詳列於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或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各資產負債表日對權益證券價格增加或減少5%的敏感度。由於權益證券價格被動不可預測，故管理層使用5%權益價格風險。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1年
權益證券價格變動	5%	5%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對權益的影響		
年度權益增加/(減少)		
— 因權益證券價格上升	6,899	8,412
— 因權益證券價格下降	(6,899)	(8,412)

4.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其他流動資產。

本集團的絕大部分的定期存款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存放於國有／國家控股的中國銀行，董事已評估不存在重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制訂相應政策以確保向具備良好信貸記錄的客戶提供服務及銷售產品，而本集團亦會定期評估其客戶的信貸狀況。本集團一般不會要求貿易客戶提供抵押品擔保。然而，本集團要求經營者就特定建設－轉移(「BT」)合約預付款項以減低BT合約(本集團一般承擔建設的融資)的信貸風險。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信貸風險高度集中。

就與關連方的結餘而言，本集團會定期審閱關連方的經營業績及資本負債比率，以評估其信譽。

信貸風險中的最大風險為資產負債表中各金融資產於扣除任何減值撥備後的賬面值。

(c) 流動資金風險

謹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含維持足夠的現金及通過足夠的已承諾信貸融資額度維持可用資金。由於相關業務的變動性質，本集團致力通過已承諾信貸額度維持資金的靈活性。

管理層會監控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包括截至每月底尚未提取借款融資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償還其負債(附註34)。

下表按結算日起至合同到期日餘下期間分析本集團將按淨額基準償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該表所披露的金額為未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由於折現的影響不大，故於十二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等於其賬面結餘。

4.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附註34)	1,354,228	-	-	-	1,354,22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155,812	143,835	-	-	5,299,647
應付股息(附註37)	81,681	-	-	-	81,681
財務擔保(附註42(c))	48,340	-	-	-	48,340
	6,640,061	143,835	-	-	6,783,896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附註34)	2,272,554	141,038	63,258	-	2,476,85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372,220	343,841	-	-	6,716,061
應付股息(附註37)	53,080	-	-	-	53,080
	8,679,854	484,879	63,258	-	9,245,991

4.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是保障本集團具有持續經營能力，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派發給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來減少債務。

本集團按資本負債比率基準監察資本結構。該比率乃以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乃以借款總額及其他負債(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示的借款、其他非流動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額乃按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示的權益加債務淨額減非控股權益計算。本集團目標將資本負債比率維持在60%至90%內。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及其他負債總額	13,365,302	9,455,418
減：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以及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33,763)	(2,584,710)
債務淨額	10,131,539	6,870,708
權益總額	5,041,795	2,884,419
資本總額	15,173,334	9,755,127
資本負債比率	67%	70%

4.3 公允價值估計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按下列公允價值計量架構披露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的報價(第一層)。
- 有關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數據，不論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源自價格)，惟第一層次的市場報價除外(第二層)。
- 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即非可觀察數據)的資產或負債數據(第三層)。

4.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4.3 公允價值估計(續)

公允價值披露

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包括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短期借款，由於短期內到期而與公允價值相若。

下表呈列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負債。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第一層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已上市股本證券	181,145	220,801
第二層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13	3,80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499)	–
	180,059	224,604

非上市股本證券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原因為有關投資並無市場報價，而其合理公允價值估值的範圍很大，故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計量。

5.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持續評價有關的估計及判斷。該等估計及判斷是通過以往的經驗及其他因素作為基礎，包括在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件作出的被認為合理的預期。

本集團也存在對未來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理論上，會計估計很少會與有關實際結果相同。因為會計估計與假設而存在重大風險會導致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於下個財政年度作出重大調整的情況現討論如下。

5.1 建造合同

個別合同的收入均按完工百分比法(須由管理層作出估計)確認。預計虧損一經確定，即會就有關合同作全數撥備。由於施工及工程業務中承接工程的性質，訂立合同工程的日期與工程完成的日期通常屬於不同的會計期間。於合同進行時，本集團會覆閱及修訂就每份合同所編製預算案中的合同收入及合同成本(包括材料成本)的估計。管理層會定期審閱合同的進度及合同的相應成本。如果出現可能改變收入、成本或完工進度原本估計的情況，則會修訂估計。該等修訂可能導致估計的收入或成本增加或減少，並於管理層知悉會導致修訂的情況的年度內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反映。

5.2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團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費用。該估計是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限中產生的預計損耗為基準，其可能因技術革新及競爭對手就嚴峻的行業週期而採取的行動出現重大改變。當可使用年期或剩餘價值與先前估計不一致，管理層會增加折舊費用，或撤銷或撤減因技術上已過時或非戰略性而已廢棄或出售的資產。

5.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本集團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此項估計以客戶的信貸記錄及現行市況為基準。管理層根據過往信貸記錄及先前有關債務人無力償債或其他信貸風險的知識(可能並非可輕易取得的公開資料)以及市場波動性(可能具有無法輕易確定的重大影響)，通過定期審查個人賬戶重估撥備的充足性。

5.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5.4 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本集團在多個地區繳納所得稅。在正常的經營活動、整體資產轉讓以及公司重組業務中產生的許多交易及事件，其最終的所得稅處理均存在不確定性。在計算不同地區的所得稅開支時，本集團必須作出重大會計判斷。倘就該等稅務事項確認的最終數額有別於原來入賬記錄，將可能導致對所得稅開支和遞延所得稅作出重大調整。

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估計需要對未來應課稅利潤及相關年度的適用所得稅稅率作出估計。未來所得稅稅率變動及時間性會影響所得稅開支或收益，從而影響遞延所得稅餘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實現亦取決於本集團是否能夠實現足夠盈利能力(應課稅利潤)。未來盈利能力偏離估計或會導致對遞延所得稅資產賬面值進行重大調整。倘管理層認為未來很有可能出現應課稅盈利，並可用作抵銷暫時差異或稅項虧損，則確認與該暫時差異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當預期的金額有別於原先所估計，則該等差異將會影響於估計改變的年度遞延稅項資產及稅項的確認。

5.5 退休金責任

退休金責任的現值取決於多項因素，該等因素採用多個假設按精算基準釐定。釐定退休金的淨成本(收入)所用假設包括貼現率，中國居民的平均壽命，平均醫療開支增長率，受益人生活成本調整以及假設須一直向提早退休僱員支付醫療費用直至有關退休僱員身故為止。該等假設的任何變動均會影響退休金責任的賬面值。

本集團在每年末釐定適當的貼現率。適當的貼現率為釐定預期需要結算退休金責任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的現值所用的利率。在釐定適當的貼現率時，本集團考慮與有關退休金負債年期相若的政府證券的利率。

退休金責任的其他主要假設乃基於現時市況。額外資料載於附註33。

5.6 根據重組的稅務事宜

就有關重組而言，本公司向Chinalco集團轉讓與核心業務無關的除外業務以及與核心業務有關的除外資產及負債。本集團釐定上述重組交易的稅務責任仍然未能確定，故本集團並無就稅務責任撥備。如重組交易產生稅務責任而可能導致所得稅開支出現重大調整，中鋁公司向本公司承諾中鋁公司將承擔所有相關稅務。

6. 收入及分部資料

(a)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工程設計及諮詢	2,032,290	1,449,826
工程及施工承包	13,540,306	9,845,781
裝備製造	893,376	898,838
	16,465,972	12,194,445

(b)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高級管理層所審閱的用於制訂戰略決策的報告確定經營分部。

高級管理層從產品和服務的角度考慮業務狀況，主要包括三個可呈報經營分部：(i) 工程設計及諮詢；(ii) 工程及施工承包；及(iii) 裝備製造。

分部間的銷售須以不低於成本價格及按該等業務分部互相同意的條款進行。一個功能單位的經營開支將分配予有關分部，即該單位所提供服務的主要使用者。其他不能分配予指定分部及企業支出的共用服務經營開支，則計入未分配成本內。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投資物業、無形資產、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存貨、應收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未分配資產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所得稅。

分部負債由營運負債及借款組成。未分配負債包括即期所得稅負債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等項目。

資本開支包括對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6)、土地使用權(附註17)、投資物業(附註18)、無形資產(附註19)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添置，包括通過企業合併進行收購產生的添置。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提供給高級管理層的報告分部的資料如下：

(i) 於2012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如下：

	工程設計 及諮詢 人民幣千元	工程及 施工承包 人民幣千元	裝備製造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及業績					
分部收入	2,140,445	13,569,084	1,024,076	(267,633)	16,465,972
分部間收入	(108,155)	(28,778)	(130,700)	267,633	-
收入	2,032,290	13,540,306	893,376	-	16,465,972
分部業績	472,635	932,080	106,130	920	1,511,765
財務收入	13,474	79,313	2,314	(479)	94,622
財務開支	(32,476)	(119,147)	(15,196)	3,423	(163,396)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	(2,258)	-	-	(2,258)
稅前利潤	453,633	889,988	93,248	3,864	1,440,733
所得稅開支					(292,546)
年度利潤					1,148,187
其他分部項目					
攤銷	37,498	16,359	5,238	(173)	58,922
折舊	49,202	59,372	13,209	-	121,783
撥備/(撥回)					
—可預期的建造合同虧損	-	(5,542)	-	-	(5,54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4,722	20,258	6,394	-	31,374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i) 於2012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續)：

於2012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如下：

	工程設計 及諮詢 人民幣千元	工程及 施工承包 人民幣千元	裝備製造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3,914,661	18,276,771	1,651,630	(4,038,196)	19,804,866
未分配資產					
— 遞延所得稅資產					324,368
— 即期所得稅預付款項					4,103
資產總值					20,133,337
負債					
分部負債	1,828,455	13,321,892	1,083,330	(1,382,197)	14,851,480
未分配負債					
—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851
— 即期所得稅負債					94,097
負債總值					14,967,428
資本開支	69,874	283,188	136,468	(2,458)	487,072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ii) 於2011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如下：

	工程設計 及諮詢 人民幣千元	工程及 施工承包 人民幣千元	裝備製造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及業績					
分部收入	1,595,172	9,863,055	1,002,385	(266,167)	12,194,445
分部間收入	(145,346)	(17,274)	(103,547)	266,167	-
收入	1,449,826	9,845,781	898,838	-	12,194,445
分部業績	308,920	712,163	161,222	(11,288)	1,171,017
財務收入	11,913	28,433	2,984	-	43,330
財務開支	(32,031)	(74,891)	(10,765)	1,829	(115,858)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	(2,022)	-	-	(2,022)
稅前利潤	288,802	663,683	153,441	(9,459)	1,096,467
所得稅開支					(250,741)
年度利潤					845,726
其他分部項目					
攤銷	25,142	28,708	3,827	-	57,677
折舊	35,689	58,652	20,589	-	114,930
撥備/(撥回)					
—可預期的建造合同虧損	-	6,005	-	-	6,005
—存貨	-	-	-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8,410	(2,260)	4,481	-	10,631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ii) 於2011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續)：

於2011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如下：

	工程設計 及諮詢 人民幣千元	工程及 施工承包 人民幣千元	裝備製造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3,345,002	12,083,701	1,385,171	(3,013,109)	13,800,765
未分配資產					
— 遞延所得稅資產					330,282
— 即期所得稅預付款項					3,553
資產總值					14,134,600
負債					
分部負債	1,717,057	9,303,521	1,025,198	(1,048,433)	10,997,343
未分配負債					
— 遞延所得稅負債					40,970
— 即期所得稅負債					132,340
負債總值					11,170,653
資本開支	101,286	378,251	48,492	-	528,029

(iii) 按地區劃分的資料分析

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14,068,687	10,409,877
其他國家	2,397,285	1,784,568
	16,465,972	12,194,445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iii) 按地區劃分的資料分析(續)

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4,074,663	3,126,956
其他國家	12,082	12,574
	4,086,745	3,139,530

資產總值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19,792,784	13,788,191
其他國家	12,082	12,574
未分配資產	328,471	333,835
	20,133,337	14,134,600

附註：資產總值乃根據資產所在地予以分配。

資本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486,476	526,919
其他國家	596	1,110
	487,072	528,029

(iv)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一名單一最大關聯方及一名協力廠商客戶的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2,486百萬元及人民幣2,457百萬元。該等收益來源於工程及施工承包分部。

7. 按性質劃分的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及耗用的消耗品	4,538,159	3,545,636
購買設備	1,938,002	2,181,562
分包費用	5,638,463	2,611,280
僱員福利	1,209,208	1,174,157
折舊及攤銷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0,600	113,473
— 投資物業	1,183	1,457
— 土地使用權	19,415	17,885
— 無形資產	39,507	39,792
燃料及供暖支出	22,661	20,451
營業稅及其他交易稅項	378,412	328,565
差旅費	150,925	125,761
辦公室費用	28,657	23,914
運輸成本	30,382	43,325
經營租賃租金	39,710	39,659
資產減值撥備		
—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28,912	37,111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594	944
— 可預期的建造合同虧損	230	6,005
資產減值撥備撥回		
—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4,490)	(3,438)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642)	(23,986)
— 可預期的建造合同虧損	(5,772)	—
研發成本	163,760	121,603
維修及保養	17,602	27,272
廣告費用	1,256	198
保險費用	2,665	2,712
專業及技術諮詢費	121,750	45,964
核數師薪酬	9,562	4,444
外委加工費	26,050	53,762
銀行手續費支出	14,720	9,105
業務發展及娛樂	70,913	84,946
物業管理費	14,225	11,872
其他	436,125	429,956
銷售成本、銷售及營銷開支及行政開支總額	15,059,744	11,075,387

財務報表附註

8.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1,887	3,821
來自短期投資的利息	11,240	12,099
長期未償還應付款項撥回(a)	-	29,714
政府補貼(b)	35,328	5,464
其他	29,091	4,839
	77,546	55,937

附註：

- (a) 長期未償還應付款項撥回主要有關不再存在或還款責任已由法院命令終止的應付賣方款項。
- (b) 本集團由於各種技術創新從中國不同的政府機構獲得各種政府補貼。

9.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24)	1,492	30,559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31,163	(24,954)
出售聯營公司虧損	-	(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的虧損	(1,666)	(2,839)
其他	(2,998)	(6,692)
	27,991	(3,978)

財務報表附註

10. 財務開支－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47,206	38,548
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附註22和附註23)	47,415	–
給予關聯方貸款的利息收入(附註42(a))	1	4,782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	(110,928)	(55,416)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的利息開支(附註33)	(52,468)	(60,442)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的財務開支淨額	(68,774)	(72,528)

11.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i)	296,369	249,349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產生及轉回(附註36)	(3,823)	1,392
所得稅開支	292,546	250,741

附註：

(i) 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2007年3月16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頒布「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該法已於2008年1月1日生效，適用所得稅稅率由33%調整至25%。

本公司位於中國特別地區的若干附屬公司獲授包括15%優惠稅率的稅務寬減。

本公司其他若干附屬公司自若干省份的科學技術部門、財政部門及國家稅務局的地方稅務機關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三年內獲准按15%的優惠稅率繳稅。

除上述附屬公司按15%的優惠稅率納稅外，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組成本集團的大部分成員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11. 所得稅開支(續)

合併綜合收益表列示之實際所得稅開支與就所得稅前利潤採用頒布稅率計算所得金額兩者的差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1,440,733	1,096,467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360,183	274,117
下列各項的所得稅影響：		
若干公司的優惠所得稅待遇	(75,873)	(36,521)
不可扣減開支	18,254	21,268
毋須課稅收入	(2,154)	(3,418)
退稅(i)	-	(4,183)
其他	(7,864)	(522)
所得稅開支	292,546	250,741
實際所得稅率(ii)	20%	23%

附註：

- (i) 所得稅退稅指在各資產負債表日後獲得相關稅務部門批准優惠稅率後獲退還的中國企業所得稅。
- (ii) 實際所得稅率的降低主要由於現時獲取優惠所得稅待遇的附屬公司的利潤佔本集團的總利潤比例增加所致。

12. 每股盈利

(a) 基本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計算，假設本公司由有限責任公司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後發行的2,300,000,000股股份自2011年1月1日起已經發行。

於2012年7月6日，本公司以每股3.93港元之價格發行363,160,000股普通股並上市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1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1,106,768	808,352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476,618,798	2,300,000,000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45	0.35

(b) 攤薄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並無攤薄的普通股，故有關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盈利相同。

13. 股息

股息指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宣派的股息(附註31(iv)及附註(37))。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息(附註31(iv))	-	326,457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20元(2011：無)	532,632	-
	532,632	326,457

根據2013年3月14日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建議支付每股人民幣0.20元的股息，總計約人民幣532,632,000元。即將於2013年5月8日召開的股東大會將對此做出批准。建議分配的股息尚未體現於本財務報表中，但是會體現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留存收益的提取。

14. 董事、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a) 董事及監事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及監事		
— 薪金、房屋補貼、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1,373	852
— 退休金計劃供款	132	111
— 酌情花紅	2,541	1,574
	4,046	2,537

個別董事及監事收取的酬金如下：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房屋 補貼、其他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				
— 張程忠先生(i)/(iv)	-	-	-	-
— 賀志輝先生	249	33	799	1,081
— 吳躍武先生	249	33	495	777
— 張占魁先生(i)/(iv)	-	-	-	-
— 王軍先生(i)	197	33	448	678
— 馬曉玲女士(i)/(iv)	-	-	-	-
— 張鴻光先生(iii)	143	-	-	143
— 蔣建湘先生(iii)	143	-	-	143
— 孫傳堯先生(iii)	143	-	-	143
監事				
— 龍朝生先生(i)	249	33	799	1,081
— 歐小武先生(iv)	-	-	-	-
— 董海先生(iv)	-	-	-	-
	1,373	132	2,541	4,046

14. 董事、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續)

(a) 董事及監事薪酬詳情如下(續)：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房屋 補貼、其他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				
— 張程忠先生((i)/(iv))	—	—	—	—
— 龍朝生先生(ii)	123	15	254	392
— 賀志輝先生	246	30	508	784
— 吳躍武先生	251	36	376	663
— 張占魁先生((i)/(iv))	—	—	—	—
— 王軍先生(i)	97	15	182	294
— 馬曉玲女士((i)/(iv))	—	—	—	—
— 張鴻光先生(iii)	4	—	—	4
— 蔣建湘先生(iii)	4	—	—	4
— 孫傳堯先生(iii)	4	—	—	4
監事				
— 龍朝生先生(i)	123	15	254	392
— 歐小武先生(iv)	—	—	—	—
— 董海先生(iv)	—	—	—	—
— 馬曉玲女士((ii)/(iv))	—	—	—	—
	852	111	1,574	2,537

附註：

- (i) 於2011年6月30日獲委任。
- (ii) 於2011年6月30日辭任。
- (iii) 於2011年12月22日獲委任。
- (iv) 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董事及監事並未就其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收取薪酬，然而，彼等就擔任Chinalco及Chinalco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及／或監事收取薪酬。該等董事及監事認為，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為本集團提供服務獲得的酬金總額甚少。
- (v) 在2012年度發放給董事和監事的酌情花紅包括2010年至2012年三年考核期的獎勵。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薪酬付予董事／監事以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作為對其離職的補償。

14. 董事、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續)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中的董事及監事以及非董事／監事的數目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1年
董事或監事	3	3
非董事或監事	2	2
	5	5

餘下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總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房屋補貼、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445	384
退休金計劃供款	65	59
酌情花紅	946	635
	1,456	1,078

五位並非董事或監事的最高薪酬人士其薪酬在下列範圍內：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1年
零至1,000,000港元	2	2

15. 僱員福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花紅	840,380	821,251
退休福利(a)	129,125	111,345
提前退休及補充退休金福利(附註33)		
— 利息成本	52,468	60,442
— 精算利得	(44,926)	(58,291)
— 過往服務成本	37,362	65,685
— 當期服務成本	1,070	—
住房公積金(b)	78,036	71,758
福利、醫療及其他開支	168,161	162,409
	1,261,676	1,234,599

附註：

(a) 退休福利

本集團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須分別支付中國僱員工資的20%至22%的款項予國家管理的職工退休金計劃。中國政府負責該等退休僱員的養老金責任。本集團的所有中國員工於退休時可按月領取退休金。

此外，本集團致力實行補充定額養老金計劃。根據此計劃，本集團僱員根據其服務年資供一定金額的款項。本集團須作出相等於僱員供款2至3倍的供款。本集團可根據當年的經營業績，酌情決定是否向退休金作出額外供款。僱員於退休時將獲得該等計劃的總供款及因此產生的任何回報。

(b) 住房公積金

根據中國有關住房改革的法規，本集團須支付中國僱員工資的10%至20%予國家管理的住房公積金。同時，僱員須繳存一定比例的住房公積金供款。僱員有權於某些特定情況下提取全部住房公積金。除繳納上述公積金外，本集團並無其他住房福利的責任。

財務報表附註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樓宇及 其他設施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具、 辦公室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748,244	259,324	74,807	109,666	25,165	1,217,206
轉讓	70,440	2,384	–	16,949	(89,773)	–
添置	26,766	72,109	29,397	53,409	114,264	295,945
改制重估(i)及附註31(ii)	75,210	21,208	(2,605)	5,069	–	98,882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應佔	–	1,302	54	106	–	1,462
折舊	(38,571)	(37,896)	(17,354)	(19,652)	–	(113,473)
於重組完成後轉撥至Chinalco集團 (附註1.2(c))	(58,875)	(78)	–	(37,049)	–	(96,002)
出售/撇除	(17,813)	(32,104)	(14,162)	(10,612)	–	(74,691)
年末賬面淨值	805,401	286,249	70,137	117,886	49,656	1,329,329
於2011年12月31日						
成本	1,007,013	554,919	152,870	193,885	49,656	1,958,343
累計折舊	(201,380)	(267,985)	(82,733)	(75,999)	–	(628,097)
減值	(232)	(685)	–	–	–	(917)
賬面淨值	805,401	286,249	70,137	117,886	49,656	1,329,329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805,401	286,249	70,137	117,886	49,656	1,329,329
轉讓	17,550	3,150	–	9,594	(30,294)	–
添置	155,538	52,463	18,293	25,400	121,391	373,085
折舊	(33,410)	(43,007)	(18,242)	(25,941)	–	(120,600)
出售/撇除	(277)	(3,197)	(1,059)	(270)	–	(4,803)
年末賬面淨值	944,802	295,658	69,129	126,669	140,753	1,577,011
於2012年12月31日						
成本	1,178,994	598,516	161,043	197,217	140,753	2,276,523
累計折舊	(233,960)	(302,173)	(91,914)	(70,548)	–	(698,595)
減值	(232)	(685)	–	–	–	(917)
賬面淨值	944,802	295,658	69,129	126,669	140,753	1,577,011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續)

附註：

- (i) 誠如附註1.2(a)及附註31(ii)所述，作為重組交易的一部分，本公司的若干附屬公司已由國有企業轉制為有限責任公司。根據中國企業適用的相關會計準則及法規，該等附屬公司所持有的資產及負債須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即於2011年3月31日完成轉制後，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北京中鋒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進行重估，並取得相關政府部門批准。考慮到重估在本集團首次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的期間發生，本集團選擇使用上述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作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認定成本。重估盈餘(即公允價值超逾重新估值前當時賬面值的差額)將於扣除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後在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為「資本儲備」。

已確認的折舊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83,838	69,067
銷售及營銷開支	36,072	5,323
行政開支	690	39,083
	120,600	113,473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公司

	樓宇及 其他設施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具、 辦公室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76,809	2,622	13,879	15,520	1,829	110,659
添置	2,932	584	9,987	7,772	-	21,275
折舊	(8,498)	(678)	(3,319)	(5,288)	-	(17,783)
出售	-	(78)	(7,107)	(1,363)	-	(8,548)
年末賬面淨值	71,243	2,450	13,440	16,641	1,829	105,603
於2011年12月31日						
成本	129,348	4,562	25,184	32,572	1,829	193,495
累計折舊	(58,105)	(2,112)	(11,744)	(15,931)	-	(87,892)
賬面淨值	71,243	2,450	13,440	16,641	1,829	105,603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71,243	2,450	13,440	16,641	1,829	105,603
轉入	1,405	-	-	-	(1,405)	-
添置	-	4,599	1,355	5,089	-	11,043
折舊	(4,295)	(44)	(3,467)	(7,137)	-	(14,943)
出售	(1,125)	-	(16)	(211)	(424)	(1,776)
年末賬面淨值	67,228	7,005	11,312	14,382	-	99,927
於2012年12月31日						
成本	129,630	9,417	26,226	47,457	-	212,730
累計折舊	(62,402)	(2,412)	(14,914)	(33,075)	-	(112,803)
賬面淨值	67,228	7,005	11,312	14,382	-	99,927

17. 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713,515	451,617
添置(ii)	103,930	178,860
改制重估(附註16(i)及附註31(ii))	–	209,008
攤銷	(19,415)	(17,885)
於重組完成後轉至Chinalco集團(附註1.2(c))	–	(90,478)
出售	–	(17,607)
年末	798,030	713,515

(i) 土地使用權指本集團為中國境內土地使用權作出的預付款項，該等土地使用權按10年至50年的租約持有。

(ii)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人民幣179百萬元的使用權添置主要為向地方土地部門支付款項以轉讓土地使用權業權所致，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人民幣104百萬元的使用權添置主要為新購買的土地使用權所致。

土地使用權攤銷已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列入行政開支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行政開支	19,415	17,885

本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92,699	198,833
攤銷	(6,134)	(6,134)
年末	186,565	192,699

土地使用權指本集團為中國境內土地使用權作出的預付款項，該等土地使用權按35年的租約持有。

18. 投資物業

本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31,190	60,334
添置	-	938
折舊	(1,183)	(1,457)
於重組完成後轉撥至Chinalco集團(附註1.2(c))	-	(25,794)
改制重估(附註16(i)及附註31(ii))	-	(2,831)
年末	30,007	31,190
年末公允價值	85,282	84,481

成本法已用作投資物業的計量法。

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及顧問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現稱為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已於各財政年度結束期間進行投資物業的估值。

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均位於中國，租賃期限為10年至40年。

下列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租金收入	4,706	5,969
列為租賃開支的折舊	1,183	1,457

財務報表附註

19. 無形資產

本集團

	商譽 人民幣千元 (附註41)	專利權 人民幣千元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4,976	16,996	1,417	23,389
添置	–	25,696	17,761	8,829	52,28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1)	2,586	–	–	–	2,586
改制重估(附註16(i)及附註31(ii))	–	211,710	–	–	211,710
攤銷	–	(30,983)	(8,707)	(102)	(39,792)
年末賬面淨值	2,586	211,399	26,050	10,144	250,179
於2011年12月31日					
成本	2,586	258,360	61,644	10,385	332,975
累計攤銷	–	(46,961)	(35,594)	(241)	(82,796)
賬面淨值	2,586	211,399	26,050	10,144	250,179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586	211,399	26,050	10,144	250,179
添置	–	104	9,953	–	10,057
攤銷	–	(28,734)	(10,758)	(15)	(39,507)
年末賬面淨值	2,586	182,769	25,245	10,129	220,729
於2012年12月31日					
成本	2,586	258,466	73,649	10,386	345,087
累計攤銷	–	(75,697)	(48,404)	(257)	(124,358)
賬面淨值	2,586	182,769	25,245	10,129	220,729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的攤銷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行政開支	39,507	39,792

19. 無形資產(續)

本公司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7,214	1,310	8,524
添置	9,391	–	9,391
攤銷	(3,042)	–	(3,042)
年末賬面淨值	13,563	1,310	14,873
於2011年12月31日			
成本	22,430	1,310	23,740
累計攤銷	(8,867)	–	(8,867)
賬面淨值	13,563	1,310	14,873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3,563	1,310	14,873
添置	4,976	–	4,976
攤銷	(4,246)	–	(4,246)
年末賬面淨值	14,293	1,310	15,603
於2012年12月31日			
成本	27,225	1,310	28,535
累計攤銷	(12,932)	–	(12,932)
賬面淨值	14,293	1,310	15,603

20. 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

(a)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計(ii)	2,229,727	1,884,414

(i)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附註43。

(ii)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增加主要是由於增加對附屬公司的進一步注資約人民幣314.25百萬元，並且新設立了一些附屬公司投資金額約人民幣31.06百萬元。

(b)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50,018	52,721
分佔虧損	(2,258)	(2,022)
出售	-	(681)
年末	47,760	50,018

20. 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b)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全部均未上市)的資產負債份額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日期	註冊及悉數 繳足資本	持有的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經營地點	經營地點
深圳恒通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1982年10月26日	115,737	-	46%	諮詢／中國	(i)
山西晉鋁信息技術有限公司(iii)	中國／2002年6月14日	2,000	-	30%	工程及研究／中國	(ii)

附註：

- (i) 中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 (ii) 山西晉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iii) 天津晉鋁建設有限公司分別於2010年10月與2011年1月出售山西晉鋁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的70%及30%股權。

本集團分佔其聯營公司的業績及其資產及負債總額如下：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57,700	60,691
負債	(9,940)	(10,673)
權益	47,760	50,018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773	6,503
年度虧損	2,258	2,022

在本集團的聯營公司中，沒有與本集團利益相關的重要或有負債及承諾事件，同時也沒有聯營公司本身重要的或有負債及承諾事件。

2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361,349	486,958
短期投資增加	1,480,000	2,473,241
收購股本證券	-	9,973
於重組完成後轉撥至Chinalco集團(附註1.2(c))	-	(45,890)
短期投資到期時的交收	(1,609,364)	(2,342,877)
轉撥至股權的公允價值虧損淨額	(39,656)	(220,056)
年末	192,329	361,349
減：即期部分	(1,000)	(130,36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長期部分	191,329	230,98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下列各項：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上市證券：		
股權證券－中國	181,145	220,801
非上市證券：		
股權證券－中國	10,184	10,184
短期投資(i)	1,000	130,364
	192,329	361,349
上市證券的市值	181,145	220,801

(i) 短期投資全為商業銀行產品，指定投資於低風險金融產品(如國債、定期存款等)。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各年度止，所有短期投資年投資回報分別介乎2.15%至5.5%和3.9%至7.1%。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短期投資並無固定到期日，可以在任意時間賣出。

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於上市證券的可供出售金融工具為株洲天橋起重機股份有限公司的11.79%股權及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的0.03%股權。

所有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均以人民幣計值。

2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續)

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83,647	399,084
短期投資增加	1,480,000	89,294
短期投資處置	(1,568,294)	–
轉撥至股權的公允價值虧損	(34,342)	(204,731)
年末	161,011	283,647
減：即期部分	(1,000)	(89,29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長期部分	160,011	194,35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下列各項：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上市證券：		
股權證券－中國	160,011	194,353
短期投資(i)	1,000	89,294
	161,011	283,647
上市證券的市值	160,011	194,353

(i) 短期投資全為商業銀行產品，指定投資於低風險金融產品(如國債、定期存款等)。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各年度止，所有短期投資年投資回報分別介乎2.15%至5.5%和3.9%至7.1%。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短期投資並無固定到期日，可以在任意時間賣出。

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上市證券可供出售的金融工具為株洲天橋起重機股份有限公司的11.79%權益。

所有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均以人民幣計值。

22.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	6,076,251	3,817,456
減：減值撥備	(218,068)	(194,602)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5,858,183	3,622,854
應收票據	556,565	515,508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6,414,748	4,138,362
減：非即期部分(i)	(1,215,820)	(376,145)
即期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5,198,928	3,762,217

(i) 非即期部分載述如下：

- 於2011年1月27日，本集團與都勻工業聚集區資本運營有限公司(「都勻公司」)簽定一份建設－轉移合同(「建設－轉移合同」)，以在中國都勻(附註4.1(b)及附註35(i))興建一條公路。根據合同條款，未結算應收款項將於建設竣工後三年內收取。本集團已動工興建該公路。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非即期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550.53百萬元和人民幣275.47百萬元，即根據合同興建公路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應收款項，根據合同將於2014年至2015年間收回。根據本建設－轉移合同所載的特定條款及條件，本集團亦有義務須向都勻公司若干融資及有權利向都勻公司取得若干融資(見附註23(ii)及35(i))。
- 於2012年2月15日，中色科技與中鋁河南鋁業有限公司(「河南鋁業」)訂立清繳計劃，以協定還款時間表。根據還款時間表，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人民幣24.5百萬元將於未來數年內清償，並將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分別償還人民幣10百萬元、人民幣10百萬元及人民幣4.5百萬元。於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14.5百萬元分類為非流動應收貿易款項。
- 於2010年12月30日，本公司與雲南雲鋁澤鑫鋁業有限公司(「雲南雲鋁」)訂立建築合同，雙方就部分特別償還條款達成協定。進度結算款項的50%將於發票日期後兩年支付，利息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利率計算，而未支付應收款項上限不超過人民幣500百萬元。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非即期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429.10百萬元和人民幣52.52百萬元，即來自建築合同的應收款項。

22.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續)

(i) 非即期部分載述如下：(續)

- 於2011年7月12日，本公司與青海西部水電有限公司(「西部水電」)訂立一項雙方達成一致的合同，進度結算款項和設備款項的50%(特別條件下使用60%)將於發票日期後2年內進行支付，利息按照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利率的1.1倍計算。未支付的應收款項上限不超過人民幣700百萬元。於2012年12月31日和2011年12月31日，非即期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77.14百萬元和零，款項將於2014年收回。

(ii)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iii)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短期借款人民幣80百萬元有已抵押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97.58百萬元(附註34)

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	2,632,549	1,970,150
減：減值撥備	(14,108)	(13,456)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2,618,441	1,956,694
應收票據	189,590	189,077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2,808,031	2,145,771
減：非即期部分	(606,243)	(52,518)
即期應收票據及應收貿易款項	2,201,788	2,093,253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所有應收票據為銀行承兌票據，一般自發出日期起計六個月內收回。

22.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303,957	3,121,689
一至兩年	1,362,903	246,198
兩至三年	124,342	270,982
三至四年	136,682	57,540
四至五年	50,285	29,322
五年以上	98,082	91,725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6,076,251	3,817,456
減：減值撥備	(218,068)	(194,602)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5,858,183	3,622,854

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473,406	1,746,006
一至兩年	1,027,575	32,164
兩至三年	13,511	154,195
三至四年	99,494	37,779
四至五年	18,563	6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2,632,549	1,970,150
減：減值撥備	(14,108)	(13,456)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2,618,441	1,956,694

規管本集團所提供服務的合同將不會載有具體的信貸期。就結算來自提供服務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一般與客戶就各項付款期達成協議，方法為計及(其中包括)客戶的信貸記錄、其流動資金狀況及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求等因素，其按個別情況而有所不同，並須依靠管理層的判斷及經驗。根據銷售合約，銷售貨物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期為30至90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22.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續)

該等已過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無近期欠款記錄的多名獨立客戶有關。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172,916	3,116,218
一至兩年	1,135,368	119,151
兩至三年	41,437	187,905
三至四年	75,914	12,319
四至五年	12,949	6,862
五年以上	7,563	57
合計	5,446,147	3,442,512

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473,406	1,746,006
一至兩年	1,016,664	31,564
兩至三年	13,511	139,839
三至四年	85,670	37,779
四至五年	18,563	6
合計	2,607,814	1,955,194

22.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續)

全部或部分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如下：

本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630,104	374,944
減值撥備	(218,068)	(194,602)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412,036	180,342

本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4,735	14,956
減值撥備	(14,108)	(13,456)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10,627	1,500

22.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續)

該等已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31,041	5,471
一至兩年	227,535	127,047
兩至三年	82,905	83,077
三至四年	60,768	45,221
四至五年	37,336	22,460
五年以上	90,519	91,668
合計	630,104	374,944

本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10,911	600
兩至三年	-	14,356
三至四年	13,824	-
	24,735	14,956

22.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本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94,602	167,318
撥備	28,912	37,111
列為不可收回的應收款項撇除	(956)	(6,389)
撥回	(4,490)	(3,438)
年末	218,068	194,602

本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3,456	15,144
撥備	754	69
撥回	(102)	(1,757)
年末	14,108	13,456

22.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5,871,252	4,022,124
美元	715,276	236,194
其他	46,288	74,646
	6,632,816	4,332,964

本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2,068,726	1,848,387
美元	707,125	236,194
其他	46,288	74,646
	2,822,139	2,159,227

2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預付供應商款項	810,740	712,853
預付購房款(i)	167,394	250,434
其他應收款項		
提供予都勻公司的融資(ii)	289,249	157,000
應收利息	2,816	2,283
應收關聯方款項(iii)	72,876	32,507
質量保證金	76,124	32,472
預付工程前期款	-	154
應收出口稅退稅	14,649	18,159
員工墊款	70,084	64,435
投標保證金	152,062	106,382
按金	12,557	13,304
代協力廠商支付的款項	66,099	33,022
待抵扣增值稅	52,969	16,262
其他	80,328	85,399
	889,813	561,379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合計	1,867,947	1,524,666
減：減值撥備	(72,332)	(65,48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1,795,615	1,459,186
減：非即期部分(iv)	(192,543)	(432,747)
即期部分	1,603,072	1,026,439

- (i) 2011年6月20日，十二冶與關連方太原中色十二冶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簽訂買賣合同，以根據本合同所載的特定條款及條件收購一幢辦公樓內若干單位作業務營運之用，並預付人民幣150百萬元(附註38(a)(i)及附註42(a))。於2012年12月31日，預付款項已經被使用並作為辦公樓的對價。於2011年9月22日，長沙院與湖南潤和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簽訂買賣合同，以根據本合同所載的特定條款及條件於2011年12月31日收購一幢辦公樓作業務營運之用並預付人民幣100.434百萬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進一步支付了金額約人民幣66.96百萬元的預付款項。

2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續)

(ii) 就建設一轉移合同而言(附註22(i))，本集團須於公路建設竣工前向都勻公司提供融資。於2012年12月31日和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266.7百萬元和人民幣157百萬元已經提供。這筆應收款項由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政府提供的擔保作抵押，須於公路落成後悉數償還，並以銀行貸款利率加年利率2%計息(另請見附註22(i)及35(i))。

(iii) 應收關聯方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iv) 除就預付購房款外，餘下的非即期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為質量保證金，於報告期末起計五年內到期。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約等於其公允價值。

本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預付供應商款項	496,419	470,999
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利息	1,611	1,345
應收股息	70,880	220,284
關聯方墊款	98,769	254,908
代協力廠商支付的款項	2,983	708
應收出口稅退稅	14,211	17,941
員工墊款	6,893	6,422
待抵扣增值稅	52,903	—
投標保證金	3,904	—
貸款予附屬公司	93,000	178,003
其他	14,062	24,206
	359,216	703,81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合計	855,635	1,174,816
減：減值撥備	(1,230)	(93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854,405	1,173,884

2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732,983	439,982
一至兩年	68,078	27,724
兩至三年	16,085	13,686
三至四年	10,476	19,095
四至五年	5,325	6,303
五年以上	56,866	54,589
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889,813	561,379
減：減值撥備	(72,332)	(65,480)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817,481	495,899

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86,221	695,831
一至兩年	69,382	4,880
兩至三年	851	324
三至四年	247	2,749
四至五年	2,515	33
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359,216	703,817
減：減值撥備	(1,230)	(932)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357,986	702,885

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2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該等已過期但未減值的其他應收款項與無近期欠款記錄的多名獨立客戶有關。該等其他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712,393	439,982
一至兩年	16,085	1,718
兩至三年	1,909	2,594
三至四年	1,131	8,731
四至五年	1,534	—
五年以上	2,279	2,201
	735,331	455,226

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86,221	695,831

全部或部分減值的其他應收款項如下：

本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已減值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154,482	106,153
減值撥備	(72,332)	(65,480)
已減值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82,150	40,673

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已減值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72,995	7,986
減值撥備	(1,230)	(932)
已減值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71,765	7,054

2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已減值其他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0,590	–
一至兩年	51,993	26,006
兩至三年	14,176	11,092
三至四年	9,345	10,364
四至五年	3,791	6,303
五年以上	54,587	52,388
	154,482	106,153

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	–
一至兩年	69,382	4,880
兩至三年	851	324
三至四年	247	2,749
四至五年	2,515	33
	72,995	7,986

2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本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65,480	88,772
增加	8,594	944
撇銷	(100)	(250)
撥回	(1,642)	(23,986)
年末	72,332	65,480

本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932	826
增加	340	289
撇銷	(42)	(183)
年末	1,230	932

2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

(a) 金融資產

本集團和本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3,803	1,493
增加	-	-
計入損益的公允價值增加	3,339	30,559
到期	(6,729)	(28,249)
年末	413	3,803

該項金融資產指本集團所購買的外匯遠期合約。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該等尚未結算外匯遠期合約金額分別為3,500,000美元及18,500,000美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合併綜合收益表計入「其他收益－淨額」(附註9)。

(b) 金融負債

本集團和本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	-
計入損益的公允價值減少	1,847	-
到期	(348)	-
年末	1,499	-

該項金融負債指本集團所購買的原鋁期貨合約。於2012年12月31日，該等原鋁期貨合約金額為人民幣1,499,355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合併綜合收益表計入「其他收益－淨額」(附註9)。

26. 存貨

本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66,252	374,520
在製品	187,690	236,979
製成品	152,485	4,774
週轉原材料及零部件	6,197	1,635
	712,624	617,908

存貨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4,915	16,935
撇除	-	(2,020)
年末	14,915	14,915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確認為開支及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分別達人民幣6,476,161,000元及人民幣5,727,198,000元。

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85,825	132,111
製成品	141,679	1,626
	327,504	133,737

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就存貨減值作出任何撥備。

27. 受限制現金

本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現金		
人民幣	275,637	202,485
美元	168	168
	275,805	202,653

受限制現金主要指就辦理信用證及應付票據而作抵押的銀行存款(附註35)。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期限介乎1至12個月的受限制現金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分別約為0.35%及0.50%。

於相關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受限制現金的最高信貸風險約等於其賬面值。

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現金		
人民幣	2,788	298

本公司的受限制現金主要指就辦理信用證及應付票據而抵押的銀行存款(附註35)。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限介乎1至12個月的受限制現金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分別約為0.35%及0.50%。

於相關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受限制現金的最高信貸風險約等於其賬面值。

28. 定期存款

本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最初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人民幣	198,305	227,592

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限介乎3個月至2年的定期存款的實際年利率分別約為2.80%至3.55%及2.85%至3.55%。

於相關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定期存款的最高信貸風險約等於其賬面值。

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最初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人民幣	155,140	131,993

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限介乎3至12個月的定期存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分別約為2.80%至3.50%及2.85%至3.25%。

於相關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定期存款的最高信貸風險約等於其賬面值。

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庫存現金	2,508,366	1,771,558
短期銀行存款	251,287	382,907
	2,759,653	2,154,465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2,053,751	2,062,749
歐元	419	22,466
越南盾	60,272	22,294
港元	622,284	52
美元	22,927	46,904
	2,759,653	2,154,465

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庫存現金	1,329,940	607,761
短期銀行存款	116,216	98,000
	1,446,156	705,761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750,793	651,099
越南盾	55,196	14,482
港元	622,284	52
美元	17,883	40,128
	1,446,156	705,761

財務報表附註

30. 股本

於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透過將於2011年6月30日的總權益轉換為2,3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由有限責任公司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於2012年7月6日，本公司以每股港元3.93的價格公開發行363,160,000普通股並上市交易。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1年
股份數目	2,663,160,000	2,300,000,000
股本(人民幣千元)	2,663,160	2,300,000

31. 儲備

本集團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公積金(i)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iii)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	746,853	170,809	311,219	35,785	1,144,185	2,408,851
年度利潤	-	-	-	-	808,352	808,35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虧損， 經扣減稅項	-	-	(166,575)	-	-	(166,575)
附註1.2(a)所述附屬公司向 Chinalco集團分派股息	-	-	-	-	(137,211)	(137,211)
特別股息(iv (a))	-	-	-	-	(276,403)	(276,403)
特別股息(iv (b))	-	-	-	-	(50,054)	(50,054)
與非控股權益交易	(1,606)	-	-	-	-	(1,606)
Chinalco集團向附註1.2(a)所述 附屬公司注資	6,421	-	-	-	-	6,421
收購共同控制下附屬公司	(3,301)	-	-	-	-	(3,301)
改制重估(ii)及附註16(i))	405,368	-	-	-	-	405,368
向Chinalco集團轉讓除外資產及 負債(附註2.3)	(309,423)	-	-	-	-	(309,423)
提取特別儲備	-	-	-	14,181	(14,181)	-
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附註1.2)	(842,932)	(170,809)	-	-	(1,086,259)	(2,100,000)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	-	7,084	-	-	(7,084)	-
於2011年12月31日	1,380	7,084	144,644	49,966	381,345	584,419

31. 儲備(續)

本集團(續)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公積金(i)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iii)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	1,380	7,084	144,644	49,966	381,345	584,419
年度利潤	-	-	-	-	1,106,768	1,106,76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虧損， 經扣減稅項	-	-	(30,274)	-	-	(30,274)
與非控股權益交易	65	-	-	-	-	65
發行股票溢價(v)	717,657	-	-	-	-	717,657
提取特別儲備	-	-	-	6,651	(6,651)	-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	-	41,607	-	-	(41,607)	-
於2012年12月31日	719,102	48,691	114,370	56,617	1,439,855	2,378,635

財務報表附註

31. 儲備(續)

本公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公積金(i)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iii)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	-	170,809	279,962	-	1,056,859	1,507,630
年度利潤	-	-	-	-	405,138	405,13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虧損，經扣減稅項	-	-	(153,548)	-	-	(153,548)
特別股息(iv (a))	-	-	-	-	(276,403)	(276,403)
特別股息(iv (b))	-	-	-	-	(50,054)	(50,054)
Chinalco集團轉讓附屬公司 (附註1.2(a))	853,847	-	-	-	-	853,847
改制重估(ii)	74,963	-	-	-	-	74,963
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附註1.2) 向Chinalco集團轉讓除外資產及 負債	(842,932)	(170,809)	-	-	(1,086,259)	(2,100,000)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	843	-	-	-	-	843
	-	7,084	-	-	(7,084)	-
於2011年12月31日	86,721	7,084	126,414	-	42,197	262,41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公積金(i)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iii)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	86,721	7,084	126,414	-	42,197	262,416
年度利潤	-	-	-	-	416,067	416,06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虧 損，經扣減稅項	-	-	(25,756)	-	-	(25,756)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	41,607	-	-	(41,607)	-
股票發行溢價(v)	717,657	-	-	-	-	717,657
於2012年12月31日	804,378	48,691	100,658	-	416,657	1,370,384

31. 儲備(續)

本公司(續)

附註：

(i)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和法規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本公司必須從其根據中國財政部頒布的中國企業會計準則釐定的純利，在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提取10%作為法定盈餘公積金。當法定盈餘公積金結餘達到各公司註冊資本的50%時，可不再提取。

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於抵銷以往年度虧損(如有)，亦可通過按現有股東持股比例發行新股或增加股東目前持有的股份面值轉增股本，但轉增股本之後的法定盈餘公積金餘額應不少於轉增前註冊股本的25%。法定盈餘公積金不得用於分派。

(ii) 資本儲備

來自改制重估的資本儲備指因附註16(i)所述的重組產生的重估盈餘而確認的儲備，即遞延稅項負債的公允價值超出賬面值的部分，詳情如下：

	附註	於2011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超出賬面值的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98,882
土地使用權	17	209,008
無形資產	19	211,710
投資物業	18	(2,831)
存貨		(14,887)
小計		501,882
減：改制評估的遞延稅項負債，其導致資產賬面值超出其稅基	36	96,514
改制重估		405,368

(iii) 特別儲備

根據中國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發布的若干規定，本集團須為其工程及施工承包業務提取安全基金。該基金可用於安全生產方面的改善，不可分派給股東。當實際發生安全生產費時，會將相同金額由安全基金轉入未分配盈利。

31. 儲備(續)

附註(續)：

(iv) 特別股息

- (a) 根據中國財政部於2002年2月27日發布的《企業公司制改建有關國有資本管理與財務管理的暫行規定》(財企[2002]313號)與《國務院辦公廳轉發國資委關於進一步規範國有企業改制工作實施意見的通知》(國辦發[2005]60號)，來自利潤的淨資產的增長應在獲得其國有股東批准後派發予其國有股東或轉讓予國有權益。已獲批准向中鋁公司及洛陽院分派於2011年3月31日至6月30日期間賺取的淨資產值增加值的特別分派。
- (b) 於2011年7月26日的股東會議議決向中鋁公司及洛陽院分派本公司於2011年7月1日至2011年9月30日三個月期間產生的利潤。

(v) 股票溢價

本公司自新發行的發售價為每股3.93港元的363,160,000股普通股所得股份溢價賬當中，人民幣717,657,000元已撥充資本。

32. 遞延收入

政府補助主要與本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0,850	20,014
增加	63,293	3,174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扣除	(5,121)	(2,338)
年末	79,022	20,850

33.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本集團

(a) 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參與由中國政府部門組織及管理的僱員社會保障計劃。中國公司須根據適用地方法規按薪金、工資及花紅的20%至22%向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作出供款。該等中國公司負有向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作出定額供款的責任(附註15)。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和201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在合併綜合收益表扣除的總成本如下：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支付國家管理退休計劃的供款	129,125	111,345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有關報告年度尚未向國家管理退休計劃支付的款項如下：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應付 國家管理退休計劃款項	4,038	4,868

33.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續)

本集團(續)

(b)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

本集團已為2012年12月31日或之前退休的若干員工實施補充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由於本集團有義務承擔該等僱員離職後的費用，該補充養老金補貼被視為界定福利計劃。

於合併資產負債表確認的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款項釐定如下：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	1,442,547	1,552,846
未確認的精算損失	43,631	(10,921)
界定福利責任產生的負債	1,486,178	1,541,925
減：即期部分	(119,004)	(120,499)
非即期部分	1,367,174	1,421,426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本集團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的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541,925	1,580,197
年度		
— 利息成本(附註15)	52,468	60,442
— 付款	(101,721)	(106,108)
— 精算利得(附註15)	(44,926)	(58,291)
— 過往服務成本(附註15)	37,362	65,685
— 當期服務成本	1,070	—
年末	1,486,178	1,541,925

以上責任乃根據由在中國上海註冊成立的獨立合資格精算公司韜睿惠悅諮詢公司作出的精算估值，採用單位信貸精算成本預測法釐定。

33.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續)

本集團(續)

(b)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續)

用作評估以上責任的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i) 所採納的貼現率(年率)：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貼現率	3.75%	3.50%

(ii) 死亡率：中國居民的平均壽命；

(iii) 平均醫療開支增長率：8%；

(iv) 受益人生活成本調整：4.5%；

(v) 假設須一直向提早退休僱員支付醫療費用，直至有關退休僱員身故為止。

本公司

(a) 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參與由中國政府部門組織及管理的僱員社會保障計劃。中國公司須根據適用地方法規按薪金、工資及花紅的20%至22%向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作出供款。該等中國公司負有向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作出定額供款的責任。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於合併綜合收益表扣除的總成本如下：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支付國家管理退休計劃的供款	25,775	23,552

33.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續)

本公司(續)

(a) 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續)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有關報告年度尚未向國家管理退休計劃支付的款項如下：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預付)/應付國家管理退休計劃款項	(45)	97

(b)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

本集團已為2012年12月31日或之前退休的若干員工實施補充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由於本集團有義務承擔該等僱員離職後的費用，該補充養老金補貼被視為界定福利計劃。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的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款項釐定如下：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	14,040	15,090
未確認的精算損失	1,231	-
界定福利責任產生的負債	15,271	15,090
減：即期部分	(376)	(230)
非即期部分	14,895	14,860

33.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續)

本公司(續)

(b) 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本公司提前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的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5,090	–
年度		
– 利息成本	535	–
– 付款	343	–
– 精算損失	(179)	–
– 過往服務成本	–	15,090
– 轉入的淨資產(負債)影響	132	–
– 轉出的淨資產(負債)影響	(650)	–
年末	15,271	15,090

以上責任乃根據由在中國上海註冊成立的獨立合資格精算公司韜睿惠悅諮詢公司作出的精算估值，採用單位信貸精算成本預測法釐定。

用作評估以上責任的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i) 所採納的貼現率(年率)：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貼現率	3.75%	3.50%

(ii) 死亡率：中國居民的平均壽命；

(iii) 平均醫療開支增長率：8%；

(iv) 受益人生活成本調整：4.5%；

(v) 假設須一直向提早退休僱員支付醫療費用，直至有關退休僱員身故為止。

34. 借款

本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 本公司為附屬公司進行擔保	1,040,000	630,000
— 由同系附屬公司做出擔保(附註42(c))	—	20,000
— 由貿易應收款項作抵押	—	80,000
— 無抵押	1,183,840	573,045
關聯方借款(i)		
— 無抵押(附註42(b))	160,000	—
	2,383,840	1,303,045
減：非即期部分	(190,349)	—
即期部分	2,193,491	1,303,045

註：

- (i) 於2012年8月24日，本公司與中鋁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鋁財務」)簽訂一份金融服務協議，據此，中鋁財務同意向本公司提供存款服務，結算服務，信用借款服務以及其他各方面的金融服務。信用借款服務按照正常的商業條款來提供服務，不須提供擔保或者抵押。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從中鋁財務獲取人民幣200百萬元的借款並於2012年12月31日前償還人民幣40百萬元。

- (ii)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短期借款人民幣80百萬元已抵押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97.58百萬元(附註22(iii))。

本集團的借款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2,339,349	1,250,363
美元(人民幣等值)	44,491	52,682
	2,383,840	1,303,045

短期借款的估計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的實際利率分別是1.74%至7.54%及3.16%至8.00%。

財務報表附註

34. 借款(續)

本公司

本公司的借款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無抵押	704,491	491,045
關聯方借款(i)		
—無抵押	160,000	—
	864,491	491,045

註：

- (i) 於2012年8月24日，本公司與中鋁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鋁財務」)簽訂一份金融服務協議，據此，中鋁財務同意向本公司提供存款服務，結算服務，信用借款服務以及其他各方面的金融服務。信用借款服務按照正常的商業條款來提供服務，不須提供擔保或者抵押。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從中鋁財務獲取人民幣200百萬元的借款並於2012年12月31日前償還人民幣40百萬元。

本公司的借款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820,000	438,363
美元(等價人民幣)	44,491	52,682
	864,491	491,045

短期借款的估計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短期借款的實際利率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分別介乎1.74%至5.60%及6.10%至6.88%。

34. 借款(續)

本集團尚未提取的借款融資如下：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到期	4,926,701	1,670,680
一年以上到期	4,197,780	11,140,985
	9,124,481	12,811,665

於一年內到期的融資乃年度融資，須於各自未來年度不同日期進行審閱。

3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	5,777,592	4,278,393
應付票據	280,840	110,087
	6,058,432	4,388,480
其他應付款項		
來自都勻公司的預付款項(i)	412,485	123,525
訴訟撥備(附註40)	-	20,279
預收客戶款項	3,108,486	1,823,885
應付員工福利	180,445	202,922
應付稅項	218,941	211,213
應付按金	215,388	120,332
職工集資建房款	4,339	42,650
其他各方代表本集團支付款項	205,425	161,043
設備應付款項	486	1,732
應付關聯方款項	62,077	161,683
關聯方借款(ii)	-	52,345
其他	169,914	351,103
	4,577,986	3,272,7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10,636,418	7,661,192
減：非即期部分(i)	(343,841)	(143,835)
即期部分	10,292,577	7,517,357

3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本集團(續)

附註：

- (i) 根據本集團與都勻公司簽訂的建造都勻公路的建設—轉移合同所載的特定條款及條件(附註22(i)和附註23(ii))，於2012年度及2011年度，本集團分別向都勻公司收取人民幣280百萬元和人民幣120百萬元。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的非即期部分約人民幣343.8百萬元和人民幣123.5百萬元，包括應付利息。本集團根據其財務風險管理政策要求預先還款，以更好地管理信貸風險(附註4.1(b))。此項預先還款的實際利率約為4.12%，並將在公路建造完成後於2013年至2015年期間償還。
- (ii) 於2011年9月13日，中色科技與洛陽院訂立一份貸款合同，據此，洛陽院向中色科技提供人民幣35百萬元的營運資金，年利率為6%，須於2012年9月12日之前償還。於2011年9月18日，中色科技與洛陽院訂立另一份貸款合同，據此，洛陽院向中色科技提供人民幣17.3百萬元的營運資金，年利率為5.9%，須於2012年9月17日之前償還。該等應收關聯方的貸款及借款於2012年9月17日之前已償還。
- (iii) 於2012年3月8日，中色科技與1,774名員工訂立一份協議，據此，中色科技從員工獲得人民幣101,182,500的款項，利率為7.2%，款項將於2013年3月7日償還。該筆款項已於2012年5月22日足額償還。

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	2,012,812	2,529,817
應付票據	74,223	-
其他應付款項		
預收客戶款項	2,112,456	1,015,858
應付員工福利	48,624	56,056
應付稅項	21,185	23,297
其他	559,269	465,348
	2,741,534	1,560,55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4,828,569	4,090,376

本公司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3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054,921	3,218,778
一至兩年	1,326,340	492,440
兩至三年	161,797	341,009
超過三年	234,534	226,166
	5,777,592	4,278,393

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120,812	1,936,441
一至兩年	787,182	193,769
兩至三年	38,414	270,559
超過三年	66,404	129,048
	2,012,812	2,529,817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8,731,315	6,817,146
美元	1,642,373	799,763
其他	262,730	44,283
	10,636,418	7,661,192

3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賬面價值以下列貨幣計值(續)：

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3,020,770	3,103,078
美元	1,552,574	799,763
其他	255,225	187,535
	4,828,569	4,090,376

36. 即期及遞延稅項

本集團

已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302,363	307,647
— 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22,005	22,635
	324,368	330,282
遞延所得稅負債：		
— 超過12個月後償還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13,640)	(23,102)
— 12個月內償還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8,211)	(17,868)
	(21,851)	(40,97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值	302,517	289,312

36. 即期及遞延稅項(續)

本集團(續)

遞延所得稅賬目的總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89,312	335,43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於權益扣除	9,382	53,481
資產的帳面價值超過計稅基礎的部分於權益扣除(附註16(i)和附註31(ii))	-	(96,514)
計入/(扣除自)合併綜合收益表的稅項(附註11)	3,823	(1,392)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1)	-	(1,193)
其他扣除自權益部分	-	(502)
年末	302,517	289,312

在不考慮相同稅務司法權區內抵銷餘額的情況下，截至2012年12月31日和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退休及其他 補充福利 責任撥備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	4,760	358,650	70,186	23,081	456,677
(扣除自)/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	(2,598)	(13,474)	(3,364)	11,905	(7,531)
其他扣除自股本	-	-	(288)	(214)	(502)
於2011年12月31日	2,162	345,176	66,534	34,772	448,644
計入/(扣除自)合併綜合收益表	(1,677)	(15,252)	1,608	6,162	(9,159)
於2012年12月31日	485	329,924	68,142	40,934	439,485

36. 即期及遞延稅項(續)

本集團(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因業務合併 產生資產賬 面值超出 稅基的部分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	13,089	98,834	8,949	373	121,245
於權益扣除(附註16(i)及附註31(ii))	96,514	(53,481)	–	–	43,033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附註40)	1,193	–	–	–	1,193
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	(4,743)	–	(1,975)	579	(6,139)
於2011年12月31日	106,053	45,353	6,974	952	159,332
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	(10,016)	–	(3,780)	814	(12,982)
計入權益	–	(9,382)	–	–	(9,382)
於2012年12月31日	96,037	35,971	3,194	1,766	136,968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就結轉之稅項虧損確認，惟以有可能透過日後之應課稅利潤變現有關稅項利益為限。根據該等公司於其各自司法權區適用的中國稅法，稅項虧損可予以結轉以抵銷日後的應課稅收入。本集團未就分別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的稅項虧損人民幣4,429,121元及人民幣467,648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1,107,280元及人民幣116,912元，因為管理層相信，此等稅項虧損在到期前實現的可能性不大。該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將分別於2017年及2016年到期。

36. 即期及遞延稅項(續)

本公司

已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超過12個月後償還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12個月內償還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13,640)	(17,869)
	(13,640)	(17,869)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值	(13,640)	(17,869)

遞延所得稅賬目的總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7,869)	(66,293)
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於權益扣除	8,586	51,183
計入綜合收益表的稅項	(4,357)	(2,759)
年末	(13,640)	(17,869)

36. 即期及遞延稅項(續)

本公司(續)

在不考慮相同稅務司法權區內抵銷餘額的情況下，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和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內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及其他 補充福利 責任撥備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	15,853	11,547	–	27,400
計入綜合收益表	1,012	(3,193)	–	(2,181)
於2011年12月31日	16,865	8,354	–	25,219
計入綜合收益表	(1,251)	(4,327)	374	(5,204)
於2012年12月31日	15,614	4,027	374	20,015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	93,693
由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於權益扣除	(51,183)
計入綜合收益表	578
於2011年12月31日	43,088
於權益扣除	(8,586)
計入綜合收益表	(847)
於2012年12月31日	33,655

37. 應付股息

本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息：		
— 中鋁公司(i)	—	5,922
— 洛陽院(ii)	—	20,954
— 根據重組(iii)和附註1.2(a)轉讓至本集團前的 當時附屬公司權益擁有人	53,080	54,805
	53,080	81,681

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息		
— 中鋁公司(i)	—	5,922
— 洛陽院(ii)	—	12,535
	—	18,457

附註

- (i) 應付中鋁公司的股息與特別股息有關(附註31(iv))。
- (ii) 應付洛陽院的股息有關特別股息(附註31(iv))人民幣12,535,000元，而於洛陽院轉讓至本集團之前應付洛陽院(作為中色科技的股權擁有人)的股息則為人民幣8,418,000元。
- (iii) 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根據重組(附註1.2(a))轉讓至本集團前應付當時附屬公司的權益擁有人的股息中，總計約人民幣53,080,000元的餘額附屬公司以及權益持有人尚未協定。

38.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各年末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未償還但未於財務資料撥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i)	188,218	307,875
已授權但未訂約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310	20,000
	225,528	327,875

- (i) 2011年6月20日，十二冶與關連方太原中色十二冶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簽訂買賣合同，以根據本合同所載的特定條款及條件收購一幢辦公樓內若干單位作業務運營之用，並預付人民幣150百萬元，而最終成交價將取決於成交當時的市場價格(附註23(i)及42(a))。於2012年12月31日，預付款項已經被使用並作為辦公樓的對價。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取消的經營租賃協議租賃不同的辦公室、倉庫、住宅物業及機械。該等租約擁有不同的年期、價格調整條款及續期權。不可取消經營租約項下的未來最少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8,149	6,382
一至五年	2,249	7,631
合計	10,398	14,013

39. 經營所得現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1,440,733	1,096,467
就下列各項進行調整：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31,374	10,631
在建合同工程及存貨撥備	(5,542)	6,0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0,600	113,473
投資物業折舊	1,183	1,457
無形資產攤銷	39,507	39,792
土地使用權攤銷	19,415	17,885
其他非流動資產攤銷	1,582	1,9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淨額	1,666	2,839
利息收入	(94,622)	(43,330)
利息開支	163,396	115,858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3,945	3,350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2,258	2,02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股息收入	(1,887)	(3,821)
長期未償還應付款項撥回所得收入	-	(29,714)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收益	79	(1,52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增加	(1,492)	(30,559)
自短期投資收取的利息	(11,240)	(12,099)
政府補貼	(5,121)	(2,338)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1,705,834	1,288,307
營運資金變動		
— 存貨	(94,716)	(164,786)
— 在建合同工程	(2,516,659)	(918,953)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522,269)	(382,451)
— 提早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55,747)	(76,917)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592,549	(424,274)
— 受限制現金	(73,152)	(28,167)
經營所用現金	(964,160)	(707,241)

41. 業務合併(續)

商譽人民幣2.586百萬元來自若干所收購業務的盈利能力，以及收購後預期產生的協同作用。預計已確認商譽不可就所得稅用途扣減。

於2011年3月23日至2011年12月31日期間，收購自瀋陽金納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經營業務帶來人民幣52百萬元及經營業務業績人民幣2百萬元。假設收購於2011年1月1日發生，則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務備考收入及備考業績應分別為人民幣65百萬元及人民幣4百萬元。

42.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關聯方為有能力控制另一方或可對另一方的財政及營運決策行使重大影響力的人士。受共同控制的人士亦被視為有關聯。本集團受中國政府控制，而中國政府同時控制中國大部分生產性資產及實體(統稱「國有企業」)。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其他國有企業及其附屬公司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其他國有企業」)。就關聯方披露而言，本集團已設立程式查證其客戶及供應商的所有權架構，以釐定其是否屬於國有企業。不少國有企業均有多層企業架構，而且其所有權架構因轉讓及私有化計劃而不時轉變。然而，管理層相信有關關聯方交易的有用數據已予充分披露。

除於本報告其他部分披露的關聯方數據外，下文概述本集團及其關聯方(包括其他國有企業)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重大關聯方交易，以及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因關聯方交易產生的餘額。

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與對手方協議的定價及結算條款進行。

42.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a) 中鋁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進行的重大關聯方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物及提供服務：		
— 最終控股公司(附註43)	8,889	60
— 最終控股公司的聯營公司	48,026	—
— 同系附屬公司	2,492,907	3,612,600
— 最終控股公司的一家共同控制實體	157,398	40,629
	2,707,220	3,653,289
向同系附屬公司購買貨品及服務	75,786	326,848
向一家同系附屬公司購買物業(附註23(i)及38(a)(i))	—	150,000
租賃費用	661	6,567
自同系附屬公司收取的貸款及借款(附註35(ii))	—	52,345
自中鋁財務的借款(附註34(i))	200,000	—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利息收入	1	4,782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利息支出	1,766	—

* 一般合同服務專案包括工程施工和工程設計服務。

除中鋁公司與其同系附屬公司以及與最終控股公司的共同控制實體進行的交易外，本集團與其他國有企業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買賣貨品及服務；
- 購買資產；
- 租賃資產；及
- 銀行存款及借款。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按照相關協議所載的條款、市場價格或實際產生的成本或按互相協定向其他國有企業出售貨物及服務以及購買貨物及服務。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主要向國有金融機構存款及取得貸款。存款及貸款乃根據有關協議所載條款釐定，而利率則按照現行市場利率釐定。

42.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b) 中鋁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產生的年末結餘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同系附屬公司	1,689,972	1,588,858
— 最終控股公司的聯營公司	34,394	—
— 最終控股公司的一家共同控制實體	43,432	46,579
	1,767,798	1,635,437
給供應商的預付款項		
— 同系附屬公司	46,264	17,730
其他應收款項		
— 同系附屬公司	83,675	50,966
— 最終控股公司的聯營公司	2,664	—
	86,339	50,966
貿易應付款項		
— 同系附屬公司	191,705	234,221
預收客戶款項		
— 最終控股公司	—	3,985
— 同系附屬公司	182,426	192,171
— 最終控股公司的一家共同控制實體	6,795	17,393
	189,221	213,549
其他應付款項		
— 最終控股公司	—	82,002
— 同系附屬公司	36,253	183,383
	36,253	265,385
借款		
— 同系附屬公司(附註34(i))	160,000	—

附註：

- (i) 除了附註23(iii)中所披露應收關聯方的貸款外，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ii) 除來自關聯方的借款外，應付最終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的一家共同控制實體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iii) 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將根據參與各方協定的條款清償。

42.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c) 財務擔保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由以下各方擔保的短期借款：		
— 同系附屬公司	-	20,000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向以下各方提供擔保：		
— 中鋁河南鋁業有限公司	-	48,340

本集團主要就若干同系附屬公司所作多筆外部借款擔任擔保人。

本集團認為，該等合約於訂立日期的公允價值並不重大，款項乃按預定時間表償還及付款違約的風險微乎其微，故並無就擔保作出撥備。

(d)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公司董事(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監事、總裁、副總裁、董事會秘書及總會計師。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如下：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1,818	1,310
酌情花紅	3,487	2,361
退休金計劃供款	197	189
	5,502	3,860

4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本報告日期且在有關期間內，本公司於以下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及 繳足股本 人民幣千元	所持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法定核數師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2012	2011
中鋁國際技術發展 有限公司	中國／2006年8月16日 有限責任公司	60,000	100%	–	建築／中國	(ii)	(ii)
中鋁國際工程設備 (北京)有限公司	中國／2010年11月2日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	100%	–	工程及設備／ 中國	(ii)	(ii)
都勻開發區通達建設 有限公司	中國／2011年1月27日 有限責任公司	230,000	50%	50%	建築／中國	(ii)	(ii)
瀋陽鋁鎂設計研究院 有限公司	中國／1991年1月17日 有限責任公司	403,743	100%	–	工程及研究／ 中國	(i)	(ii)
瀋陽博宇科技有限 責任公司	中國／2003年5月19日 有限責任公司	9,700	–	100%	諮詢及工程／ 中國	(i)	(ii)
瀋陽北鼎物業管理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1999年6月14日／ 有限責任公司	500	–	100%	物業管理／ 中國	(i)	(ii)
瀋陽鋁鎂科技有限 公司	中國／2006年12月14日／ 有限責任公司	10,500	–	100%	諮詢及工程／ 中國	(i)	(ii)

4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及 繳足股本 人民幣千元	所持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法定核數師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2012	2011
瀋陽鉛鎂設計研究院 建設監理有限公司	中國／1994年3月4日／ 有限責任公司	4,118	-	100%	工程監理／ 中國	(i)	(ii)
瀋陽金納新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2001年12月6日 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	58%	製造／中國	(i)	(ii)
貴陽鉛鎂設計研究院 有限公司	中國／2010年4月23日 有限責任公司	616,208	100%	-	工程及研究／ 中國	(ii)	(ii)
六冶(現稱作中國有色 金屬工業第六冶金 建設有限公司)	中國／1984年3月1日／ 有限責任公司	376,815	100%	-	建築／中國	(i)	(ii)
十二冶(現稱作中色 十二冶金建設有限 公司)	中國／1989年5月31日／ 有限責任公司	213,419	100%	-	建築／中國	(i)	(ii)
山東鋁業工程有限 公司	中國／2001年10月13日／ 有限責任公司	102,900	100%	-	建築／中國	(i)	(ii)

4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及 繳足股本 人民幣千元	所持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法定核數師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2012	2011
長勘院(現稱作中國 有色金屬工業長沙勘 察設計研究院 有限公司)	中國/1992年10月17日/ 有限責任公司	50,730	100%	-	工程及研究/ 中國	(i)	(ii)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中國/2002年1月15日 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73.50%	-	工程及設備/ 中國	(i)	(ii)
中鋁長城建設有限 公司	中國/1979年10月25日 有限責任公司	168,536	100%	-	建築/中國	(i)	(ii)
天津晉鋁建建設有限 公司	中國/2006年12月25日 有限責任公司	143,000	100%	-	建築/中國	(i)	(ii)
貴陽鋁鎂設計研究院 工程承包有限公司	中國/2010年4月8日 有限責任公司	2,882	-	100%	工程及研究/ 中國	(ii)	(ii)
貴陽振興鋁鎂科技產業 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1998年4月30日 有限責任公司	30,000	-	100%	工程及研究/ 中國	(ii)	(ii)
貴州創新輕金屬工藝 裝備工程技術研究 中心有限公司	中國/2010年4月30日 有限責任公司	5,000	-	100%	研究及設備/ 中國	(ii)	(ii)

4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及 繳足股本 人民幣千元	所持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法定核數師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2012	2011
貴陽新宇建設監理 有限公司	中國／1994年6月25日 有限責任公司	13,420	-	100%	工程監理／ 中國	(ii)	(ii)
蘇州有色金屬研究院 有限公司	中國／2002年12月2日 有限責任公司	41,550	-	73.5%	工程及研究／ 中國	(iii)	(ii)
洛陽金誠建設監理 有限公司	中國／2002年3月5日 有限責任公司	5,000	-	73.5%	工程監理／ 中國	(i)	(ii)
蘇州中色德源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iv)	中國／2012年8月16日 有限責任公司	繳足資本： 9,375 註冊資本： 25,000	-	45.9%	工程及研究／ 中國	(i)	N/A
中國有色金屬工業六冶 洛陽有限公司	中國／1989年3月1日／ 有限責任公司	16,598	-	100%	建築／中國	(i)	(ii)
深圳市長勘勘察設計 有限公司	中國／2001年6月10日 有限責任公司	15,020	-	100%	工程及研究／ 中國	(i)	(ii)
海南長勘勘察設計 有限公司	中國／2001年11月8日 有限責任公司	9,062	-	100%	工程及研究／ 中國	(i)	(ii)

4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及 繳足股本 人民幣千元	所持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法定核數師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2012	2011
長沙有色冶金設計 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國／1991年11月18日 有限責任公司	359,938	100%	–	設計及工程／ 中國	(i)	(ii)
湖南華楚機械有限公司	中國／2007年10月17日 有限責任公司	4,500	–	100%	工程及設備／ 中國	(i)	(ii)
湖南華楚工程建設諮詢 監理有限公司	中國／1993年3月29日 有限責任公司	6,000	–	100%	工程監理／ 中國	(i)	(ii)
湖南長治建設工程 施工圖審查有限公司	中國／2005年1月18日 有限責任公司	3,300	–	100%	建築製圖 審查／中國	(i)	(ii)
洛陽金延有色金屬加工 設備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2001年4月24日 有限責任公司	34,300	–	63%	工程及設備／ 中國	(i)	(ii)
中國有色金屬工業六冶 機電安裝有限公司	中國／1984年8月16日 有限責任公司	11,173	–	100%	建築／中國	(i)	(ii)

4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及 繳足股本 人民幣千元	所持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法定核數師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2012	2011
遼寧六冶建設有限公司	中國／2011年9月23日 有限責任公司	20,000	-	100%	建築／中國	(i)	(ii)
六冶(鄭州)科技重工 有限公司	中國／2012年10月25日 有限責任公司	3,000	-	100%	工程及設備／ 中國	(i)	N/A
蘇州中色金屬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2011年9月21日 有限責任公司	40,000	-	73.5%	工程及設備／ 中國	(i)	(ii)
重慶通冶建設有限公司	中國／2011年11月2日 有限責任公司	250,000	65%	35%	建築／中國	(ii)	(ii)
華楚高新科技(湖南) 有限公司	中國／2011年10月17日 有限責任公司	15,000	-	100%	工程及研究／ 中國	(i)	(ii)
中鋁華大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2011年12月9日 股份有限公司	繳足資本： 15,900 註冊資本： 53,000	-	51%	工程及研究／ 中國	(ii)	(ii)
中色十二冶金建設 (遼寧)有限公司	中國／2011年9月23日 有限責任公司	20,000	-	100%	建築／中國	(i)	(ii)

4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及 繳足股本 人民幣千元	所持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法定核數師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2012	2011
中色十二冶金建設(大連)有限公司	中國/2012年12月19日 有限責任公司	8,000	-	100%	建築/中國	(i)	N/A
北京華宇天控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2011年10月26日 有限責任公司	17,500	-	60%	工程及研究/ 中國	(i)	(ii)
溫州通港建設有限公司	中國/2012年10月2日 有限責任公司	30,000	93%	7%	建築/中國	(i)	N/A
溫州通潤建設有限公司	中國/2012年12月21日 有限責任公司	5,000	60%	40%	建築/中國	(i)	N/A
中鋁國際委內瑞拉股份 有限公司	委內瑞拉/2012年8月 31日有限責任公司	美元10,000	100%	-	建築/中國	N/A	N/A
中鋁國際工程(印度) 私人有限責任公司	印度/2012年11月22日 有限公司	繳足資本: 0 註冊資本: 美元1,000,000	99.99%	-	建築/中國	N/A	N/A

4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註：

- (i)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ii) 中磊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iii) 北京興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iv) 中鋁國際的子公司，中色科技對該公司持有62.5%的股權以及表決權。

由於並無正式英文名稱，故所有英文名稱均為董事盡最大能力翻譯至中文，僅供參考之用。

44. 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認為中鋁公司(由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及管理委員會擁有及控制)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

45.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除合併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及下文披露的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外，於2012年12月31日後概無發生其他重大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 於2013年1月18日，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貴陽鋁鎂設計研究院與中鋁公司子全資子公司貴陽鋁鎂資產管理有限
公司簽署股權轉讓協議，以總計人民幣2.8百萬元的對價購入資產公司持有的珠海新峰機電設備有限公司50%的
股權。截至報告日，上述收購事項尚未完成。

46. 財務報表的審批

上述合併財務報表已於2013年3月14日由董事會批准發佈。

名詞解釋

「章程」	指	本公司的章程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中鋁國際」 或「我們」	指	「本公司」、「中鋁國際」指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1年6月30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就本公司成為旗下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期間而言，指本公司旗下現有附屬公司及該等附屬公司或(視情況而定)其各自的前身所進行的業務
「中鋁公司」	指	中國鋁業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國有企業，為我們的控股股東
「中鋁股份」	指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及聯交所(股份代號：2600)上市，為中鋁公司的附屬公司
「長勘院」	指	中國有色金屬長沙勘察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長鋁建」	指	中鋁長城建設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長沙院」	指	長沙有色冶金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鋁設備」	指	中鋁國際工程設備(北京)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鋁技術」	指	中鋁國際技術發展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重慶通冶」	指	重慶通冶建設工程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及十二冶分別持有其65%及35%股權

名詞解釋

「中色科技」	指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為由本公司擁有73.5%權益的附屬公司；及(倘文義所指)其附屬公司
「公司法」	指	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2005年10月27日修訂及採納，並於2006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股份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
「都勻通達」	指	都勻開發區通達建設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本公司、六冶及貴陽院分別持有50%、30%及20%股權
「EPC」	指	承包商經營者委托為經營者設計、採購及建設及於項目竣工後交付經營者驗收，而經營者負責融資的業務模式
「貴陽院」	指	貴陽鋁鎂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倘文義所指)其附屬公司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股份以港元認購及買賣，本公司已申請批准該等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名詞解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晉鋁建」	指	天津晉鋁建設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	指	H股在聯交所上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洛陽院」	指	洛陽有色金屬加工設計研究院，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全民所有制企業，為我們其中一名發起人及股東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創業板並與創業板並行運作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中國」或「中華人民共和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招股章程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社保基金理事會」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OFAC」	指	美國財政部外國資產管制局
「招股章程」	指	公司於2012年6月22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省」	指	省份，或按文義所指，省級自治區或中國中央政府直接管轄的直轄市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	指	董事會的風險管理委員會
「瀋陽院」	指	瀋陽鋁鎂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倘文義所指)其附屬公司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山鋁建」	指	山東鋁業工程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名詞解釋

「山西鋁廠」	指	山西鋁廠，中鋁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包括內資股及H股
「六冶」	指	中國有色金屬工業第六冶金建設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2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監事」	指	我們的一位(或全部)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的監事會
「天津建設」	指	中鋁國際(天津)建設有限公司
「十二冶」	指	中色十二冶金建設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其屬地及受其司法權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溫州通港」	指	溫州通港建設有限公司
「溫州通潤」	指	溫州通潤建設有限公司

公司資料

公司法定名稱

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稱

China Aluminum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北京
海淀區
杏石口路99號C座大樓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
北京
海淀區
杏石口路99號C座大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4501室

授權代表

王軍先生
中國
北京
海淀區
杏石口路99號C座大樓

林晉龍先生
香港
新界
荃灣蕙荃路
綠楊新邨
L座2104室

公司資料

聯席公司秘書

王軍先生
林晉龍先生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高偉紳律師行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一號
怡和大廈
28樓

中國法律

嘉源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
復興門內大街
遠洋大廈F407至408

合規顧問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29樓

公司資料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金安支行

中國

北京

海淀區

復興路戊12號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金融大街支行

中國

北京

西城區

金融大街27號

投資廣場2樓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分行

中國

北京

西城區

金融大街33號

通泰大廈1樓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太平莊支行

中國

北京

西城區

新街口外大街2-5號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股份代號

02068

投資者查詢

投資者專線：010-82406888

傳真：010-82406999

網站：www.chalieco.com.cn

電郵：IR-chalieco@chalieco.com.cn



CHALIECO

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Aluminum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